

霜刃碧血

霍桑探案

之袖珍叢刊
之十六



程小青著

世界書局印行

姚序

重慶的夏季長有惱人的燠暑，教人們憚於出門而且懶於做事，但一個經常使用腦力的人却又不習慣於這樣的「安閑」，因此，我不得不給廢置了的腦力尋覓一個側面的出路，而我就有機會去讀了五六百本的歐美偵探小說。

說起偵探小說，在我們的「壁壘森嚴」的新文壇上彷彿是毫無位置的。一般新文學家既不注意它們的教育的作用，亦無視它們的廣泛的力量，往往一筆抹煞，以為這祇是「不登大雅之堂」的小玩意兒；於是，「宗匠」們既不屑一顧，而新進者們亦無不菲薄着它們的存在。若干年來，偵探小說在我們國內雖然一直保持着大羣的老讀者，也一直為更大羣的新讀者所需求，然而，就外國作品說，廿年前推崇柯南道爾，廿年後還是推崇柯南道爾；就本國作品說，則除了程小青先生的霍桑探案以外，更找不出第二種水準以上的作品。這種情形，即使不能說是什麼了不起的損失，但在一個真正喜歡偵探小說的讀者看來，

至少是頗有遺憾的。

因此，在今年夏天讀過了大批的新的偵探小說以後，我尤其固執地覺得偵探小說實有介紹（不論是翻譯或創作）的必要：第一，我喜歡每一本偵探小說裏所用的推斷的方法（deduction），這對於「不動天鈞」的人們實在是一種最好的教育；第二，我喜歡每一本偵探小說的精密的設計與謹嚴的結構，這對於習慣着凌亂無章的社會大眾應該有一種有益的暗示；第三，卽就作品本身以言，近年來偵探小說的作家的進步實已遠超於柯南道爾之上，我們的不能再以福爾摩斯的智慧爲滿足也正是一種重要的借鑑與啓發。而且，在事實上，偵探小說既有其廣大的讀者之羣（你要知道，美國故總統羅斯福氏及此次歐洲戰場主將艾森霍華將軍都是偵探小說迷），則如何給與這一羣愛好深思的讀者以新的（進步的）滿足也不會不是出版界所願致力之事。祇要看看歐美出版界所刊行的偵探小說的數量，（它比其他的文學書籍更多，平均的銷路也更大），就可以明白這種「小玩意兒」儘管不被列入於文學界的偉大的收穫，却自有其不

容否定的社會教育的力量。

——上面的一些意見，在我這一次回到上海來以後，跟小青先生一見面就談到了。我自己固然覺得「卑之無甚高論」，而小青先生却欣然許我爲「知音」。他的霍桑探案，我是早已讀過了不少的；但當他送了我幾本近年的新著而一口氣讀了以後，我深深覺得他也像歐美的偵探小說作家一樣，近年的新的進步是可驚可佩的。若干年來，小青先生已寫下了幾十種長短不等的作品，不客氣的說，其中自有一部份顯得不夠深度（我是以歐美名家的偵探小說來做尺度的），但我敢說，至少有一半以上的作品是高出於一般水準之上的，即比之前的柯南道爾及今代的亞伽莎克麗斯丹（Agatha Christie）諸氏所作亦可毫無愧色。尤其在這寂寞萬狀的中國偵探小說之林中，他的「獨步」真是更爲難得而更可珍重了。

更有進者：從抗戰開始到勝利達成之間，上海文化界所遭受的壓迫與蹂躪

使人不堪回首。一般無行的文人，或爲敵僞作罪惡的鼓吹，或以筆墨事色情之誘惑，醜態畢露，穢跡久彰。而小青先生始終持正不阿，兀然無變；現在我們讀了他的「舞后的歸宿」，「活屍」這兩本書，還顯然看得見他的苦心與誠意。我總覺得每一個偵探小說裏的偵探的思想與行動，不單表見着作者的智慧，而且也表見着作者的正義感。從這一點說，小青先生的作品就應該還有另一種更高的評價。

事實上，我不是一個給小青先生的作品來寫序文的適當的人。不過，在老友的立場上，我一直知道小青先生的寫作偵探小說始終懷抱着一個高尚的動機，而在讀者的立場上，我更一直佩服小青先生的作品的從不粗製濫造，亦從不靠老牌子賣弄那些無聊的「血頭」。因之，我面對着這一套書，我願意給他一個祝福：

——祝福小青先生所賦予霍桑的智慧能夠在這一個罪惡滋多的社會中充分發揮着一種制裁的力量。

三十四年抗戰勝利之日，蘇鳳謹序。

陳序

過去在求學時期，我會有如下的幻想：如果能够有機會讓我到北極的冰島或非洲的森林中去探一次險，那一定可以看到許多瑰異的畫面與珍奇的生物。這一個幻想，當然是至今未能實現；然而我的好奇心的寄託，卻終於在成年以後找到了北極的冰島與非洲的森林的代替者，那便是——偵探小說。

二十年以來，我閱讀過大量的偵探小說，自早期的「杜賓探案」看到近世紀的「福爾摩斯探案」以至「斐洛凡士探案」，「聖徒奇案」，幾乎可以說是所有的偵探小說我都瀏覽過；當然，程小青先生的「霍桑探案」也包括在所有的偵探小說之內。

偵探小說的唯一特徵就是足以啓發閱讀者的思想，滿足閱讀者的好奇心。從一件兇案開始，你就跌進了迷離愉悅的境界中；跟着案情的發展，由你恣意去思索，推測，你也許能從一二處線索上獲得些微領會，但最後的結果卻往往是出乎你意料之外的。讀小說最足以使人感覺到興趣的，我以為莫過於偵探小說了。

「偵探小說是化裝的科學教科書」，我認爲這詮釋還嫌不夠，應該再加上一句：「同時偵探小說也是化裝的冒險指導書」。因爲偵探小說不但隨時隨地告訴你平時所不

知道的科學知識，同時還領導你進入最陰森最恐怖的境域中去，——偵探小說的背景，都是些詭祕神奇的鏡頭。——這一種獨特的風格，是其他小說中不能有的。在無法遨遊北極的冰島與非洲的森林的今日，取一部偵探小說消磨一下時間，正是最好的「精神上的探險」。

我欣賞了二十年的偵探小說，程小青先生也爲偵探小說盡了二十年的力；無論在翻譯或創作方面，小青先生都有不可磨滅的貢獻；過去小青先生的「霍桑探案彙刊」我保藏着一部；不久以前的「霍桑探案袖珍叢刊」第一輯，我曾買了一部贈給一個遠道的朋友；現在第二輯繼續問世了！其中的大部份大概我在少年時代都已經拜讀過，但是我很願意再溫習一下，因爲我的好奇心還「至今猶滋」呢！

三十三年春：陳蝶衣序於春秋雜誌社

著者自序

(1)

偵探小說在文藝園地中的領域可說是別闢畦町的，它的重心着重在想像，結構和實際的科學智識和方法。一般小說大半訴諸讀者的情感，偵探小說卻除了情感以外，還含着引起好奇和喚醒理智的使命。人類固然是有情感和理智的動物，不過發展的方向卻往往會有偏畸。情感薄弱了，生活也許會流於機械和枯寂；理智晦蔽了，也不能免傾向頹廢浪漫僥倖迷信的危險。我們東方的民族向來是以情感豐富著稱的，因此在理智方面的發展未見充分，而生活也就不流於畸形。我們知道二十世紀是科學的世界，無論物質機械方面的一切的學術，都須受科學的支配，就是我們向來認為精神方面的學術，如哲學，心理學，心靈學等等，也都逃不出科學方法的疆界。但科學的先鋒是好奇，大本營的主帥是理智。偵探小說曾被稱為「化學的科學教科書」，它在啓發好奇心和理智方面如果真有一些助力，那末這叢刊

的發行，即使不能算做有什麼貢獻，至少也許不致貽「災梨禍棗」之譏罷。

我在已往的二十多年中所撰著的霍桑探案，約有六十多篇。若干年前我刊印過兩集「霍桑探案彙刊」原祇是嘗試性質，不料竟獲得許多嗜痂的讀者們的愛好。兩年前我又刊印了「霍桑探案袖珍叢刊」第一輯十種，不久都已重版。我在這種鼓勵之下，便忘了自己的譴陋，又搜集了二十一篇長短的作品——內中有一部分是「霍桑探案外集」的原稿——重加增刪和整理，合爲十冊，刊印這袖珍叢刊第二輯。我自知這種幼稚的作品，當然負擔不了啓發好奇心和理智的重任，不過「登高自卑」這集子或許可以算做一種引子。倘能因此而引起了同文的興味，在文藝園地中另造一個獨立蔚翳的高阜，撒下些科學的種子，自含苞蓓蕾而結成燦爛的果實，那是我所馨香祝禱的。

民國三十三年春程小青識於上海

目錄

(1) 霍桑探案 霜刃碧血 (袖珍叢刊之一六)

程小青著

一	習習微風.....	一
二	發案的經過.....	一六
三	幾個關係人.....	三〇
四	人證和物證.....	四五
五	申壯飛的消息.....	五八
六	追踪.....	六九
七	手袋.....	八三
八	又是一件兇案.....	九六
九	隔室中的談話.....	一〇七
十	拘捕.....	一一五
十一	隔二層紗幕.....	一二四

十二 解釋.....一三五

(2) 霍桑探案 海船客

一 奇怪的報告.....一五一

二 警耗.....一五六

三 海盜是我.....一六一

四 巧計.....一六八

五 偶然的機緣.....一七二

霍桑 霜刃碧血（袖珍叢刊之一六）

程小青著

一 習習微風

我要引用那一句「大風起於蘋末」的成語，來形容這一件起初看似外的迷離愉悅的慘案。是的，我的引用也許近於曲解原意，但從某一個過程，恰像是由一陣習習的微風，演變而成爲拔木飛沙的巨颶。

案子發生的日期已是相當久了，在當時它確會鬧動過海上社會，不，幾個是社會上的所謂「知名之士」，我雖會紀敘，可是因着顧忌，不，也就在無形中解除。所以我現在筆尖上所飽蘸的是完全自由的墨汁。

這是國曆八月九日星期日的早晨，我們的簡單的早餐已經結束。我照例啣着紙煙，拿着一張申報的副刊，正在讀一段小說。清晨的微風從窗口裏進來，拂在臉上感到涼快。對座的霍桑老友也在一壁吸煙，一壁讀那第二張本埠新聞。兩縷青色的煙霧在靜穆的辦公室中嫋嫋地蕩漾着，交織成不規則的煙幕。吸煙，讀報，簡直成了我們的早課。

靜寂中忽然爆出了一種緊張而近乎驚惶聲音。發聲的是對面藤椅子上的霍桑。



「唉，奇怪！……包朗，有一件案子！」

那誇張而有些類乎「危聲聳聽」的聲浪，使我不由不放下附張而抬起頭來。他的閃動的目光凝住在報上，彷彿要透過紙背去地一般。他這副狀態真像黑暗中的貓兒，忽聽得壁角裏有什麼聲響，便昂頭張目地發威起來。

我問道：「什麼案子？不會是那毛獅子的羽黨又捲土重來？……」我委實也沾染了些驚異。

霍桑忙搖搖頭，答道：「不是，不是——這是一件奇怪的劫案——很奇怪。」他將手中的報紙向我一丟，嘴裏仍啣着白金龍紙煙，目光卻移到了那條溫州土產的地蓆上去，分明在開始運用他的腦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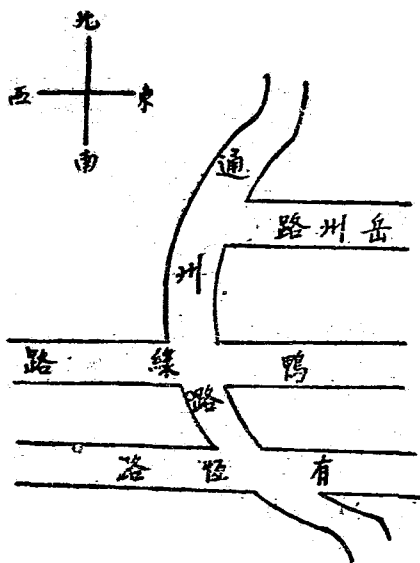
我一接過報紙，瞟了一眼，便發見那「駭人聽聞的劫案」的目標。標目的字樣並不大，只用三號字，想必因時間關係，地位不夠，臨時補插進去的緣故。

那下面的記載是：

「昨晚（八月八日）十一點半，北區通州路上，忽然發生一件駭人聽聞的劫案。那時有恆路北區分署二〇二號警士王福正巡行到通州路南口，忽聽得通州路上有女子喊救命的聲音。他抬頭一瞧，隱約見靠近鴨綠路口，有一個穿白衣裙的女子和一個戴草帽穿深色長衫的男子正在互相爭持。王福便奔過來追捕。他追到距離二三十步光景，便見那女子仆倒在路旁

水泥的人行道上，同時還聽得鏗鏘一聲，那兇手丟了兇刀飛也似地望面北奔逃，一霎眼間，便已朝東轉灣向岳州路逃去。

于女被劫處



王福捨了倒地的女子飛步上前，追在兇手的後面。不料他一轉灣踏進岳州路時，那兇手已不見踪影。他正要取出警笛來吹時，一時卻不知道兇手逃往那一個方向。疑遲間他忽見前面約摸二三十碼外，一輛停着的汽車正在軌軌地向前駛去。王福呆了一呆，才覺那汽車有些可疑，也許已載了那匪盜逃走。他拚命地奔上前去，一壁還高聲喝令停車。可是那汽車絕不理會，開足了速率，一霎眼間便已轉灣向兆豐路逃去。那時王福的警笛聲音雖也召集到另一個警士，但汽車已遠，終於兜捕不着。

他們兩個一同回到通州路時，那穿白衣白裙的少年女子仍躺在水泥人行道上，左肩上血污猩紅，顯見受傷很重。那女子已經暈過去了，沒有知覺。王福用手撫摸伊的鼻管，幸而還有一縷微息。王福就將旁邊的一把兇刀拾起

來，交給他的同伴回警署去報告，他自己僱了一輛車子將那受傷的女子就近送進閱行路同濟醫院裏去。

「伊經過了醫士的急救，在半夜過後，曾一度蘇醒過來，才說明伊叫丁蕙德，有一隻皮手袋，已被那匪徒劫去，袋裏有一支墨水筆，一張五元鈔票，和幾個零碎輔幣。那女子受傷的部分雖不是要害，但在水泥地上躺了好幾分鐘，失血過多，神智不清，是否能夠安然出險，還沒有把握。」

「近來這種路劫事情層出不窮，這回事劫物而又行兇，可見匪徒們的益發猖獗。負治安職責的當局若不設法撲滅，以後路上的夜行人們正有些人人自危呢。」

我讀了這一段帶些誇張渲染筆調的新聞，我先前給霍桑所引起來的一團緊張的期望，反而化成了一個美麗的皂泡。因為這種路劫案子在上海社會中原是司空見慣。有時黃包車夫也會乘機下手，傷害行兇也往往是連帶的後果。每天報紙的本埠新聞版上，這一類新聞好像是少不得的點綴。霍桑剛才爲什麼也這樣大驚小怪，我真有些不懂。

霍桑正在翻閱一本上海地圖，抬頭向我瞧了一瞧。「包朗，你以爲這案子怎麼樣？」

我淡淡地答道：「這是一件平凡的路劫案啊。」我隨手把報紙擱在一旁，仍自顧自吸煙。

「唔，是的，平凡得很——不過你可知道劫去的是什麼東西？」

「報紙上不是說劫去了一隻皮手袋嗎？」

霍桑又點點頭，把地圖合攏了。「不錯。手袋中有什麼東西？」

我暗暗詫異霍桑怎麼會發這樣無聊的問句。我仍瞧着他答道：「一支墨水筆和一張五圓鈔票。」

霍桑又應道：「是的。那匪徒怎麼樣逃去的？」

我有些兒不耐。「奇怪！報紙上明明說他是乘了汽車逃走的。你怎麼還問我？難道你——」

霍桑忙舉起右手來阻止我。「是的，是的，我也說是乘汽車逃走的。……」他坐得更挺直些，目光釘住在我的臉上。「包期，你不是以爲我小題大做嗎？難道你瞧不出這回事的矛盾性？……唔，你真瞧不出？好，我告訴你。現在我們試把這件事歸納攏來。那支墨水筆，你想要多少代價？我們姑且假定是一種中等貨，大概總在十五六元罷？還加上五圓鈔票和一隻手袋，一共也不過二十多元。但那行劫的朋友卻預先僱好了汽車，他所下的資本未免太大了。這是個顯明的矛盾點。你說是不是？」他移動目光，又瞧着地氈，努力地抽煙。

我開始有些疑訝，問道：「霍桑，你有什麼意思？」

他吐了一口煙，自顧自地說：「包期，你總知道馬路上的路劫事件，數十百元的手飾物品，大概祇是一般小流氓所幹，若是大模大樣地僱了汽車的匪徒，目的物決不會這樣小。你

想一想，是不是有些特異——有些反常？那末，這裏面會不會還有別的情由呢？」

霍桑說完了，又繼續呼吸了兩口煙，他的眼光重新凝注在地氈上面，似在欣賞那上面的迴紋圖案。我雖不答話，心中卻仍舊覺得霍桑有些兒「小題大做」，至少也近乎「過甚其辭」。我認爲那人劫手袋以前，也許抱着更奢的目的，未必預先就知道手袋裏只有二十多元的財貨。若說乘汽車逃走，也有一個疑問。那人或者因着警士的追蹤，情急智生，恰巧看見路旁停着一部汽車，便跳上去借着逃走。怎見得一定是他預先僱好了的？

霍桑忽仰起頭來，微微向我一笑，好似已瞧破了我的心事。

「包朗，你不贊成我的見解嗎？我再給你一個證據。你總也承認乘了汽車行劫，本是近幾年來才產生的一種前進盜匪們的新的姿態。這班前進盜匪們所用的器械，當然也得時代化了。他們必用新式的手槍，決不會再用落伍的刀。但眼前這位朋友卻明明用的是刀，從情理上推測，這又是一個不相符合的可疑點。」

我仍淡淡地答道：「那末，你想這是件什麼性質的案子？」

他放下了紙煙，答道：「這自然還不能憑空亂猜。我祇覺得它有些反常——你總也承認，反常是一般對於偵探學有興趣的人所應當注意的。……包朗，我相信這決不是一件尋常的路劫案，背地裏也許另有什麼內幕。」

我吐出了一口煙，又緩緩地說：「據我看，有一個先決的問題必須先證實了，你的理想

才能成立。」

「什麼樣的先決問題？」

「你的疑點的關鍵，就是那一輛汽車。你說乘汽車的匪徒不會用刀，也不會劫二三十元的小贓物，固然不錯。但你怎麼知道那汽車不祇是恰逢其會地給他偶然借乘而並不是預先僱定的？如果如此，那分明還是一件尋常的路劫案，你理想中的樓閣不是完全坍塌了嗎？」

霍桑聽了我這句說話，忽將煙尾從嘴裏取出，拿在手裏，一動也不動。他的身子也坐得更直了，他的炯炯的雙目又注視在我臉上，他的嘴唇似在微微張動，但一時間分明答不出話。哼！霍桑的智慧固然高出我上，可是「智者千慮必有一失」的古語，有時也會在他身上得到應驗。這時我「談言微中」，分明已抓住了他的一個漏洞，這漏洞他起先大概沒有想到，故而禁不住露出這種目瞪口呆的狀態。

這時忽然有一陣子琅琅的電話鈴聲。霍桑突的丟了煙尾，從椅子上跳起來，奔向電話室中去。唉，他正在窘急的當兒，竟有這意外的電話來使他下場，他的運氣正不算壞哪。

霍桑從電話室裏回進來時，面容上帶着莊肅的氣氛。我一見這狀，不便再說什麼調笑的說話。

「霍桑，誰的電話？」

「警察總署的汪偵探長。包朗，我們有事情做了。」他充分暴露了他的好動不耐閒的心

「可就是這件丁蕙德的劫案？」我禁不住站了起來。

霍桑搖搖頭。「不是，這是一件謀殺案，莊清夫的女兒莊愛蓮被人殺死了。」

我不禁怔了一怔。莊清夫在上海社會上很有面子，他的台銜，早已排進了所謂「聞人」的名單。據聞他從前在政界裏混過好幾年，現在卻退閒安居，做了好幾家紗廠的董事。他的女兒莊愛蓮是上海大學的著名校花，品貌既然姣好，交際又廣，雖還配不上說「社會之花」，但剪裁揭幕一類的玩意兒，伊也不時參加。所以伊也像伊的父親一般，報紙上常常有伊的芳名。總而言之，伊在交際場中已着實有些「聲譽」。現在伊忽然給人謀殺，這事件顯然會轟動整個的上海社會。

於是我便預備出發，從衣架上拿下了草帽。霍桑也上樓去換了一套淡灰色國產派力司的西裝，又將應用的東西納在一隻小皮包裏，匆匆地提着下來。我們就一同出門。

早晨的陽光雖已滿佈在天空，顯着一片明朗的清輝，但究竟還在清早，氣候卻不算得十分熱炙。汽車已停在門外。霍桑一壁踏上汽車，一壁向那汽車夫說了一聲：「鴨綠路」。

我在車座上坐定以後，心中動了一動，便問道：「莊清夫住在鴨綠路？」霍桑但點點頭。我又說：「那丁蕙德發案的所在，報紙上不是說也相近鴨綠路口嗎？……唔，這兩個地點倒很相近。」

霍桑忽側轉了頭，瞧着我問道：「包朗，什麼意思？你可是說這兩個發案的地點既是相近，這裏面就兩相有關係嗎？」

我辯道：「我沒有這樣說啊。」我承認這答語確有些詭辯的成分。

霍桑道：「是的，不過你的口氣早告訴我這樣的意思。」

我略頓一頓，笑道：「那末，就假定這兩件事也許互相有關，你難道就不贊成？」

霍桑搖頭答道：「我不贊成。」他摸出紙煙來燒着，又緩緩地說：「包朗，你須知道理想的成立，多少總得有些事實的根據。你此刻的理想完全沒有憑藉，我祇能給你『神經過敏』四個字的評語。」他居然開始訓話了。

我又笑道：「神經過敏？那末，你方才把一件尋常的劫案小題大做地看得非常嚴重，這理想是不是也帶着些同樣的色彩？」

霍桑放下了紙煙像要辯論，可是他的眼光向車窗外望了一望，又回頭來向我斜睨了一下，卻又說不下去。一回兒汽車經過了有恆路，從菜市和華光影戲院轉角上轉灣，已駛進通州路。直到將近鴨綠路口，霍桑便叫汽車夫停車。他跳下車來，把眼光在馬路兩旁的水門汀上亂瞧。他忽而拉着我穿過鴨綠路，向西邊的水泥人行道走去，接着他彎着腰細細瞧視。那裏果然還隱約有兩灘血漬，一處大些，一處小些。距離約摸兩呎闊，這就是丁蕙德劫案的遺跡，還沒有完全消滅。

霍桑摸着下頰，向那兩灘血漬注視了一回，忽又指着另外一處更小的血點，自言自語地說：「這大概是兇刀墜落的所在地了。」

那血迹所在距離鴨綠路的轉角祇有近十碼光景。通州路本來是很僻靜的，夜間當然更加冷靜，無怪那匪徒們膽敢在這地方劫物行兇。霍桑又抬頭向左右前後瞧了一瞧，便轉灣進入鴨綠路。我也跟在後面。約摸過了六七家門面，便是莊清夫家。

那是一宅三上三下的舊式石庫門屋，門前已派了兩個警士在照料。有幾個看鬧熱的閒人，分明都想滿足他們的好奇心，但因着警士的阻攔，都不敢走近。一個警士似乎認識我們，趕緊將圍觀的人們分開，走過來迎接我們。接着那虛掩的黑漆石庫門也開了一扇，那個寬袖子黑印度綢長衫的矮胖的汪銀林探長已挺着肥滿的肚子從裏面出來，向我們點頭招呼。我們剛走進那黑色的石庫門，我不禁吃了一嚇，急忙煞住脚步。原來門口裏面的水泥地上，直僵僵地躺着一個女子，就是被害的莊愛蓮。

讀者們會不會懷疑我的膽量？其實這個發見委實太出我意外。兇案發生的地點雖不能有合法的規定，但誰想得到竟會在大門裏面？何況大門本來關着，事前我毫無準備，一進門就看見一個豔尸，又怎能不嚇？

我一壁詫異地喊了一句「奇怪」，一壁便低頭細瞧。

那女子仰面朝天，年齡在二十左右，烏油油的額髮，蓬亂地壓在眉間，頸間卻血肉模

糊，真是「慘不忍親」。伊身上穿一件淡緋色夾白色小花的外國紗圓角短衫，下身繫一條玄色蟬翼紗的套裙，脚上一雙白麂皮的高跟皮鞋，胸襟面前有一大攤血漬，已變成了赭色。伊的臉兒是瓜子形的，額上覆着半月形的劉海，後面梳一個S髻，五官很勻整，生前顯然很美麗。但這時候伊的雙目大張，露着呆木的眸珠。灰白的臉上顴骨聳起，加着唇吻開張，露出兩排嵌在死齷中的白齒，形狀真有些觸目可怖。我暗忖這女子在若干小時以前分明是一個活潑潑嬌滴滴的美女，此刻卻變得這樣子醜怖。那末，美與醜的分野，可見完全操縱在時間先生的手裏！

霍桑俛着身子在尸體上細細視察了一回，拾起頭來問汪銀林道：「這是不是原有的死狀？」

汪銀林道：「是的，不過那兩隻脚我剛才已略略移動，因為在發見的時候，這右面的一扇大門開着一二呎光景。我覺得外面的人太嘈擾，索性把門關上，故而將屍足移動了一下。」

霍桑點點頭道：「這樣說這女子死的時候，似乎剛才要開門出外，可是門還沒有開足，那兇徒便已下手，是不是？」

汪銀林應道：「正是，我也這樣推想。」

我也說道：「那末這兇手是外面人了。」

霍桑斜睨着我微微一笑。「你這話略有諛病，應當說『從外面進來的人』。」他又回頭瞧瞧那豔尸，向汪銀林道：「那致命的傷處，大概就是在伊的咽喉間的一刀。……刀鋒顯然很銳利，下手也很重。……銀林兄，你可曾尋到兇刀？」他又俯身下去，用指指着那女子的頸項，繼續說道：「你瞧，這傷痕很深，足見下刀時的猛烈。那像是一把鋒利的小尖刀。……唔，一定很銳利。」他又站直了。

汪銀林答道：「我已經在這天井裏和門外馬路左近尋過一次，不見有什麼兇刀。致命的緣因，剛才警署裏的何健醫生已經驗過，當真就是這喉間的刀傷。除此以外沒有別的傷痕。」

霍桑點着頭，自言自語地說道：「有了這一個傷，那兇徒的願望當然可以滿足了。我相信那刀尖一定已刺斷了動脈，所以這女子着刀以後立刻就死，沒有抵抗和掙扎的能力。」他站直了，又問：「何醫士可曾說過伊死了多少時候？」

汪探長道：「他說大概有七八個鐘頭。」

霍桑道：「何醫生什麼時候來驗的？」

汪銀林瞧了瞧手表，答道：「此刻已九點半。他走了還不過半個鐘頭。」

霍桑略一沉吟，目光旋動了一下，好像有什麼觸發。他接着問道：「這案子你什麼時候得信的？」

汪銀林道：「我得信時已七點鐘。發見的人就是本宅的老僕根林。據說他清早起來正待打掃天井，忽見他家的小姐死在門口，大門也開着小半扇。他吃了一驚，忙高聲呼叫，才驚動了全家。他就往警署報告。等我得信趕來，已經七點鐘了。」

霍桑用手摸摸下頰，沉吟地說：「何醫生的診斷如果不錯，這案子分明發生在昨夜夜半。那末當時屋中人怎麼會沒有知覺，直到今天清早方才發見？」

汪銀林皺着眉毛，答道：「這一點果真很可疑。我也問過屋中人，都說不知道。」

「你已見過主人莊清夫嗎？」

「沒有。莊清夫在半個月以前已帶着兩位如夫人和他的兒子景榮一同往牯嶺避暑去了。這裏祇有他的大夫人和愛蓮小姐。此外還有一個杭州來的女客，是愛蓮小姐的表妹名叫朱妙香，已在這裏住了一個月光景。這女子我剛才已經問過。據伊說昨晚伊身體略有不適，睡得很早，所以也完全沒有知道。」

「莊夫人有什麼表示？」

「我還沒有見莊夫人。伊患着胃病，正發作得厲害，不能見客。」

「這裏有多少僕人？你可都問過？」

「問過的，本來有五個僕人，內中一個車夫已跟上山去。這裏有一個年老的男僕根林和三個女僕。三個女僕中有一個住在樓上，其餘的一老一少都住在樓下。」他忽把聲音放低一

些。「那年輕的女僕叫阿金，我看有些可疑。」

霍桑注意地問道：「怎麼樣可疑？」

汪銀林湊近些，說：「當我問別的僕人的時候，他們都應對如流，單單這阿金有些兒吞吞吐吐。伊雖然一口回答不知，但我覺得伊的眉目間卻明明有知情的光景。」

霍桑微微點一點頭，緊蹙着雙眉。他也低低地說：「這樣一件兇案，在發生時竟沒有一個人知道，當真太反乎常情。」

我插口道：「伊的傷痕既然很厲害。那末伊中刀以後，也許立即倒地斃命，因此喊不出什麼聲音。那不也是可能的嗎？」

霍桑道：「但中刀以前的開門和中刀後的倒地，都是應得有些聲響的，怎麼會連一個人都沒有聽見？」他俯下身子開那隻他帶來的小皮包。

汪銀林連連點頭，說道：「原是啊，我也覺得不能相信。」

霍桑已從皮包中拿出一個放大鏡來。他先指一指那黑漆的大門。

他說道：「大門上並沒有撬挖的痕跡，顯見是死者自己從裏面開門的。在半夜的當兒，一位有身份的小姐，不叫僕人開門，卻親自下來，這一點也值得研究。」

汪銀林向樓窗上仰瞧了一瞧，低聲答道：「實在奇怪得很。而且死的是莊清夫的女兒，又是一位交際花，事情的確有些不好辦。因此我才覺得不能不又來麻煩兩位老朋友。」

霍桑不答，但蹙着雙眉點點頭。

我問道：「銀林兄，你看這案子的動機是什麼？」

汪銀林道：「據我推測，屋中雖不見有遺失的事實，但那人行兇的目的好像仍不外圖財。」他指示死者左手的無名指。「請瞧，這裏有一條戴過戒指的痕跡，是新的，好像有人行兇以後，還從伊的手指上拿去了一隻指環。」

我低頭瞧瞧死者的手指，答道：「但並沒有傷痕，就算有指環，也不像是用暴力掙去的。」

汪銀林道：「是的，但假使愛蓮果真是自己出來開門的，那當然不是尋常破門而入的盜劫。他儘可以從容些。」

我道：「伊既然是個校花，平素的交游一定很多。這一次慘死，伊的交際方面，似乎也應當注意。」

汪銀林道：「不錯，但據我所知，伊的男朋友不止一個，從那一條路着手，一時還不容易解決。」

當我和汪銀林談話時，霍桑拿了放大鏡在黑漆的大門上專心地瞧察。

他忽而低低地作驚喜聲道：「這裏有指印——好像有三個指印！」接着他又變換了失望聲調。「唉，可惜被一個掌印抹糊塗了。」

汪探長和我都走近去。我看見霍桑所察驗的，就是那扇早先半開半掩的門。

霍桑指示給我們瞧，說道：「這門的靠邊，有三個駢立的指印，大概就是兇手行刺的當兒，右手執刀左手卻按在門邊上。可是這三個指印的上面又給一個手掌按捺過。真可惜。」

我問道：「這個掌印可就是兇手的？還是發案以後另外有人用手掌在門上按捺過？」

霍桑皺眉道：「這就是我們眼前的課題了。」他又回頭問道：「銀林兄，這指印和掌印，你起先可會瞧見？」

汪銀林搖頭道：「沒有，我一到場後，親手將門關上，門外還派人守着，決沒有別的人觸動。」

霍桑道：「你自己進來時怎麼樣？可會偶然在這門上按捺過？」

汪銀林摸着他的肥圓的下頰想了一想，回答說：「沒有。」

一一 發案的經過

霍桑再度打開了他帶來的那隻小皮包，從包中拿出了一瓶水銀混合的粉，小心地將粉末撒在大門上的指印部分。他又拿出一個駱駝毛帚，輕輕地在門上拂拭。不一回黑漆門上顯現出一個白色顯明的掌印和指印來。接着霍桑又取出攝影機將手印攝下來。他又用繩尺量一量指印距地的高度。

他說道：「這三個指印和掌印能不能辨別清楚，我還不知道，不過我總希望有些用處。」

……銀林兄，要是在法醫檢驗以後，能够給我一個更確定的致命時間，那更好。」

銀林應道：「好。不過今天是星期日，呂老頭兒又得例外工作哩。」

汪銀林向門外的一個警士招一招手，隨即回進來。

霍桑建議說：「銀林兄，你既然說那女僕阿金最可疑，要不要先叫伊出來問問？」

汪探長還來不及答覆，一個尖銳的女子聲音突然刺我的耳膜。

「我不知道！——真的，我不知道！」

我們和汪偵探長的問答本是在天井裏執行的。天井的面積約有三丈闊，一丈多深。裏面一排玻璃長窗，上半截鑲着已紋格子，下半截是廣漆雕花的木板，也都是舊式的，這排窗本也像兩旁廂房窗一樣是虛掩着的，我們起先不會注意到。這時聞的一聲，中間的兩扇推開了。長窗後面，有一個十七八歲的小使女張着兩手，正向我們亂搖。無疑地伊起先早已匍伏在窗背後竊聽，祇因那窗的下半截木板的阻擋，我們都沒有瞧見。等到霍桑說出了伊的名字，伊才立直身子從玻璃裏顯露出來。

霍桑的臉上仍含着笑容，首先緩緩兒走向客堂。我也跟着進去。汪銀林留在天井裏。

客堂中的傢具都是紅木的，陳設相當富麗，不過椅子茶几連壁上的鏡框畫屏，一例都是新舊參半式。

這偌大的客堂祇有阿金一個人在着，樓上也靜悄悄地沒有聲響。我很覺奇怪。屋子裏出了這樣的兇案，怎麼竟會有這樣的景象？後來才知道死者的母親，因着受驚的緣故，舊病復發，正厥倒在牀上。女傭們和死者的表妹朱妙香都陪在樓上。老僕根林也已出去打電報和請醫士了，故而樓下反弄得冷清清的。

汪銀林仍在外面發令分派。我和霍桑先進了客堂，向那使女端相。伊的面目黝黑，身材矮小，梳一條辮子，有一雙靈活的眼睛。伊的身上穿一件青色花紋洋紗短衫，下面穿一條大脚管黑褲，打扮倒很整潔。伊見了我們簌簌地抖個不止，好似要逃到後面去的模樣。

霍桑向伊招招手，作婉和聲道：「阿金，別害怕。我們不會教你吃虧的。」
那使女又搖手道：「我不知道，我不知道。」

「你假使真的不知情，我們也決不會冤枉你。你儘管放心。」
「那末，我當真什麼都不知道，你不要再問我！」伊的語聲在顫動。

霍桑緩緩在一隻紅木靠背椅上坐下來，含笑說道：「你不知道也沒有關係。祇須將你知道的據實回答我好了。」他略頓了一頓，又婉聲說：「阿金，我看你年紀太輕，對於這件事一定不會有什麼關係，不過你也得將你所看見的和聽得的告訴我們，那不但不會連累你，我們還要酬謝你呢。」

阿金張着兩隻小眼釘住在霍桑臉上，充滿了疑惑。但霍桑的寧靖的態度和溫文的語調已

獲得若干反應，使伊的神經安定了些。伊的腳好像站穩了，不再向後退。我也在另一隻椅子上坐下，來一下「打氣」的嘗試。

我向那小女傭說：「阿金，你用不着三心兩意。一說明白，馬上有賞。」

伊側過臉瞧瞧我，半信半疑地答道：「先生，你不要騙我，我——我——。」

霍桑忙伸手在衣袋內摸出三四塊銀幣，放在手掌中鏗鏘作聲。

他說：「我決不騙你。瞧，你祇須實說，這錢就是你的。」

阿金聽得了銀幣的聲音，伊的眼珠轉了一轉，伊的嘴唇也微微張動，好像要回答，一時又答不出來。我的打氣嘗試居然收了效，伊的神態已顯然和先前的不同了。銀幣的效力會這樣大，這也是一個小小的例證。

霍桑乘勢問道：「你聽我說，昨夜你在什麼時候睡的？」

阿金疑遲了一下，答道：「十點鐘。」

「你睡在那裏？」

「在樓梯下面的小房間裏。我和曹媽睡在一間裏的。」

「你睡的時候，還有幾個人沒睡？」

「昨夜風涼，九點半時兩位小姐已上樓去，太太也早已安睡。後來根林關上了大門，也比我先回房去睡。我和曹媽兩個人最後進房。」

「根林的房間在那裏？」

「在靠後門的灶間隔壁。」

「你睡了以後可會聽得什麼聲音？」阿金正要做出生搖頭的表示時，霍桑忙舉起拿銀幣的右手搖動了一下，止住伊道：「阿金，你得老實些。我知道你實在是聽得的。你何必瞞我？你快說，說完了這四塊錢就可以賞你。」

阿金又像受了釘釘之聲的誘惑，回過頭去向屏門後面瞧了一瞧，低着頭沉吟着。

一回伊果真吞吐地說：「我——我彷彿聽得有人下樓的聲音。」

霍桑含笑：「對了，我早知道你是個老實人，一定肯告訴我的。現在你不要吞吞吐吐，爽快些說罷。」

阿金拾了抬頭，忙道：「我雖聽得一些聲音，實在並不知道小姐怎麼樣死的。」

霍桑點頭道：「好，你放心。那個你當然不會知道。你聽得有一個人下樓。是不是？這下樓的人是誰？」

「是小姐——就是被人殺死的我家小姐。」

「喔，你怎麼知道一定是你家小姐？」

「我起先也不知道，後來聽得書房裏開電燈的聲音，我有些奇怪，就走出來瞧瞧，才知道是小姐。」

「唔，你聽見小姐時，伊在書房裏做什麼？」

「我走到書房門口，看見小姐在那裏看鐘。但我的脚步聲音已經給伊聽得。伊突然回頭來聽我。書房門本沒有關上，伊走到門口，看見是我，便叫我去睡。」

霍桑一壁傾聽，一壁不住地把右手輕輕搖動，目光在伊的臉上轉旋。這時他見阿金又頓住着不說下去，又搖動得響一些，好像這鏗鏘聲是一條放紙鳶的線，風勢一有變動，這條線便不能不抽緊一些。

他又問：「伊跟你怎樣說？」

阿金垂下了頭，答道：「伊好像很發火，向我說：『誰叫你出來？快去睡！』但伊的聲音卻十分低。」

「你當時怎麼樣？」

「我當然不敢不聽。我就回到房裏去，心裏暗暗奇怪，小姐在這時候到書房裏去總有些蹊蹺。我要想告訴曹媽，可是曹媽已睡得很熟。我也祇得回到自己牀上去。」

「你當然不會就睡着啊！」

「是的，我反來覆去，再也睡不着。那時書房中沒有什麼聲音，樓上也是靜悄悄地，祇聽得客堂裏的那隻大鐘打了十一下。」

「唔，我想你總還聽得些別的聲音。對不對？」

阿金頓了一頓，才慢吞吞地應道：「過了一回，我恍惚又聽得大門開動的聲音——」

霍桑催着道：「以後又怎樣？你快說。」

阿金沉吟道：「以後我就睡着了，模糊中好像還聽得小姐上樓，不過不大清楚。直到今天清早，不料小姐已經死了！」伊的小眼中又射出駭光來。

霍桑又作溫慰聲道：「這個你別管。我問你昨晚的事。你聽得開門聲以後可還有別的聲響？」

阿金皺着眉毛，尋思道：「沒有。我因着反來覆去了好一回，有些兒疲倦，不久也睡着了。」

霍桑瞧瞧阿金的眼光，阿金也張目和他平視。霍桑忽把眼光轉到廣漆地板上面，用手撫摸着下頰，默默地在凝思。

我趁這空隙，問道：「阿金，你說你還聽得你家小姐上樓的聲音，真的嗎？」

阿金瞧瞧我，答道：「真的，不過那時候我快要睡着，並不怎樣仔細。」

我暗想這一點如果屬實，那莊愛蓮一定是在第二次下樓來時才被人殺死的。但愛蓮回上樓去的聲音，阿金說是在迷糊中聽得的，那又未必靠得住。我瞧瞧霍桑，他正取出了日記冊，用筆在冊上疾書，似在那裏記錄阿金的供語。

我又乘機問道：「你先聽得打十一點鐘，後來又聽得開門，這中間大約隔開多少時

候？」

阿金屈着手指默自估量了一回，說道：「不多。我祇翻了兩個身，約摸一刻鐘光景。」霍桑寫時，表面上雖似絕不理會我們的談話，誰知一聽到這句，便突的停了筆回過頭來。

他問女僕道：「祇有一刻鐘？」

阿金點了點頭，神氣上並無疑惑。

霍桑忽目灼灼地瞧着我，說：「包朗，我看我得向你道歉哩。」這句話突如其來。我倒有些愕然。

我問道：「你指什麼？可是說——」

這時汪銀林恰從外面走進來，忽沉着臉厲聲向阿金說：「好刁滑的孩子！你既然知道這許多事，早些爲什麼不說？」他回過頭來。「霍先生，伊一定還知道別的事情。」

我才知道我們和阿金的說話，銀林雖在天井裏，卻都已聽得。不過他對付這女孩子的那種兇狠狠的状态，未免還脫不掉傳統的本來面目。而且他這一嚇顯然又使阿金嚇呆了。

霍桑忙莊容答道：「銀林兄，請輕聲些。這孩子年紀還輕，吃不起驚嚇。你若要問仔細，還是問別一個人，這女孩子的說話當然不會使你完全滿意。」霍桑說着，便把手中的銀幣向阿金手中一塞，揮揮手叫伊進去。阿金便像一枚斷了線的紙鳶，飛也似地走進去。

這時客堂後面替換了一個男人出來。那人年紀在五十以外，臉上有幾點粗麻，穿着一件灰布的短衣，分明就是那發現尸首的老僕根林。霍桑向他瞧了一眼，就招招手和他談話。根林說他一早就出去報信，又打過電報到廬山去報告他主人，又已請了一位姓王的醫士上樓去診視他的主母。那女主人因發肝胃病，痛倒在床上，但這病是時時發的，大致無礙。根林又說明因着前門口有尸體橫着，所以他們都從後門裏進出。

霍桑問道：「現在我們可能向你家主母問幾句話？」

根林答道：「太太雖然好一些，可是還沒有精神說話。」

霍桑躊躇地說：「我要問問你家小姐平日的行爲和伊所交往的朋友。我不知道有沒有別的人可以問話。……根林，你可也知道？」

根林沉吟道：「小姐的女朋友很多，若說男朋友——」

「男朋友怎麼樣？」

「我聽得太太說，小姐快要和計先生訂婚，不過還沒有確定。」

霍桑注意地問道：「計先生？你看見過嗎？」

根林點頭道：「見過的，他以前時常來的。他知道我家小姐喜歡坐汽車，總陪着伊一同出去。但近來兩三個星期中，他來的次數少了。」

「他住在那裏？」

「華記路九十六號。今天清早小姐的被殺的事發見以後，曹媽便去通知他，故而剛才他已來過一次，但一回兒便走。」

「他來了不久就回去的？」

「正是。他說家裏有事，停一回再來。」

霍桑回頭問汪銀林道：「你來的時候這姓計的可還在不在？」

銀林搖搖頭。「不在了，據說他剛巧出外。但我已打聽清楚，他的名字叫曼蓀，在滬江大學裏讀書。」

霍桑點點頭，又問老僕道：「計曼蓀看見了你家小姐的尸體，可會說過什麼說話？」

那麻子道：「他不住地搖頭嘆氣。他說小姐這樣死法實在太悽慘，不能想法子把那個兇手捉住，替小姐伸冤。」

霍桑背了手在客堂的廣漆地板上踱了幾步，低頭沉吟了一下。一回，他又停了脚步問那老人。

「除了姓計的以外，可還有別的男朋友稱你家小姐來往？」

根林答道：「還有一個姓申的，從前也常到這裏來玩。近來可不來了。他本來是小姐的同學。」

霍桑繼續在客堂中踱來踱去。那麻子的一雙黑眼也跟着霍桑的背形瞧來瞧去。其實霍桑

的眼梢卻始終在暗暗地端着這老人。

他突然停了腳步。「根林，你有什麼話？說啊。」

麻子用手背抹了抹嘴唇，才答道：「還有——還有宋少爺，以前也跟小姐一塊兒出出進進。」

「唔，宋少爺？他也是你家小姐的朋友？」

「不，他是大姨太的乾兒子——大姨太很——很喜歡他。」

「唔！現在這宋少爺在那裏？」

「我聽說他已經出洋去念書了。」

「他住在什麼地方？」

銀林接嘴說：「剛才朱小姐已經告訴我，他住在晴川路九號。」

霍桑點點頭，又踱了一回，忽站住了瞧着汪銀林，他的雙眉緊蹙着。

他說道：「銀林兄，事情很複雜，一時還找不出頭緒。我想見見這裏的主婦，但伊又在發病，顯然還不可能。我想第一步先得把死者平日的行徑查一查清楚，然後才有線索可尋。」

銀林應道：「對。我想那個計曼蓀既然和死者的交情很密切，又有訂婚的傳說，他對於伊的行徑一定比較明白。我們先去看看他，好不好？」

霍桑同意了，但主張先到愛蓮的書室裏去看看，也許有什約會的信件之類，可以供給些線索。但我們在那一間富麗的書室中搜尋了好一回，並無所獲，結果祇發見了一份金門劇場請愛蓮剪綵的請柬，兩份闊人的喜帖，日期都是在下星期。我們不得要領，就即離開莊家。我們往華記路去時，三個人同坐一輛汽車。車中霍桑並不說話，兀自抽着紙煙，他的空靈的目光，有時灼灼地轉旋，有時忽凝注着不動，一望而知他的腦子正運動得非常劇烈。一回，汪銀林似乎耐不住緘默了。「霍先生，你瞧這一件案子可容易辦？」他分明在探口氣。

霍桑噴了一口煙，定了一定神，緩緩答道：「容易？這兩個字在我的詞彙中不大熟悉。」

「什麼意思？很難？」

「難？我也不大承認它。」

「那末你現在可有些眉目？」

「我正在推索這案子的動機和那行兇的是個什麼樣人，可是還沒有把握。」

我乘機說道：「大致怎麼樣？你說說也不妨。」

霍桑從車窗裏丟了煙尾，說道：「據阿金說，死者昨夜裏會一個人悄悄地下樓，因被阿金瞧破，便將伊呼叱開去。伊似乎準備有什麼祕密行動——好像伊要等候什麼人來約會。」

汪探長高興地應道：「對，這假定很合理。」

霍桑自顧自地繼續說：「死者後來親自開大門，可見那來客本來是在伊期望中的。但那個來客是否就是殺人的兇手，或者是除了伊所約會的一個人以外，另外還有第二個人劫物行兇，我還不敢決定。」

汪銀林進一步問道：「那末，動機方面，你可已擬定了什麼見解？」

霍桑又燒了一支新煙。「瞧那行兇的情勢，一刀就致命，可見那人下手時的堅決。案子的動機，就我們已知到的情節而論，無論謀財，嫉妬，或是挾怨報仇，或是偶然誤殺，都沒有充分的根據。我還不能夠貿貿然斷定。」

汪銀林沉吟了一下，忽自動表示道：「我以為動機是圖財。而且那兇手必定是和死者相識的。這一點大概是可以說定的了。」

霍桑放下了紙煙，笑道：「唔，可是世間的事，往往有出人意料外的。……包朗，你可還記得馮紀興的那一回事？」

我點點頭，應道：「記得的，他是被人誤殺的。」

霍桑又吐吸了兩口煙，向銀林解釋道：「這是好幾年前的事了。那馮紀興的貼鄰有一個姓林的。某一天晚上，有個人打算行刺那姓林的，卻認錯了一個石庫門。馮紀興聽得有人敲門，開門出去，便白白地送了性命。這件事我們幾乎走入了迷途，幸虧覺悟得早，終算沒有

冤屈無辜的人。」

汪銀林忽瞪目道：「唉，莊家的隔壁也有一宅同樣的石庫門。你難道說那莊愛蓮也是出於誤殺的？」

霍桑搖頭笑道：「你誤會了。我沒有這個意思。我的本意就是說在沒有得到充分證據以前，不可輕下斷語。這就是科學態度，也是我們當偵探的應有的態度。……唉，那不是華記路嗎？好了，別說空話罷。我們見了計曼森再說。」

計曼森的住所離莊家不遠，是一宅西式小洋房，還附連一個小小的花園。從綠漆的鐵柵門裏望進去，那洋房共有三層；面積不很大，式樣倒很新穎特別，也許就是所謂立體式。我們先在門房裏說明了來意，要見見他家的小主人。不料那黑臉的中年以上的守門人搖搖頭，回說小主人不在家中。

霍桑問道：「他往那裏去的？」

守門人答道：「今天少爺清朝起來剛要出外，忽而有一個老媽子來找他。少爺就跟着同去。我不知道他往那裏去。」

霍桑側過頭來瞧着汪銀林，低聲道：「他大約從莊家出去後，已另外往別處去，還沒有回來過。」

汪銀林道：「我們可要在裏面等一回？」

霍桑沉吟道：「他什麼時候回來，既然不一定，我們何必坐失時機？我的意思不如——」

這時候忽見鐵門外面走進一個穿純白真直貢呢的西裝少年來。他一見我們，不由的停住了脚步。

那黑臉的守門人忙招呼道：「少爺，這三位先生正要尋你呢。」

三 幾個關係人

計曼蓀的身材相當高，年紀在二三四，長方形的面龐，中間按着一條筆直的鼻梁，一雙黑目，兩條濃眉，面貌確是挺秀。不過這時他的臉色近乎蒼白，眼眶上帶着暗影，眸子也有些呆滯，諒必就爲着他的意中人慘死的緣故。霍桑掏出名片來送過去。他一看名片，不禁呆了一呆。他的一雙疲倦沒神的眼睛裏呈露一種愉快不定的異光。

他勉強含着笑容鞠一個躬，說：「唉，先生就是大名鼎鼎的大偵探——」

霍桑忙搖搖手剪住他，說：「對不起。我們有件事要跟你談一談。」

少年點頭說：「那真再巧沒有。霍先生，我也正要請教你。請到裏面去談。」

我們隨着他走過一方兩旁有花圃的草地，跨上三層石階。正屋裏面是一間會客室，一切佈置純粹是西式，傢具都是柚木的，地上還有精緻圖案的厚地毯。壁上掛着金框的油畫，大小不等。後來我知道他父親是一個前輩的留美學生，一向在外交界裏辦事。所以起居服用方

面已經完全歐化。計曼蓀請我們在紫色絲絨的沙法椅上坐定，又開了電扇，便開始和我們談話。

霍桑也免除了照例的客套，立即正式談判。他說：「計先生，我們來意，你諒必已經知道。現在要請你幫助一下。如果有什麼可以便利這案子的情形，請你據實見告。」

曼蓀點頭道：「是的，這是當然的。」他略頓了一頓。「霍先生，你們對於這件案子可已找出什麼頭緒？」

霍桑毫無表情地答道：「還沒有。現在我們要請問的，你對於這回事有什麼意見？」

計曼蓀又頓了一頓，答道：「這明明是一件謀殺案。先生們可贊成？」

霍桑沉吟着不答，分明認爲計曼蓀這表示是多餘的。汪銀林搶着回答。

他說道：「這是沒有疑惑的。自殺決不會死在門前，況且又沒有兇刀。伊無疑是被人謀殺的。」

計曼蓀連連點着頭，又說：「是的，我還覺得謀殺的動機一定是出於挾嫌復仇？」

霍桑忽張大了眼睛，問道：「唔，復仇？你從那一方面着想，才知道是復仇？」

計曼蓀呆了一呆，嚙着自己的嘴唇，彷彿在自悔失言。

他忙改口道：「這——這祇是我的料想。我也不敢說定。」

霍桑瞧着他道：「我想你多少總有些根據，才會有這樣的料想。是不是？」

計曼蓀支吾道：「我——我覺得愛蓮的性情太高傲，高傲得近乎偏激，容易得罪人。因此——」他有些吞吐。

霍桑冷冷地接口道：「因此朋友們很容易跟伊結怨，是嗎？……我想伊不見得會得罪過你罷？」

那少年的眼睛裏突然射出驚惶的光彩，搖頭道：「沒有，沒有。霍先生，你別誤會。」霍桑仍淡淡地說：「我並沒有誤會，你自己誤會了。好了，此外你還有什麼根據？」

曼蓀沉吟了一下，才說：「我看見愛蓮咽喉間的傷痕非常猛烈，顯見一刀便致命的。若使兇手沒有怨仇，怎麼下得落這樣的毒手？」

霍桑緩緩點頭道：「是的，這觀察當真不錯，我也有同樣的感想。不過莊小姐生前有什麼樣人和伊結怨，我們茫無頭緒。你和伊的交誼當然很深，想必可以——」

計曼蓀忽搖着手剪住他。「不，不，我和伊的交誼說不上很深。我跟伊是在學生會開聯席會議時認識的，到現在還不過兩三個月工夫，在友誼方面，不但說不上很深，簡直是淺薄得很。」

霍桑詫異道：「喔？可是我聽得你們倆已有締婚的磋商。這話也確實嗎？」

計曼蓀的臉色突然紅了一陣，低着頭答道：「這是出於伊母親的提議，實際上還沒有妥協，所以算不得確實。」

霍桑摸出煙盒來，慢慢地抽出一支，擦火燒着。他把身子靠着椅背，蹺起一條腿擱在膝蓋上，瞧着對方，默默地端相。

汪銀林接嘴問道：「據我們所知，你和莊愛蓮是有相當交情的。舉個例說，你常和伊一塊兒坐汽車。所以你對於伊的交友方面，總比我們熟悉些。現在請你將莊小姐的朋友們中間有什麼和伊有惡感的人，說出幾個來，以便我們可以得到些線索。」

計曼蓀的頭還是垂落着。他疑遲了一下，才緩緩說道：「這話很難說。我雖知道伊生前有一個彼此不很睦洽的人，但不一定就算有惡感，更不能說這個人就是行刺的兇手。現在我隨便說出來，似乎未便。」

霍桑仍沉吟着不說什麼，表面上祇顧抽煙，實際上在觀察這少年的面色。我聽曼蓀的口氣，已有幾分頭緒，正想插嘴，汪銀林又忍耐不住。

他問道：「你但說說總不妨。我們偵查案子，必須論情度勢，決不會隨便把人當做兇手的。」他的語聲中帶着些命令意味。

計曼蓀被迫着答道：「那末我就隨便說說。在我和愛蓮交識之前，伊有一個男朋友叫做申壯飛。壯飛是上海大學的一年級生，和愛蓮是同學。可是他是個掛名學生，平日裏喝酒跳舞，品行本來不大好。自從愛蓮和我相識以後，未免有些來往，因此伊跟申壯飛疎遠了些。壯飛起先非常恨我，後來他看見愛蓮所以棄舊憐新，實在是出於伊的自動，因此他就懷恨愛

蓮。」他又頓住了不說，他的頭仍低垂着。

汪探長催着道：「恨得怎樣程度？有什麼事實？」

計曼蓀吞吐地說：「有一天他竟和愛蓮當面決裂——他——他還說了許多無禮的說話。」
霍桑忽把頭抬了一抬，似乎這句話打動了他。汪銀林也住了口，好像把發話的機會還給霍桑。我也記得方才老僕根林說過從前有一個姓宋的和一個姓申的常常來往。這話有幾分合符。

霍桑吐了一口煙，問道：「這申壯飛和莊小姐決裂時你恰巧在場嗎？」

曼蓀搖頭道：「不，這是愛蓮告訴我的。伊說壯飛罵伊，還要給伊顏色看。」

霍桑又沉默了。我乘着這個機會，也提出了一句問句。

我問道：「那末，伊還有一個姓宋的親戚，你可也認識？」

計曼蓀遲疑了一下，答道：「姓宋的？是不是宋夢花？」

我隨便點點頭。這是一個含糊的答覆，因為我根本不知道他叫什麼名字。

曼蓀說：「他是愛蓮的大姨母的乾兒子，也說不上什麼親戚。夢花以前果真也和愛蓮一起玩，但最近他們不來往了。」

「喔，爲什麼？」

「我不知道。」

「是不是又爲着莊小姐跟你接近了的緣故？」

「不，不是——我不知道什麼緣故。」他的頭落近了胸口。

我瞧着他說：「唔，我覺得你是知道的。你何必爲別的人掩護？」

那少年蒼白的臉上有些發窘。他聲辯說：「不，我不是掩護他。我——我聽說夢花好像到美國留學去了。」

「唔，幾時去的？」

「我不大清楚。我大概已經有一兩個星期不看見他了。」他頓了一頓，又說：「你們別誤會，這宋夢花不會有什麼關係。他比起申壯飛來，那就大不相同——」

霍桑忽又拿下了紙煙，仰面問道：「那末據你看來這一次慘殺，申壯飛確有行兇的嫌疑。是嗎？」

計曼蓀的目光略抬一抬，又垂落下去。「這也難說。若據我的私見，壯飛確有些可疑。」

「唔，可疑的是什麼？」

「因爲自從愛蓮和他決絕以後，他在學校裏見了愛蓮，總是把兇狠狠的嘴臉對伊。他又打過電話恫嚇愛蓮。」

「還有沒有其他事實？」

曼蓀尋思了一下。「有一天我和愛蓮坐了汽車經過白渡橋時，恰見壯飛立在橋上。彼此

見了面，壯飛怒目相向，大有一種欲得而甘心的態度。所以我對於壯飛着實有幾分懷疑。」

霍桑重新將紙煙放在唇間，吸了幾口。「除此以外，你可還有什麼意見？」

計曼蓀又道：「我瞧那傷勢很猛烈，可見兇手下刀時用的力也不小。申壯飛的身材很魁偉，腕力當然比常人大些。這一着似乎也值得注意。」

霍桑緩緩問道：「他的身材比你高嗎？」

計曼蓀點點頭，卻不答話。霍桑又將紙煙送進嘴唇，低了頭默默吐吸。汪銀林又接續發問。

他道：「這申壯飛住在那裏，請你寫一個住址。」

計曼蓀馬上站起來，從西裝的胸口袋中抽出一支金筆，走到書桌前去，取了一張小紙，彎着腰伏在桌面上寫。我看見那住址是大沽路十六號。曼蓀將那小紙交給了汪銀林，霍桑就立起身來預備告辭的樣子。

他又問計曼蓀道：「計先生，可否再容我問一句話？你今天清早本來打算往那裏去的？」計曼蓀顯然是不防有這一句問句的。他已立了起來。他的兩隻疲乏的眼睛忽而漏出了一種不可名狀的異光，兀自向霍桑發怔。一回，他又移下目光，瞧到他自己的皮鞋尖上去。

霍桑仍溫和地說：「今天清早莊家的老媽子來報信時，你不是恰巧要出門去嗎？」計曼蓀勉強點一點頭，應道：「是的，我——我去望一個朋友的病的。」

「那末現在你已去過了沒有？」

「我從莊家出來以後已經去過了。」

「貴友是誰？」

曼蓀呆了一呆，吞吐地說：「他——他是我的父執——叫——叫瞿楚石。」

霍桑注視着他，問道：「這位瞿先生住在那裏？」

曼蓀搓着他的手掌，險上一陣暈紅。「霍先生，這是我個人的事，和愛蓮的事毫無關係。那也有奉告的必要嗎？」

汪銀林忽從旁插口說：「你別管有關係沒關係，但據實答覆好了。」

曼蓀窘迫地低沉了頭，答道：「瞿老伯住在青海路三十八號。」

霍桑不再發問，點點頭，結束這一次晤談。汪銀林和我也跟隨出來。霍桑在踏上汽車以前，表示要回寓去洗印指印。汪探長卻定意去瞧那申壯飛，因為他認為這個人的嫌疑較重，不能不先去問一問。

霍桑說：「那也好。不過你的眼光不要偏在某一個人身上。就是這個人你也不能不多一隻眼睛。」他用大拇指向身後的洋房指了一指。

「唔，你看他怎麼樣？」

「現在還說不出什麼，不過他的行動有值得注意的必要。」

銀林注意地問道：「霍先生，你可是以爲這計曼蓀——」

霍桑舉一舉手，止住他說：「現在還不宜於空談。我如果有什麼理解，回頭會通知你。眼前你對於他以前和未來的行動，如果能加以調查和注意，那就更好。」

銀林點頭說：「好，我可以派兩個人來暗暗監視他。要是有什麼消息，我馬上報告你。再見。」

霍桑說：「也好。如果有什麼消息，我在寓裏等候。再見。」

霍桑的語氣是非常顯明的，他對於計曼蓀本人已有什麼懷疑。我們上了汽車。霍桑輕輕向車夫說了一聲，汽車便鼓輪進行。我覺得車廂中祇有我和他兩個人，這機會不可錯過。

我就問：「霍桑，你叫銀林派人監視計曼蓀的舉動，莫非就懷疑他本人？」

霍桑躊躇了一下，才道：「是的，這個人真有幾分可疑。你難道不覺察？」

「我倒沒有注意到。可疑的地方是什麼？」

「他太沒有誠意。」

「你指什麼說的？」

「他初見我們時，雖說正要請教我，好像他要替愛蓮澈底查究。可是實際上他口是心非，對於愛蓮的死非常淡漠，連答話也吞吞吐吐。他簡直絲毫沒有誠意。」

「你能不能再說得具體些？」

霍桑沉吟了一下，才說：「我對於他最大的疑點，就是他的神色和行動。他到了莊家，爲什麼匆匆便走？據他家裏的那個黑臉閹者說，當莊家的曹媽去報兇耗的時候，他正要出外。後來我突然問曼蓀到那裏去，他顯然有些變色。爲什麼呢？接着他說是去望朋友的病的；一回，又說是父執。但你想朋友或父執的病，和情人的死，那一方面比較重要？他卻從莊家出去以後，直到我們到他家裏去時，方才回來。一面這樣匆匆，一面又這樣久留，這不是值得注意的嗎？」

「還有呢？」

「第二個疑點，他指出了申壯飛，誇張着他的種種疑迹，好像有企圖卸罪的用意。」

「第三點？」

「他雖說要請教我，實際上他並沒有正式請託我，卻反而有不願意和我多談的表示。」

「還有嗎？」

「還有他的神色憔悴而帶憂戚，但聽他的語氣，卻不像是悲悼他的意中人——莊愛蓮。」

我點頭說：「是啊，我也覺得他的眼睛疲倦沒有精神，好似昨夜裏曾經失眠的模樣。」

霍桑向車窗外瞧了一瞧，點頭道：「不錯。就爲如此，我才叫汪銀林打聽他夜來的舉動。」

「你可是就疑心他是兇手？」

「這句話我還不能回答。不過我終覺得這個人有些可疑，不能不注意一下。」

我尋思了一下，又問道：「霍桑，你方才不是在黑漆大門上量過指印的高度的嗎？」
霍桑回頭瞧着我。「量過的。怎麼樣？」

「那指印離地有多少高度？」

「三尺零十吋。」

我作驚喜聲道：「這樣情節又有些合了。你想那兇人的手指，按在門上時，既然祇有三尺十吋，可見那人必不很高。我瞧計曼森的身材不到五尺，兩兩比較，不是有些符合嗎？」

霍桑的眼光向我瞟了一瞟，像在玩味，又像要答話。但汽車忽已停止在茂海路警察北區分署門前。

霍桑說道：「包朗，我要進去瞧一個人。」他說着，便先下車走進分署裏去。

我跟着進了會客室。他叫我等一等，自己一直走進辦公室去。我等了五六分鐘，有些不耐，因着方才汽車中的疑問還沒有解答，很覺牙癢癢地，祇希望霍桑不多耽擱，以便他可以繼續發表他的意見。一回兒霍桑來了，舒緩地坐在一隻椅子上。

他說：「我們還得等一等，你再耐心些坐一回。」他拿出紙煙來燒吸。

我問道：「你要等什麼人？」

「一個理想中的證人，不過很空洞。你姑且別問。」

我又問：「那末，你想我剛才所說的關於門上指印的見解究竟怎麼樣？」

霍桑吐了一口煙，反問道：「你可是說門上手印的高度和計曼蓀的身材相稱，就認做是計曼蓀行兇的證據嗎？」

我點點頭，同樣燒着了一支紙煙。

霍桑低頭瞧着他紙煙頭上的星火，緩緩答道：「這一着固然見得你觀察力的進步，但事情沒有這樣簡單，我們在下斷語以前，還須搜得些更確切的證據。」

「什麼樣的證據？」

「譬如他昨晚上的行踪怎樣，有過什麼舉動，今天清早他究竟往什麼所在去的，都須先調查明白。」

我靜默了一下，又問道：「你剛才說他所以指出申壯飛，似乎有嫁罪的嫌疑。你也有根據嗎？」

霍桑道：「我覺得申壯飛似乎未必有行兇的可能。」

我驚異地問道：「唔，你這樣確定？理由呢？」

霍桑呼了吸了幾口煙，才深思似地答道：「據我們所知道的事實看，那莊愛蓮被殺以前，似乎正在悄悄地等候一個人。但曼蓀既然說申壯飛和愛蓮決絕過了，那末即使壯飛設法約伊，伊怎麼再會安心地等他？這豈不是一個疑點？」

我道：「那末，你的理想，認為那謀殺莊愛蓮的兇手，不但和愛蓮相識，並且還有感

情，故而伊中了那人的計，昨夜才悄悄等候他的約會。不料伊一開門後，那人出其不意，便動手行刺。是嗎？」

霍桑緩緩點頭說：「這是眼前唯一可能的理解。」

我道：「這樣說，那曼蓀又最覺可疑。因為他們間雖說有訂婚的磋商，曼蓀本人卻很淡漠。這也顯然是一種貌是心非的明證。是嗎？」

霍桑道：「是的。不過我們還得再搜羅幾種左證，再下斷語。」

略停一停，我又問道：「你打算從那方面着手搜集左證？」

霍桑忽現出一絲微笑，說道：「我們此刻到這裏來，就爲着這個緣故。……其實這一着還是你早先發覺的，難道你反而不明白？」

我摸不着頭緒，不禁疑遲了一下。

霍桑又含笑說道：「當我們從寓裏出來的時候，你不是說過那丁蕙德的劫案，和這件兇案也許有關係嗎？」

我恍然道：「喔，你也贊成我的見解了嗎？」

「是的，我現在覺得這兩件案子也許有間接的關係。」

「唔，是嗎？可是你剛才明明反對我的啊。你還給我『神經過敏』的考語哩！」

霍桑把煙尾揉熄了。「是，我早向你道過歉了。不過方才你祇憑着地點的相近，就以爲

兩案有互相的關係，那未免太直覺，不合科學態度，所以我說你神經過敏。現在我所以贊成你，就因為有了更可靠的印證。」

「更可靠的證據？什麼？」

「第一，兩件案子的兇器同樣是刀。」

「唔！……還有嗎？」

「還有時間問題，更是重要。現在我們知道這兩案發生的時間，恰正相同。報紙上說了蕙德的劫案發生在十一點半。莊愛蓮被殺的時刻雖沒有確定，但據我推想，大概也在同一時間。據女僕阿金說，愛蓮在書房裏等待的當兒已是十一點鐘。阿金雖說隔了一刻鐘工夫，便聽得開門聲音。但這一刻鐘的時間，祇是伊心理上的估計，不足為憑。因此我就料這兩件案子的發生，也許在同一時間，不過動作有先後罷了。」

我向他呆瞧着不答。他起先反對我，當然言之成理，此刻反轉來贊成我的理想，卻又說得證據鑿鑿。霍桑的口才真是高人一等。

霍桑又瞧着我說：「包朗，你還不心服嗎？你可還記得史透痕(Stern)教授的實驗心理學上說，人們在靜止的時候，心理上對於時間的估計，往往和實際的相反？五分鐘以內的工夫，在心理上估量，往往覺得比實際的延長；但時間長了，估計起來，卻反會減短。現在把這個定例，應用到阿金身上去，伊所說的十一點過一刻，怎知道不是十一點半？」他低一

低頭，又瞧着我說：「你總知道地點和時間既然都相同，那就不能不加重視了。」

「那末，你以爲這兩件案子是一個人做的嗎？」

「這是一個可能的假定。」

「但犯案的先後又怎麼樣？」

「若論先後，當然是愛蓮的兇案先發，否則那兇手既然坐了汽車逃去了，自然再來不及回到莊家去行兇。」

「你以爲那兇手先刺死了愛蓮，然後再劫了丁蕙德的手袋逃走嗎？」

霍桑交握着兩手，縐眉道：「還難說。這裏面的情形究竟怎樣，我也推想不出。」

我愆屈地說：「這裏沒有別的人，你不妨隨便說說。」

霍桑應道：「論情勢，似乎那人刺殺了愛蓮，目的達到以後，預備向東面逃走，不料他走到通州路叉口，忽然見了蕙德走近來。那人也許正在匆促奔逃，防伊會聲張呼叫，或者他以爲自己的兇謀已被伊瞧破，他的面貌給伊認清楚了，就乘機再度行兇，以便借此滅口。後來他見了蕙德倒地了，警士又從南面追過來，他便丟棄了兇刀逃走。這一層我以爲最近情理，不過——不過——他又頓住了，眼睛裏顯着疑惑的光彩，呆呆地瞧着他的鞋尖。」

我接口道：「照你的理想，那人既然爲着滅口而行刺了蕙德，爲什麼又將伊的手袋劫去？難道那人在倉皇逃命的當兒，還捨不得一隻手袋？」

霍桑忽然立了起來，額角上的皺紋也深刻化了。「原是啊。這是個疑問，顧全了一方，又和那一方抵觸，真是最困人的腦筋。」他踱了幾步，又道：「不過我還有一個希望，那劫袋的事，也許出於誤會。或是丁蕙德昏暈以後，神志未清，失袋的話，祇是一種謔語；或是那手袋是因着受驚而墜落的，並不是那兇手故意劫奪的。但因為在黑夜驚慌之中，那警士王福也沒有覺察——」

這時候有個穿白制服的警士走進來，打斷了霍桑的推論。

四 人證和物證

那進來的人就是霍桑期望中的王福。霍桑到分署裏來的目的，就是要找上夜裏在有恆路值崗的王福問話，以便證實他的理想。那分署長陸廷安答應了，特地派人出去把王福傳喚進來。王福是山東人，身體很高大，壯健的兩臂，一望而知有相當腕力。他向我們打了一個招呼，便取出一個紙包投給霍桑。

他說：「先生，這是陸署長叫我帶進來的。請先生瞧瞧。」

霍桑將紙包接過，輕輕地打開來。他的臉上忽現出驚異的神色。

他問道：「王福，這就是你昨夜拾得的鬼刀？」

王福應道：「正是。我昨夜拾得以後，就交給九十七號華啓東帶回署裏來的。」

霍桑目光炯炯地在刀上仔細察驗。刀不到六寸長，頭尖而短，兩面出口，非常鋒利，雪亮的刀口上還帶着斑斑的血跡。

霍桑自言自語地說：「可惜！經過幾個人的把握，刀柄上的指印給弄壞了！」
我作驚疑聲道：「奇怪！這是一把小插子啊。」

霍桑應道：「是，流氓用的小插子！」

霍桑縐着眉毛，低垂了頭，滿臉疑雲，似乎這一把小刀的發見，增加了他的困惑，對於他的理想不但沒有進步，卻反而有破壞的危險。我也約略猜想得到，因為這把刀既是流氓用的，從這一點上着想，顯見那兇手也不是上流人。這樣不是和我們先前的理想相反了嗎？霍桑將刀再度端相了一回，重新包好，還給王福。

他又問道：「現在你把昨天晚上發見那件劫案的情形舉幾點說說。第一，你可記得準確的時間？」

王福道：「記得的。那件事恰正發生在十一點半，因為我在追捕不着以後，回到那倒地的女子所在，拿出表來瞧視，才交十一點四十三分。」

「你想從你聽得呼聲，到回到鴨綠路口，這中間有十三分鐘的就攔嗎？」

「是的，我一聽得那女子的呼救聲音，奔追到岳州路，直到追捕不着，又回到通州路鴨綠路的轉角，一往一回，至多不會過一刻鐘光景。」

「當你聽得呼救聲時，是不是就瞧見他們兩個？」

「就瞧見的。我看見一個穿白色一個穿深色衣裳的人，扭成一團。我就飛奔過去。我將要走近，那女人忽然跌倒了，那男子便也丟了兇刀逃去。」

「你可會瞧見那男子的面貌？」

「沒有。我在電燈光下，祇看見他頭上戴一頂草帽，身上穿一件深色的長衫，好像是竹布的。」

「竹布的？這樣的天氣，竹布還不當令。你會不會瞧錯？」

王福遲疑道：「我雖然沒有仔細，但那長衣似乎很厚，不像是綢的或紗的。」

我插口道：「這時候雖然用不着竹布長衫，但那人也許是故意改裝的。」

霍桑點點頭表示同意，又問王福道：「那人的身材怎麼樣？」

王福道：「身材並不高，比我矮得多哩。」

霍桑沉吟一下，又道：「劫手袋的事，你當時就覺察的嗎？」

王福搖頭道：「沒有，因為我奔近的時候，那個男子早已奔逃，有沒有劫袋，我沒有瞧見。」

霍桑低垂了頭。「我以為那袋不一定是劫去的，或者那女子在受驚之餘，自動把手袋落在地上。」他的疑問的表白像是在向他自己的內心尋求解答。

王福忽接嘴道：「先生，不會。那時候我用電筒在地上仔細瞧過，除了這一把小刀以外，實在沒有別的東西。」

霍桑抬起目光，仍作懷疑聲道：「或者那袋丟落在地上，當你追捕的時候，另外被什麼不相干的行人拾去了。你想會有這回事嗎？」

王福堅決地搖着頭。「不會，不會。通州路本來很冷靜，直到我同了九十七號華啓東回到那女子臥地的所在，並沒有看見一個行人。」他搔搔頭皮，又補充說：「即使有行人經過，但是看見了那女人直僵僵躺着的模樣，當然也不敢走近去拾取東西。」

霍桑不加批評。咬着他自己的嘴唇，重新低下了頭。他又燒着第二支煙。

我又從旁說道：「那手袋到底是不是被劫，祇須等了蕙德的神志完全清醒以後，總可以弄明白的。霍桑，你說是不是？」

霍桑瞧着我點點頭，吐了一口煙，又問那警士。「王福，那兇手可是當真乘了汽車逃走，你才追趕不着？」

「真的。因為我追到岳州路轉角口時，那兇手已沒有踪影。可是在三四個門面以外，有一部黑色的汽車已在那裏開動。」

「你沒有看見那個兇手上車？」

「沒有。可是當時我向左右兩面都找過，不見一個人影。先生，你想那人若不是上了汽

車，難道會飛上天去？」

霍桑點點頭。「以後怎麼樣？」

王福說：「那時候我自然向汽車奔去。可是汽車早已開駛前進。我一邊追，一邊喝令停車，那車卻拼着命越駛得快——」

霍桑忽把夾着紙煙的右手揮了一揮，止住他道：「够了，够了。既然如此，那人一定是乘了汽車逃走的，這一點可以沒有疑問了。但那汽車的號數你可會瞧明？」

王福立刻昂起了頭，直瞧着霍桑。他的眼珠轉了一轉，他的頸骨也彷彿突然加增了硬度。

「先生，這是最緊要的一點，我怎麼肯輕輕放過？是，我看見的。那車後的號碼是一九一九。」

「唔，你真聰敏。你想你會瞧錯嗎？」

「決沒有錯。我因着呼喝不停，便特地瞧那車後紅燈邊的號碼，的確是一九一九號。」他的語聲非常堅定。

霍桑點點頭，又取出鉛筆和日記冊來，把號碼記在上面。

我又乘機向王福道：「據你看，那汽車是不是兇手特地預備的，或是偶然停在那裏的？」王福的閃光眼珠好像翳上了些暗影。他遲疑地答道：「這倒難說。但我們看見那號碼牌

是白地黑字，當然是出差汽車。」

「那末這車子是那一家車行的？你們已打聽出來嗎？」

「還沒有，我們正打算着手調查。」

霍桑已把日記冊藏好，回頭來瞧着我，問道：「包朗，你還疑惑那汽車不是兇手特地預備的嗎？嗯，你太固執了。我告訴你，這一定不是偶然的事。」

我向他微微笑了一笑，不再答辯。霍桑立起來旋轉頭去，吩咐那警士。

「王福，如果有什麼關於汽車的消息，請你用電話馬上報告我。」

他向我招招手，我們就一同出來。到了分署外面，他又站住了向我說話。

「包朗，眼前有一個最急切的疑問必須提前解決。」

「什麼？」

「就是那丁蕙德的手袋究竟是不是被劫的。」

「你想它真不是被劫的可能嗎？」

「是。我覺得昨晚那女子如果將手袋落在地上，袋的容積既小，王福雖說用燈仔細照過，但他在驚惶之餘，而且行動又很匆促，也許沒有瞧見。很可能。」

「那末，這手袋的最後下落呢？」

「這個容易解釋。袋落在地上，清晨時被什麼行路人拾去了，那當然也是可能的。」他

皺着眉毛，又說：「這是我的理想上唯一的障礙，非先打破它不可。」

我問道：「那末，你要先到醫院裏去問問丁蕙德？」

霍桑應道：「是的，但是我現在必須回去把指印放大和洗印，汪銀林如果有什麼消息，一定會到我們寓裏去找我。我想你一個人到醫院裏去走一趟罷。」

我答應了，就跟他在北區分署門前分手。

同濟醫院在閩行路，離茂海路祇有十幾分鐘的步行。我先在醫院的號房裏投了名片，說明要見那個上夜裏在鴨綠路口受傷姓丁的女子。那號房就派人去請主任醫士的示下。不一回，那傳話的侍役出來回報，說丁蕙德神志已經清醒，可以見客。這消息自然使我非常高興。

我走進二樓二〇九號病房時，看見一個女子睡在一張近窗的小鐵床上，年紀約摸二十，因着平躺在床上，身上又蓋覆着一條白被，伊的高度不容易估量，但肩膊相當寬闊。一頭烏黑的頭髮蓬亂不整，額頰上顏色灰白，更顯得下頰的尖削。伊的面貌也加得上「美」字的形容，不過不是柔媚的美，像是很幹練有爲。伊有一雙靈活的眼睛，包覆在濃厚的睫毛後面，這時卻半開半閉似地並不瞧我。伊的左肩膊上用棉花和紗布裹着，手臂也不能動彈。床邊坐一個穿潔白制服的女護士，手中執着一張報紙，似乎正在念給伊聽。我的名刺還留在伊被單上面，伊分明已經知道我是什麼樣人。我輕輕打了一個招呼，伊才把詫異的眼光凝注着我，

好像要知道我的來意。

我先開口說：「丁女士，昨夜你受驚了。現在覺得怎麼樣？」

伊祇微微點了點頭，仍不答話。

旁邊的護士代替伊作答。「好得多了，不過精神還沒有回復。」

我又道：「既然如此，我也不敢多問。我是和警署方面有關係的，想調查一下關於盜劫行兇的事。現在有幾句話，能不能請丁女士解答？」

伊勉強點點頭。

我問道：「昨夜裏那個兇徒對女士行兇，是故意的呢？還是偶然的？」

丁蕙德頓了一頓，才皺着眉頭答道：「當然是故意的。他要搶我的手袋。」

「這手袋的代價總很貴罷？」

「那是隻黑紋皮手袋——五六塊錢。」

「唔，那隻手袋可是從你手中劫去的嗎？」

「正是。」伊好像乏力得很不願意多說。

我又婉聲說：「對不起。你能不能說得詳細些？」

伊的眼睛又回復了半閉狀態，緩緩地說：「他從轉角上跳出來。舉起刀便刺我。我一吃痛，喊了一聲救命，拿袋的手一鬆，袋就被他搶去。那時候大概那個警士已經追過來，他來

不及再刺，便慌忙丟了刀逃走。」

「唔，這樣說，那人的行兇目的在乎劫袋。是嗎？」

伊又祇點點頭。

「以後怎麼樣？」

「我受了一刀以後，忍不住痛，便暈倒了，完全沒有知覺。直到到了這裏，我回想到前情，竟像夢境一般。」伊的慘白的臉上又罩上一層暗影，眼睛又半閉了。

我略略停了一停，又問道：「那兇手的面貌，你可還記得出？」

丁蕙德搖搖頭。「不——我不記得。」伊的眼睛張開了，眼珠忽動了一動。伊又補充說：「我祇覺得那人戴一頂草帽，穿一件灰色長衫。」

「可是竹布長衫？」

「我——我沒有瞧清楚。」

「那個人是不是早就在你的後面，然後乘機行兇劫袋，或是……」

丁蕙德搖搖頭，接口道：「不是。他是從鴨綠路奔出來的——我本來是從南往北。他是迎着我的面來的。」

我暗想這一點和霍桑的假定果真符合了。但手袋明明是劫去的，這矛盾顯然依舊存在。會不會行兇的人和劫袋的人，真有兩個？我們起先假定出於一個人的手，會不會是神經

過敏？

我向伊默相了一下，又問道：「丁女士，你不是在學校裏念書嗎？」

伊點點頭：「是的，在愛華女子體專。」伊閉了眼睛，似乎很倦怠。

我又道：「請問了女士住在那裏？昨夜裏倉卒肇禍，想必府上還沒有得信。可要我代替你去通知一聲？」

伊的陰黯的臉上開始透露出一絲微笑，恰像溼雨後的淡薄的陽光。「謝謝包先生。我住在元芳路新裕里，剛才已經打發人去通知我的母親和哥哥了。」伊把半個面頰側在枕上，又倦憊似地合攏了眼皮。

我覺得我們所懷疑的手袋問題已經有了解釋，伊的神色又這樣疲乏，顯然不便多談。我就鞠了一個躬，辭別出來。

我回到愛文路寓所門前時，剛才下車，忽聽得一種悠揚的提琴聲音戛然而止。唔，霍桑又在彈弄這個玩意兒了。多年的經驗告訴我，這件案子一定是頭緒紛繁，像一團亂絲一般。霍桑在沒法處理中，所以又要借重這幾條琴弦，幫助他引出一個線頭來。我踏進書室時，琴韻雖然歇絕，煙霧卻還充滿了任何一角。霍桑正斜躺在那張藤椅上吸煙，那提琴還擱在椅旁。

他一見我，便急急仰起身子，問道：「包朗，怎麼樣？」

我瞧着他的臉，答道：「我倒要先問你。你回寓以後，可已得到什麼消息？」

霍桑遲疑了一下，應道：「有個消息。汪銀林打過一個電話給我。」

「喔，什麼事？」

「第一，他到宋夢花家裏去過，查明夢花在上星期中已經動身放洋。」

「唔，排除了一個可能的嫌疑，不能不算是一種進展。第二呢？」

「他又會設法問過計曼蓀家的黑臉的守門人。據說昨夜半有一個人去敲門找曼蓀談話，但談些什麼，看門人沒有聽得。今天清早，曼蓀又急急地出去，他也不知道他到那裏去的。」

我驚喜道：「這樣看來，他今天一早出去，和昨夜半夜的有人造訪，一定互相有關。霍桑，你說是不是？……唉，這個消息真有價值，我以為——」

霍桑忽舉起拿紙煙的手，阻止我道：「好了，包朗，慢發議論。你的消息如何，也應當告訴我了啊。」

我就把我和丁蕙德的談話和那手袋實在是被劫的情形說了一遍。霍桑一壁沉默地傾聽，一壁把紙煙一支接一支地連續消耗着。他在我說起了蕙德在愛華體專裏讀書，和伊不接受我到伊家裏去報信的話時，略略抬起了些頭，眼光閃了一閃，但並不插口，始終保持着緘默。他等我說完，忽丟了煙尾，皺着濃黑的雙眉，現出失望的狀態。一回，他依舊低沉了頭，默

然不答。

我說道：「霍桑，怎麼？你不滿意？據我看，這個消息雖和我們先前的理想相反，但合著昨夜有人報信給計曼蓀的事，情節也恰巧吻合。」

霍桑突然仰起了身子。「吻合？」

「是啊。照眼前的情形，我們早先的理想不得不加修正了。這兩件事分明是兩個人做的，並沒有相互的關係。一個人行兇，一個人劫物，時間上也未必見得一定相同。你先前假定是一個人的理想，大概是錯誤的。」

「唔，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我告訴你。我看王福追捕不着的是一個人，那行刺愛蓮的是另一個人，卻並沒有被人聽見。據我料想，這刺客也許是被人賄買出來的。所以這裏面還有兩個人——一個人主使，一個人實行。」

霍桑瞧着地席沉吟了一下，才道：「那末，你說誰是指使的人？可是說計曼蓀？」

我立即應道：「是啊，但瞧昨夜有人敲門去見曼蓀，很像是那實行的兇手在成功以後去報告。曼蓀今天清早出去，也許就因為要和那兇手有什麼接洽。你以為對嗎？」

霍桑又燒着一支紙煙，沈思了好久，才緩緩答道：「你的話似乎太空洞。」

我有些不服，抗辯說：「無論如何，曼蓀的行動總覺得可疑。」

霍桑點點頭。「這倒不錯，好在銀林已經派人在他家門外監守着。假使他有什麼新的活動，也逃不出我們的眼光。」

我又想起了一個沒有解決的舊問題。「那末，那丁蕙德的手袋的確是被劫的。你又有怎樣的見解？」

霍桑吐了一口煙，皺眉搖搖頭。「我實在說不出什麼見解。這案子越探究越覺得幻祕，我真摸不着頭緒。我的本意這兩件案子是一個人做的，它的理由我剛才在北區分署裏已經說過。現在這手袋既然證明是被劫的，那又覺得不合了。論理，兇手行兇以後，目的既已達到，勢不會再冒險劫奪人家的東西。那又像是兩個人幹的了。可是問題便複雜了。這兩件事會有關係嗎？那刺殺莊愛蓮的是誰？伊真有什麼仇人嗎？但昨夜裏伊明明故意遣開了女僕，等待什麼人去約會。若說是朋友，又何至一見面之後，便這樣殘酷地下手？那末，會不會竟是因行劫財物而誤殺嗎？……還有那劫手袋的人，既然大規模地預備了汽車，所劫的卻祇值二三十元的東西。不也是太反常嗎？唉，這案子真絞人的腦汁呢！」他緩緩呼吸着紙煙，他的皺緊的眉毛依舊無法分解。

我重新提出我的疑問。「霍桑，你的確相信那汽車是匪徒特地僱定的嗎？」

霍桑淡淡地道：「我早已確定了，祇是你不相信罷了。」

我又道：「你怎樣確定的？有根據嗎？」

霍桑拿下了紙煙睜着我，答道：「根據嗎？那是顯而易見的，論情你也應當想得到。你想那汽車若不是匪徒預先僱備，那一定是強借人家的。因為在上海，眼前還沒有沿途出租的汽車。若說強借，必須有恐嚇的器械。但那人的兇刀既然早已丟掉，難道他身上還另外藏着手槍嗎？否則，他手中沒有武器，就算跳上車去，汽車夫就肯服從他嗎？若說汽車是空的，車中恰巧並沒有車夫，那末，停在街頭的空車，車門不會不鎖，那人倉皇間怎麼能開了車門上車？再退一步，就算這空車的門沒有鎖，那匪徒跳了上去，自己又會開車，利用着逃去了，但那汽車的車夫或僱主既經失車，勢必要報告警署。怎麼此刻還沒有聽得失車的報告——」

電話的鈴聲突然打斷了霍桑滔滔不絕的議論。霍桑忙丟煙尾立起來。他帶着期望的聲調說：「我希望有什麼新的發展。」

五 申壯飛的消息

電話中的消息是關於丁案的。報告的是警士王福。他已在岳州路一帶調查過，並沒有人遺失汽車。但他碰到一個郵局裏送快信的郵差，據那郵差說，昨夜十一點光景，他坐了腳踏車從岳州路經過，看見一輛黑漆的雙人座位的汽車，停在相近通州路口的岳州路上，車中卻空虛無人。

霍桑向我說道：「包期，現在你總可以相信了罷？那汽車實在是兇手事先預備的。車上既然沒有人，顯見那人自己也會開車。還有一點，十一點鐘時這汽車已停在岳州路上，更可見那人守伏的時間很久。」

霍桑對於這個信息既然非常興奮，我也不好意思掃他的興，就不再分辯。午膳過後，他特地打電話到總署裏去通知稽查員徐星俠，教他想法往汽車捐照處去查一查一九一九號汽車的車主。因為那天是星期日，捐務處停止辦公，不能不請徐星俠設法。一方面他又用電話想問問汪銀林關於申壯飛的消息。但汪銀林還沒有回總署，我們祇得在寓所中等待。

霍桑到化驗室中去拿出了兩張放大的照片來，那就是他從莊家門上攝下來的指印，也就是他回寓後費了兩個鐘頭的成績。

我問他道：「有結果嗎？」

霍桑點點頭道：「總算有些結果。我已查出那三個指印是左手的，最下面的一枚小指印還清楚可辨，線紋很細。我知道掌印和指印是屬於兩個人的，因為掌印的凸紋，比指印的凸紋粗得多；並且掌印和指印交疊在一起，也見得這兩個人的高度彼此不同。」

「那末，可是有兩個人在不同的時間印上去的？」

「正是，但指印先印，掌印卻覆在上面。」

我瞧着他說：「我早說有兩個人。」

他頓了一頓，喃喃地說：「那三個指印比較地捺得重些，那掌印輕些。」他頓了一頓又說：「那掌印也許是在發案以後有什麼人無心印上去的。」

四點鐘近了。午後的熱度昇漲得非常劇烈。門外樹頭上的蟬聲，嚙嚙不絕地益發叫得人煩躁不安。我們雖不住地揮扇抹汗，還敵不過熱力的壓迫。可是就在這悶熱難熬的當兒，汪銀林忽然汗流滿面地從外面走進來。他一手抹着額角上的汗珠，一手拿着他的一頂龍鬚草帽用力當扇子亂揮。霍桑招呼他坐下了。施桂送進一杯冰水來。汪探長牛飲似地喝完了，便喘息着說話。

「霍先生，兇手已經查明白了！」

霍桑動神地問道：「當真？是誰？」

「就是那個申壯飛。」

「喔？……有證據嗎？」

汪銀林點頭道：「有的。我到大沽路申家裏去，看見他的母親。據說壯飛出去了，我又問他往那裏去的，伊回答不知道。這已經可疑了。我自然要根究情由，可是那老婦祇說壯飛是昨天下午出去的，臨行時不會說明往什麼所在。我不滿意，又再三盤詰，伊才說：『壯飛有一個最相熟同學，叫仇大笙。他們倆常在一塊兒遊玩。壯飛的行踪仇大笙也許知道。大笙住在黃河路，你不妨到他那裏去問問。』」

「因此我又尋到仇大笙那裏。據這仇大笙說，昨天八日傍晚，將近斷黑時分，申壯飛果真到他那裏去過，要向他借用汽車。仇大笙因着壯飛要借汽車過夜，所以沒有答應。」

我聽到這裏，不由不震了一震，忙把眼光向霍桑的臉上一掠。霍桑的眼睛裏也禁不住露出驚喜狀來。汪銀林似也領會到這裏面的暗示。

他連連點頭道：「唉，兩位諒必也已經知道了。昨晚十一點半，北區轄境的通州路上還出過一件搶劫傷人的案子。據說那兇手搶了一隻手袋是趁汽車逃去的。所以——」

霍桑忽止住他道：「正是。我們根據着地點和時間和兇器的基點，也早想到這兩件案子也許有連帶的關係。……你聽得了申壯飛借汽車的事，便也認爲他跟莊愛蓮一案有牽連嗎？」

汪銀林道：「是啊，借汽車已覺湊巧，但壯飛還想借了汽車過夜，那就不能不算做一種重要的嫌疑。霍先生，你說是不是？」

霍桑似乎沒有聽得，但自顧自問道：「你可曾問壯飛借車的時候有沒有說明往那裏去？」

「問過的。大笙說壯飛要往江灣的一個姓江的朋友家裏去吃喜酒，所以當夜恐怕不能回來。不過我猜想這一定是他的託詞。」

「仇大笙到底沒有將汽車借給他？」

「沒有。因爲大笙的汽車夫昨晚因着妻子害病，不能夠終夜不歸；壯飛雖然會開汽車，

但大筭因着他往往酗酒糊塗，有些不放心，所以不允許借給他。」

我不自覺地從旁攙言。「唉，申壯飛也會開汽車的。」我說時回頭向霍桑瞧瞧，霍桑也回了我一眼。

他又問汪銀林道：「那仇大筭的汽車是不是還在家裏？」

「在。我特地到他的汽車間裏去瞧過。」

「什麼顏色？」

「深灰色，是一輛兩個座位的，福特牌子。」

「什麼號數？」

「我已錄在日記上。」汪銀林說着，摸出來瞧了一瞧。「五九六七。」

霍桑沉吟了一下，自言自語說：「不過仇大筭的汽車是黑牌子的自備車，王福看見逃走的那一輛是白牌子的出差車，似乎沒有關係。」

汪銀林接着說：「是的，但申壯飛借不着汽車，就另外去僱一輛出差車，不是很可能的嗎？」

霍桑點點頭。「那末申壯飛此刻究竟在那裏，你還不知道？」

汪銀林又抹了抹汗，答道：「我四處打聽他的踪跡，都沒有下落。我也曾派人往江灣去探聽，果真有一個叫江覺民的在昨天結婚，但壯飛卻並沒有去吃酒。這顯然又是一個疑

點。」

霍桑把蒲扇有意無意地揮了幾揮，說道：「銀林兄，你就憑着這兩個疑點，認為申壯飛就是殺死愛蓮的兇手嗎？」

汪銀林分明已覺察到霍桑的不大滿意的語氣，忙點着頭應道：「更重大的疑點當然還有。霍先生，包先生，你們瞧瞧。」

他說時急忙從日記簿中取出一張摺疊的白紙。他輕輕將紙展開在掌中，裏面是幾塊剪碎的照片。汪銀林揀選了一回，將較小的一塊拿出來。

「霍先生，你瞧，這個人是誰？」

我也湊近去仔細瞧視。那塊碎裂的照片上是一個女子的頭，那女子的面貌彷彿是在那裏見過的。

我不禁脫口道：「這就是被殺的莊愛蓮啊！」

汪銀林向我瞧瞧，得意地應道：「是啊。包先生，你想這照片怎麼會這樣子身首異處？」霍桑問道：「這照片你從那裏得到的？」他隨手把碎照片還他。

汪銀林道：「我因着尋不着申壯飛的踪跡，重新往他家裏去搜查，在他的書桌抽屜中，搜着了這個要證。」

「你可是說這照片是申壯飛剪碎的？」

「那有什麼疑問？他既然忍心將莊愛蓮的影像剪碎，可以反映他對於伊的懷恨。那末，進一步行兇洩恨，也當然可能。霍先生，你可贊同？」

霍桑沉默了一下，才道：「這兩個疑點果真相當有力，不過就說行兇的是他，似乎還太早。」

汪探長有些不高興。「他此刻踪跡不明，當然更可疑。我相信祇要一找到他，這案子就不難水落石出。」

「你打算從那一條路去追緝他？」

「我料他昨晚向仇大笙借不到汽車，必又向別處去僱，等到他的陰謀成就以後，就乘着汽車逃往什麼僻處去。所以我第一步已通知曹家渡徐家匯各分署，請他們調查有沒有空的汽車發見。第二步我再預備登報懸賞。」

霍桑自言自語道：「汽車的確是案中的一個大關鍵。如果王福沒有瞧錯，的確是一九九號，我們祇須查得這輛汽車，這案子便可以告一個段落。」

「這個容易，總可查得出來。」

「是。剛才我已打電話給稽查員徐星俠。我希望不久就可以知道那一九九號車的下落。」

霍桑又將指印照片給汪銀林瞧，約略地討論了一下，結果還像先前那麼的假定，並沒有

任何確切的結論。

電話的鈴聲又響動了，霍桑忙奔過去接。我以為事有湊巧，也許就是徐稽查的回話。等到霍桑將聽筒攔好時，卻並不如我所料。

霍桑說：「銀林兄，這是你的夥友徐寶林打來的。他找不到你，所以來通知我。」

汪銀林道：「我派他守在計家門外的，還有一個張順福哩。他說什麼？」

霍桑道：「他說約摸一個鐘頭以前，他們看見計曼蓀走出來。他們兩個便隱隱跟在後面。跟到元芳路口，曼蓀突然回轉頭來，似乎瞧見了他們二人，他忽又退轉身來，回到他自己家裏去，好像他本來要往什麼地方去的，忽然覺察了背後有人尾隨，他爲着顧忌的緣故就退回去了。」

汪銀林用手摸着他的圓而肥的下頰，像在思索什麼。

我說道：「銀林兄，我看這計曼蓀似乎比你理想中的申壯飛更可疑些哪。」

汪銀林瞧着我道：「何以見得？」

我說道：「計曼蓀這樣冒險出門，一定有不得不出來的理由。而且他如果沒有隱秘的事，或他的事和兇案沒有關係，又何必這樣鬼鬼祟祟？我敢說他打算要去的地方，勢必和兇案有密切關係的；而且他早晨的去處，他自己雖然不肯說明，現在也可以假定就是這同一的地方。」

汪銀林不答，把眼角瞧着霍桑，好像要先聽聽霍桑的見解。霍桑低頭忖度了一下，果然有所表示。

他說：「包朗，你這話很有意思。我也覺得計曼蓀的去處，我們有先行偵查明白的必要。銀林兄，你看怎麼樣？」

汪銀林顯然感到掃興，但也勉強點點頭。

霍桑又說：「計曼蓀剛才既然受了阻礙不敢出去接洽，今天晚上他說不定再要出去。不過徐寶林和張順福兩個既然已經被他見過，如果再守在外面，非但無功，也許反而會誤事。」

汪銀林尋思道：「那末，不妨另外換個得力的人去接替他們。」

我不禁自告奮勇地問道：「我去，好不好？」

霍桑應道：「你去最好。我要等待呂拯時的驗屍報告和其他各方面的信息，暫時還不能離開這裏。這案子正像珠網一般，網線既已向四面佈開，這裏卻變做了一個中心樞紐。在消息沒有齊集以前，我還不能走動。」

汪銀林噤咕着道：「我還不打算就放棄這申壯飛。」

霍桑又像安慰又像鼓勵似地說：「那自然。我們儘可以分頭進行。」

於是汪銀林就辭別出去。我也提早吃了夜飯，換了一身小工模樣深色粗布的裝束，衣袋

中藏了幾種應用的東西，末後又將一支手槍繫在褲腰帶上，以備不時之需。我別了霍桑出門，僱黃包車往華記路。

這案子可稱幻複已極。照情勢上看，那計曼蓀和申壯飛二人，似乎都有可疑之點。在我們的理想中，本來假定這案中有兩個兇手。但是否就是這兩個個人，或者還有第三個人，像宋夢花之類，此刻還沒有把握。若從那把兇刀上着想，分明是流氓用的東西。計曼蓀是富家子弟，看他的裝束談吐，人品好像還不至怎樣下流，似乎不會使用這種東西。比較起來，申壯飛倒反而近情些。因為我們雖還沒有見過他，但據計曼蓀說，壯飛是個掛名學生，行爲很浪漫，也許近乎「少爺流氓」一類人物。不過這話出在曼蓀嘴裏，說不定有移禍嫁罪的作用，當然也不能輕易憑信。

我一路上反覆推想，到底想不出什麼結論。車子相近華記路轉角，我便下車步行。我轉了灣，果見離開計家的洋房六七家門面，有兩個人站在道旁。這兩個人真愚蠢極了，竟是肩並肩地立在一起！那當然容易教人起疑。我走近他們時，輕輕向他們打了一個招呼，內中有一個張順福認識我。我就向他們說明來意。

張順福低聲說：「有一個年輕的小使女已兩次出來探望。第一次伊沒有瞧見我們，第二次我們給伊看見了，伊便愈忙地退回進去。」

我抱怨地說道：「你們倆怎麼不分開來等？他所以打發人出來探望，無非要瞧一個明

白，門外面是否還有人監守。這可知他急於要到什麼地方去。現在給你們一嚇再嚇，他也許不再出來哩。」

徐寶林好似不服氣，建議道：「那末，我們索性進去見見他，或者就把他拘到署裏去問問——」

我忙搖手道：「不行。這不是你們探長的命令，你們可以亂來？別多說，你們回去罷。讓我來 他。」

監守的職司，在偵探術上原是一個很重要的課題，必須有相當的訓練和經驗，並須備有「隨機應變」的智能，才能勝任愉快。這天晚上我候在計曼蓀家的附近，先是在左右走動，並不呆立在一處，卻總不見有任何人出來。天色漸漸地黑下來，計家的樓窗上的燈也完全亮了。黑夜往往對於某種性質的工作給予便利，在監視職務上，也當然比白晝更便利些。我耐着性子，執行我的任務，有時遠遠地站立在人叢中間，有時跟路邊賣水菓的小販們搭訕着，有時在人行道旁緩緩踱步，裝做行路的模樣。

八點鐘過了，我有些不耐——可是祇是不耐而已，我當然不肯放棄我的使命。

九點鐘了。馬路上更冷靜了些，行人更見稀疏，小販們也「收市」回去。我還是徘徊着，可是非但不見計曼蓀出來，連到門外來探風勢的僕人也都沒有。我默默地忖度：「不是他知道門外有人，今晚上不再出來了嗎？我會不會勞而無功？」

我瞧瞧手表，已指九點十分，回頭一瞧，忽見計家的綠漆鐵門正在緩緩開動，一個穿短衣的男人開了鐵門走出來。他立定了向左右探望。我急急把身子避在暗處。唔，又是出來探風勢了。

「黃包車！……黃包車！……」

那人喊了兩聲，恰巧馬路上沒有車子經過。那人略略疑遲，就退回去了。鐵門也重新閉上了。

我暗暗歡喜，機會到了。計曼森大概即刻就要出來罷？……他既已知道有人監視，當然瞭解到他自己已處於嫌疑的地位，可是仍不肯安心，到底要冒險出來。這不是可以反證他一定有什麼萬不得已的事情，必須連夜出來接洽嗎？……他究竟有什麼事？莫非他當真是兇案中的兇手——或者竟是幕後的主使人？此刻情勢危急，他不得通一個消息給那被僱的兇手，以免被偵探所捕，破露他的真相嗎？……

六 追 踪

一輛空黃包車緩緩地從北面盪過來。哼，機會太巧了！我慌忙搶步上前，走到車夫的面前，輕輕地向他說話。

「朋友，我要借你的車子用一用。」

「借我的車子？幹什麼？」車夫的聲調充滿了驚異。

「我是一個偵探，借你的車子有用處。我給你兩塊錢。你不妨遠遠地跟在後面，至多一個鐘頭，便可以將車子還你。」那車夫似乎還驚疑不信，兀自向我的身上上下下打量。我早已摸出一張名片和兩個銀圓順勢塞在他的手中。我繼續道：「你放心，我不是歹人。別耽擱，快把你身上的號衣脫下來。你先在那轉灣角上去等我。我接着了一個人以後，你儘可在距離二三十步的後面跟着。我決不會難爲你。」

我不等他完全同意，就自己動手，替他將號衣脫下來。號衣上的汗酸氣刺鼻難受，我也不暇顧慮，急急罩在身上，拖了車子，緩緩走到計家洋房的門前。那車夫還是詫異地呆立着。

哈，我拉黃包車了！其實操偵探事業的人，既然抱着維持社會安寧和保障人權的志願，無論什麼事情，有時也不能不委屈求全地來一下。老實說，裝扮黃包車夫還不算得什麼，我在「墮落女子」一案中，還裝扮過一次女子！

我拉着車子盪到計家門前，又不敢停住，來回了好幾次。可是鐵門依舊關着，不見有人出來。我防他們疑心，索性走遠些，祇保持着相當的距離，以便如果有人再度出來僱車，不至被別的同業捷足先得。

十分多鐘過去了。那個車夫有些耐不住，走近來跟我要車子。我又低聲慰藉他。

「你放心，我決不吞沒你的車子。如果時間延長些，我再給你錢。……對不起，請你走遠些——」

「叭……叭……」

一輛黑色汽車從華記路轉彎過來，駛到計家的門前，突然停止。我心裏別別亂跳。汽車中來的是什麼樣人？和兇案有沒有關係？我急急拉着車子走近去。車廂中卻空虛無人。前面祇有一個車夫，車子的照會是白牌的，號碼是一〇九二號。我才知道這汽車是計曼蓀打電話向車行裏去租來的。他雖知屋外已沒有監守的人，還不放心，故而特地去僱汽車。這一着我竟沒有想到。倉卒之間，我怎樣對付？真厲害！

那個穿一身黑拷綢衫褲的汽車夫一骨落跳下車來，走上前去按門鈴。鐵門開了。那出來的人果真就是我們早晨向他問話的黑臉的門房。

他忽向車夫道：「秋生，你來？馬阿大呢？」

汽車夫含笑答道：「他今天偷懶玩一天，我做他的替工。少爺預備好沒有？」

門房答道：「你等一等。我去通知他。」

我聽得了這幾句，急急拉着車子走開。兩塊錢總算不會落空，就是這幾句話，也幸虧靠着這輛車子，否則一個人空身站在那裏，沒有掩護，怎能免他們的疑心？我又想那汽車夫既和門房認識，可見計曼蓀是時常作成這車行的生意的，他平日舉止的闊綽，也就可想而知。

問題來了。他們到那裏去？我瞧瞧汽車後面，又沒有可以攀附的地方，況且時候還早，馬路上行人不會絕迹，即使車後可以藏身，也難免被人瞧見。怎麼辦？

我還來得及另外僱一輛汽車嗎？我知道這輛黃包車已沒有用了，連忙拖到轉角，把車子和號衣還給了那等待的車夫。我偶一回頭，看見計家門口裏走出一個穿深色長衫的人來。我冒險走近兩步仔細一瞧，果真是計曼蓀。不過他已改裝，穿了本國衣服，頭上戴一頂灰色呢帽，壓得很低。一轉瞬間，曼蓀已跨上汽車，機輪一動，便直向我所站立的轉角駛過來，循着西匯路向西開去。汽車在我面前經過，我又不敢上前阻止，因為一阻止不但斬斷了一條路線，並且證據既不充分，在法理上也奈何他不得。

正在那時，忽見一個人騎着一輛自由車從東面過來。我一時沒法，便騰身跳到車前。那車子不得不停。

我招呼他說：「朋友，對不起。我要借用你的車子追趕前面一輛汽車。這裏有我的名片。你在這兒等一等，我馬上送回你。」

我不顧那人的反抗，奪過車子，飛身而上。我還聽得那黃包車夫似在向那騎車人解釋我的任務。我向前一望，前面元芳路上隱約有一輛汽車，但距離已遠，是否追蹤得上，當然毫無把握。

我什麼都不管，祇是搬動兩腳，拚命地前進。那倒是一輛跑車，比較平車輕快，未始不

是一個巧遇。不多一回，忽然見前面有一點紅燈，似乎計曼蓀的汽車受着阻礙停止了。我暗暗歡喜，更努力向前，果然越追越近，瞧瞧前面汽車的式樣，真像是一〇九二號。原因是虹橋路上有幾個工人在打架，圍集了許多閒人，汽車才停擱着不進。不過不等到我的腳踏車追近，汽車已繼續通行了。

我已滿身是汗，喘得透不過氣來，兩條腿也疲乏得發痠。

用自由車追汽車，原是一種「不自量力」的勾當。追不上是合理的結果；追得上倒是意外的奇蹟。我既盡了我的全力，得失祇能付諸命運。我努力追到閔行路轉角，前面的汽車早已不見，忽見一輛黑色汽車迎面過來，車廂中是空的。那車夫我還認得，真是那個穿黑拷綢衫褲的秋生。

唔，計曼蓀已到了目的地了。他到那家去的？我本來可以阻住了那汽車向秋生查問曼蓀的下落。但這辦法在急切間不一定有效，這車夫看見我這樣打扮，當然不會貿貿然告訴我，說不定會白費唇舌，錯過時機；還不如直截了當地我自己趕緊去找。萬一不成，我既已記明了車號，秋生這條線路遲早總可以進行。

我下了車，站在轉角上定一定神，一壁抹着額上的汗流，忽見同濟醫院就在目前。我不覺靈機一動，高興起來。曼蓀不會進醫院裏去嗎？他不會真和丁蕙德相識嗎？

我正在驚異高興的當兒，冷不防背後有警笛聲音。我回頭去瞧，遠遠有一個人飛也似地

趕來。另外有一個警士追在後面，且奔且吹警笛。我才知那腳踏車的主人一定已誤會我搶劫他的車子，所以弄出這齣把戲。

來勢相當洶湧，我怎樣應付？我急忙退了幾步，將車子移近堦沿，靜立着等待，預備和來人們說一個明白，免得拉拉扯扯，就誤我的職務。那個又長又大的警士先走到我面前，不問情由，一把將我的左手捉住。

我低聲說道：「別動手。我是包朗。」

警士好像不聽得，睬也不睬，還要想捉住我的右手。

那短衣的車主大聲說：「這正是我的車。他搶我的！」他說着連忙將那自由車從我的手中奪了過去。

我向警士分辯說：「弟兄，別誤會。我是你們汪偵探長的朋友。我借用他的車子是爲一件公事。」

我的左腕上感覺到那警士的抓握的手鬆了些，顯然是「汪偵探長」和「公事」字樣產生了效力。

他向我端相了一下。「你有公事？」但他的手仍沒有放脫。

我的服裝當然不能使他相信，我爲節省口舌計，又消耗了一張名片。這時有幾個閒人圍攏來。

我說：「這是我的名片。你不相信，不妨馬上打個電話。」我順手拿出兩個銀圓交給那車主。「對不起。請你原諒。」

警士似乎因着我的語聲的堅定起了些反應。他乘勢轉蓬地問那短衣人。
「你要怎麼辦？要署裏去不要？」

那短衣人也很知趣，搖了搖頭。我知道緊張的局面已經消散，便節省了廢話，從人叢中脫身而出，急急趕到醫院門前，一直進去。

一個看門人走出來阻止我，問道：「喂，幹什麼？請醫生嗎？」
我搖頭道：「不是。我來找一個人。」

「要瞧病人？不行，不行。我們的章程祇許在白天探病。」
「我不是來探病，我來找一個人。剛才是不是有一個人進醫院裏來？」

那人一壁向我上下打量，一壁搖頭。
「沒有。」

「有的，約摸五六分鐘以前進來的。」
「別搗鬼！」

「有的！穿咖啡色綢長衫，戴一頂灰色呢帽，年紀比我輕——」
那門房居然呵斥了。「我告訴你沒有，多煩什麼？」

我也不耐地說：「你別胡說！」

那人睜大了眼睛。「誰騙你，別胡鬧！去！」

「那末，你們有別的門出進沒有？」

「也沒有！走出去！」

我的一團希望被他的一連幾個「沒有」打消得精光，自然有些發火。不過我的理智還沒
有喪失。我想到我自己既然不會眼見計曼蓀進來，論理也不應便派這個門房看見他。我要是
再拿出我的名片來，要求見他的上級的負責人，那也未始不可，但不免小題大做，而且萬
一曼蓀果真不會進醫院裏來，石子裏也榨不出油來。我正在躊躇着怎樣下場，忽聽得有一種
熟稔的呼聲。

「包朗，走罷。」

唉，是霍桑！他還是穿着那套淡灰色派力司的西裝，正低了頭從裏面出來，走近我時向
我揮揮手，示意出門去。奇怪！霍桑不是說要留在寓所裏聽消息嗎？他怎麼獨個兒在這醫院
裏？而且還是從裏面出來？

我跟他走出了醫院的大門，踏上了冷靜的閑行路，自然耐不住地要提出我的疑團。他的
答語表面上雖很平淡，其實有一種興奮的潛流，語氣間究竟遏抑不住。

他說：「我在半個鐘頭以前，接得了徐稽查員的答覆。他說一九一九號汽車是達萊汽車

公司的。」

我躊躇道：「是個外國公司的？」

「是啊。這個答覆很使我失望。徐稽查員問過那法國經理，據說這一九一九號汽車損壞了，已經兩天沒有出門。昨夜裏這一輛車擱在公司的修理間裏。」

我一半慰藉一半解釋似地說：「那末一定是王福瞧錯了號數。可是王福剛才又說得非常確定。」我略頓一頓。「也許那兇手假造了一張號牌。」

霍桑不答，慢吞吞走向轉角，忽自動地解釋他的經歷。他說：「呂拯時的驗屍報告還沒有來。我悶極了，再不能枯守在家裏。我本來要見見莊清夫的夫人，以便查一查他們家庭間的狀況，早晨因為伊發病，不能如願。剛才我看時候還早，便決意再到鴨綠路去走一趟。」

「你已見過莊夫人嗎？」

霍桑搖頭道：「沒有。我到莊家時，據阿金說，莊夫人痛過一陣後剛才睡着，不便叫醒伊。我祇得退出來。我想見見了蕙德，才直接到醫院裏來。」

我問道：「你看了蕙德有什麼目的？再要查究一下手袋是不是被劫的？」我自覺我的話聲有些失常。因為這問題我已經究問得很切實。他如果真爲着這一點，顯見對於我的報告認爲不滿——也許是不信任。

霍桑仍淡淡地答道：「是的，可是還有其他問題。」

「其他問題？什麼？」

他在轉角站住了。他的汽車立即開駛過來。但霍桑不即上車，低聲答覆我的問句。

「我要問了蕙德，伊是不是出席學生聯合會的代表。」

我一時摸不着頭緒，問道：「這是什麼意思？」

他道：「你不是告訴我蕙德在愛華女子體專裏讀書嗎？因此我料想伊也許有被同學推選為出席學聯代表的可能。」

「這有什麼關係？我還是不明白。」這是我的坦白的供述。

霍桑的眉毛掀了一掀，向我注視着，用一種遏制着情感的聲調，說：「我有一種冒險的理想：這兩件間接相關的案子，會不會竟有直接關係？……」

「直接關係？」我承認我的思緒的活動追隨不上他，雖也有些模糊的輪廓，卻不敢貿貿然發表。

霍桑自顧自地解釋道：「是的，這理想也許太冒險，你也許會把「神經過敏」的考語回報我。不過冒險雖冒險，卻不是完全憑空無據。我告訴你，我們從地點，時間，和刀的據點上推想，假定了這丁蕙德和莊愛蓮兩件事的間接關係。但我們怎麼不能作進一步的推究？莊愛蓮是上海大學的所謂校花，計曼森是滬江大學的高材生，他們倆的相識是學生聯合會做的媒介。同時那丁蕙德也是愛華體專的學生。據你說，伊的才姿也不弱，而且同樣在需求配偶

的年齡。要是丁蕙德也是愛華的出席學聯會的代表之一，三方面當然彼此認識。那末，這裏面不是會有錯綜複雜的浪漫史嗎？這兩件案子不是也會從表面的間接而形成內幕的直接嗎？」

我領悟地說：「唔，真不錯！剛才我也偶然猜想到他們倆也許相識。不過你的料想是有依據的。霍桑，你的思想的觸鬚真可說是無孔不入！」我的手不期然而然地拍着他的肩。

他仍寧靖地說：「那也是偶然想到，你別太恭維我。」

「你的冒險的理想到底證實了沒有？」

「證實了。」他的語聲平淡中含着興奮。

我忙着追問。「你已見過了蕙德？伊已經承認了三角關係嗎？」

霍桑忽又出我意外地搖搖頭。「沒有，我沒有見伊。可是我的冒險還算值得。我的理想已經完全證實。」

「喂，你說得明白些。你既然沒有見了蕙德，怎麼能——」

他突然插口說：「我看見計曼蓀在伊的病房裏！」

霍桑這一句答語情不自禁地說得響了一些，引起了一個行人的回頭注視。他好像很後悔，拉拉我的衣袖，便首先跨進等待已久的汽車裏去。這消息當然給予我很大的反應，可是這時勢不能急切追問。我也跟着上車，默付我在數分鐘前做過黃包車夫，轉瞬間忽又變成坐

汽車的人。不過我的身上還是勞工裝束。

霍桑向車夫說：「鴨綠路。」車子便鼓輪前進。

我問道：「你還要到莊家去？」

霍桑瞧瞧手表。「是的，現在還祇九點四十五分。我總想知道些他們的家庭情形。」

「我這個模樣怎麼可以進去？」

「那有什麼關係？勞工是神聖的，何況僅僅是裝束？」

我不再辯難。略停一停，我問道：「好，你說得明白些。你怎麼也看見計曼蓀？我剛才費盡了力，卻終於給他溜掉。」我順勢將我權充黃包車夫而改變為臨時強盜，借了自由車拚命追跡，終於追跡不着的經過，簡略地說了一遍。

霍桑微笑着說道：「我的看見他是偶然的，遠不及你這樣吃力。我的汽車剛才駛到閔行路口，計曼蓀的汽車恰巧駛過，正在慢慢兒煞住。我一眼瞧見，立即停車，下車來在轉角上一看，他正在走入同濟醫院。那輛一〇九二號汽車也已回頭駛去。」

「我自然很高興。這是意外的收穫。我向醫院中守夜的門房說了一聲，便悄悄地跟着計曼蓀上樓——」

我插口說：「這樣說，那門房明明看見計曼蓀進去的，他卻給我一連串的『沒有！』」
「大概是你的裝束造成了一種阻礙。」

「唉，都市社會真是太勢利！尤其是這班勞工階級，反而看不起自己的同類！真可憐！」

霍桑也微微嘆口氣。「這是個教育問題。好，現在別發牢騷，你聽我說。那丁蕙德不是在二樓二〇九號嗎？我看見計曼蓀在門上叩了兩下，便走進去。不一回，有個十二三歲的小使女走到門外來，站着不動。這使女大概是來陪伊的小姐的，那時候伊被遣出外，我相信決不是爲着防我偷聽而出來戒嚴。因爲我的尾隨曼蓀，曼蓀根本不覺察，否則他也不敢這樣子坦然進去。我料想他們要談什麼，那小使女在旁邊也許不方便，所以被差遣出來。總而言之，我在門外偷聽的權利卻因此給剝奪了。」

「我瞧瞧左右兩旁二〇八號和二一〇號都有病人，都不容我進去偷聽，所以我就回下樓來。」

我驚喜地說：「霍桑，這真是意外的收穫！可惜你沒有機會聽得他們的談話。」

霍桑仍安閒地答道：「急什麼？我已知道了他們間的直接關係，而且知道他們倆的關係非常密切；同時也知道他們倆的會晤一定和莊愛蓮的兇案有關。那也够得上說一句「不虛此行」了啊。」

「喔，你還知道他們的關係非常密切？而且和兇案有關？」

「是啊。這一點你也應當知道的啊。」他把眼梢向我瞧着。

我呆住了，一時又來不及應付。

他繼續說：「你自己先前說過，計曼蓀明知有人監視，卻仍一再冒險出門，顯見有不得不出門的理由。而且今天早晨他會一早出門，要到某一地點去，卻被莊家的曹媽所阻。後來他到了莊家匆匆就退出來，當然仍是往早就預定的目的地去的。現在我們可以假定這目的地也許就是同濟醫院。這可見他對於丁蕙德的關心。他們倆的關係的程度，也就可想而知。再進一步，他的冒險出門和詭秘的姿態，也顯然和這件兇案有關，那也不必我再嘮叨了罷？」

我附和道：「對，這的確是很顯明的。那末你爲什麼不等曼蓀出來？或者直截痛快地通知汪銀林，立即把計曼蓀傳進警署裏去問問？」

霍桑道：「這也用不着太急。祇要我們不去打草，這條蛇也不會吃驚逃走。我們不如先將其他方面的線索作一個綜合比較的研究，同時再搜集些內幕中的事實，不是更有意思些嗎？」

我點頭道：「你說的其他方面，是不是指申壯飛和宋夢花？」

「是的，不過說不定還有。」

「還有？那是什麼？」

「我也不知道。我祇覺得這裏面的內幕非常糾紛複雜，一定不會像表面上那麼簡單。因爲到眼前爲止，我還捉摸不住它的動機。」

我沉吟了一下，說道：「那末，據你看，汪探長所說的兇案的目的不外圖財，你也不贊同嗎？」

霍桑皺着眉峯，搖頭說：「不，我不能說得這樣確定。你總知道贊同和反對，是兩個確定的相對的動詞。我在沒有成立具體的概念以前，當然不能有任何確定的表示，至多祇能有一個暫時的假定。」

「假定也好。你能不能說一說？」

霍桑沉吟着說：「從最近發展的事實看，很像他們玩的是一齣戀愛把戲，不過三角四角或者甚至五角方式，那還說不定。因為那申壯飛也是愛蓮的同學。此外還有家庭問題，也不能不顧到。你知道莊清夫是一個所謂『聞人』，從前在政界裏混過，着實有些錢。我們雖不知道他的錢的來源是否屬於『造孽』，但瞧他家裏有着三個女人，那末他家裏的空氣不會怎樣潔淨，也就想像得出。所以我很擔憂，但願這件事不再牽涉他的陰暗複雜的家庭，否則也許『治絲益棼』，真會教人頭痛呢！」

七 手袋

我們到了莊家，我就憑着勞工的姿態跟霍桑一直進去。屋子裏仍是冷清清的。屍體已經移去，客堂中的電燈祇開了一部分。開門的是那個粗麻子根林。他果真把驚異的目光向我的

身上投射了一下，但同時他也照樣注視着霍桑。可見他的驚異，不一定是因着我的短裝，還含着「怎麼這樣晚再來」的成分。霍桑簡單地說明了來意，聽說莊夫人的胃病服藥後已好了些，便叫上樓去通報。

我們在燈光暗淡的客堂中約摸等了三四分鐘。愛蓮的屍體雖已安殮拾出，但一想到早晨的情況，還有些凜凜然。一回，我看見一個穿白色條紋細紗衫褲年約十八九歲的少女，姍姍地走進客堂中來。伊的身材矮小，皮膚黝黑，面目也說不上美，尤其是伊的眼睛太小，鼻子也太扁了些。如果伊和死的愛蓮比，無論姿態裝束，簡直都差得很遠。伊就是朱妙香，是愛蓮的姨表妹，早晨因為陪伴伊的姨母，不會下樓。此刻莊夫人服過藥又睡着了，妙香是代表伊的姨母來接待我們的。

經過了一度簡單的介紹以後，霍桑便說明爲着偵查上的必要，要知道一些莊家的家庭情形。朱妙香很幹練——因爲愛蓮的殞殮，都是伊料理的——爽直，操着杭州的土音，毫不留難地告訴我們一個清楚的輪廓。

莊清夫娶過四個女人，第一個原配姓王就是愛蓮的生母，在愛蓮五歲時就去世了。現在的夫人姓胡，是繼室，並無生育，妙香倒是伊的嫡親的甥女。清夫的兒子景榮還祇五歲，是第二妾李氏所生。那姓于的大姨太也不會生什麼子女，但那個曾經提及的宋夢花卻是伊名下的乾兒。

這一篇家庭細帳已是够複雜了。要是兇案的成因果真牽涉到這個畸形的家庭，那末霍桑的頭痛的預言，保證是可以應驗的。

霍桑在得到這個輪廓以後，便作進一步的探究。他問道：「朱小姐，據你看，你姨夫家的一般情形怎麼樣？譬如說，大家和陸不和陸？」

這問句已不是簡單的事實問題，而是在徵詢批評和意見了。那女子也就不像先前那麼爽直，而有些顧忌意味了。

伊答道：「霍先生，我是難得到上海來的，不太熟悉。請你原諒。」

霍桑說：「我並不是要你做陳什麼具體的事實，祇要知道些一般的情形够了。」

伊遲疑了一下，才簡單地答道：「霍先生，你總也想得到，像姨夫這樣的家，要怎樣上下和睦，當然是不可能的——至多也不過做到一個表面罷了。」

霍桑以後的問句，又刺探到這家庭內幕的某一角度，結果知道這位胡夫人是個懦弱的女人，在家庭的地位，祇擁着個空洞的名義，實際上是退處無權。而真正握實權的，倒是兩位姨太。那二姨太最得寵，顯然是因為生了個兒子的緣故。大姨太也不甘示弱，糊塗的莊清夫也脫不出伊的掌握。這一節談到了宋夢花的問題。據朱妙香隱約表示，大姨太曾向莊清夫提議過，想把愛蓮配給伊的乾兒子。清夫倒無可無不可，愛蓮表示反對。這宋夢花在一個私立大學讀書，學費一切，好像都是于氏供給的。至於于氏為什麼有這個建議，妙香自然不會知

道，但借此想覬覦些莊清夫的產業，似乎是一個可能的猜測。

霍桑問道：「宋夢花跟你表姊的婚事是在什麼時候提起的？」

妙香說：「我聽說還不到一個月的事。因為夢花要出洋到美國去留學，大阿姨才想趕緊給他訂婚，不料給表姊回絕了。」

「那末宋夢花本人的意思怎麼樣？」

「他好像一直是很喜歡我的表姊的。自從這件婚事破裂以後，他就絕跡不來。」

「他們可會決裂口角過？」

「沒有，不過夢花到現在不會來過，有三個星期光景了。」

「他已經去美國了嗎？」

朱妙香忽搖搖頭，說：「不，大概還沒有動身。星期五下午我還在永安公司裏看見他。」

霍桑的眼珠一轉，接着問道：「星期五？是前天？」

那女子瞧瞧霍桑的臉，點頭道：「是的。他像在買東西。」

「你可會問他到底幾時動身？」

「沒有。那時我正拿了衣料下樓，不會招呼他。」

霍桑把目光移轉到我的臉上，凝住著微微點一點頭，無形中好像暗示說：「宋夢花還沒有離開上海，又多一個可能的嫌疑人哩。」這事情真複雜極了。頭緒這樣多，那一條才能導

引到終點呀？

霍桑又換了一個話題，問道：「你的姨夫怎麼樣？譬如他對你的表姊的感情好不好？」朱妙香沉下了頭，有些躊躇。一回，伊才說：「那也說不上不好。姨夫一向很寵愛表姊的，什麼事都依順伊。就是二阿姨也不大敢和表姊執拗。不過——不過——」

霍桑忙接嘴道：「不過什麼？」

「就是爲了這件夢花的婚事，姨夫好像不大高興。因爲這件事是大阿姨主張的，姨夫是很聽大阿姨的話的。」

妙香說了末一句話，好像趕緊煞住，乾沒了其餘的批評。伊的一雙小眼也忙着向客堂後面瞟了一瞟，防有什麼人在偷聽。霍桑也很知趣，不再黏住這個題目。他們談到莊清夫本人。妙香的口氣中，好像莊清夫的爲人有些「霸道」，脫不掉所謂「聞人」的手段，因此外面的人緣並不大好。霍桑又問到八日晚上的經過。妙香仍回答完全不聽得什麼，和伊告訴汪銀林的一樣。於是霍桑點點頭站起來，說了一句告別的話，就和我離開莊家。

下一天（十日）早晨報紙送來的時候，我正單獨地在餐室的窗口前進早餐。霍桑一早就出去實施他的慣例的清晨戶外運動，還沒有回來。我回進了書室，在涼風習習的窗口邊坐下，翻開報紙，看見關於莊愛蓮的新聞，果真佔據了本埠新聞欄的一大部分。內中登着幾張愛蓮的時裝照片，內容相當誇張，大部分敘述伊的學校生活和社交活動；連帶伊的父親莊清

夫的往史和家庭狀況，也加以渲染的紀敘。關於兇案部分，說明霍桑也參加偵查，但案情方面，除了我們察勘時所見到聽到的以外，並沒有新的事實披露出來。不過有一點是霍桑所盼望知道的，就是根據法醫呂拯時的檢驗，莊愛蓮被害的時間，大概在八日（星期六）晚間十一時和出十二時之間。

丁蕙德的盜案，也有簡短的補充，說明蕙德已經出險，伊的住址和學校名稱也已登了出來。內中還紀述我到醫院裏去的訪問，語氣間似乎對於我有些「殺鷄用牛刀」的諷刺。

這兩篇新聞剛才印上我的腦膜，忽聽得叭叭的汽車聲音，霍桑回來了。他的神氣有些疲乏，而且時間上也比平日延遲了些。

我說：「粥已經冷了。怎麼耽擱得這麼久？」

霍桑答道：「我的早餐已在汽車中解決——三片麵包，兩個醬蛋。」他丟了草帽，用白巾抹他的額汗，隨即坐在那張他慣坐的藤椅上。

我問道：「你好像去得很遠。不是到西區公園去的嗎？」

他搖頭說：「不，我沒有上公園去。今天我把駕駛代替了散步和其他運動。」他緩緩掏出紙煙盒來，又說：「我是爲着這兩件案子去調查的。」

「唔，調查那一方面？」

「我去看法醫呂拯時。他住在林蔭路，地點相當遠。昨夜裏我打過電話，打不着。我怕

他一出門又找不着，所以一早去。」他開始擦火柴燒煙。

我說：「你是不是還要證實莊愛蓮的被害時間？今天報紙上已經登載了。」

霍桑點點頭，噴出了一口濃煙。「是的。還有一個要點，我要證實那兇器。」他繼續吸煙。

「兇器？殺死愛蓮的兇器？」

「是的。我們知道了蕙德受了刀傷，莊愛蓮也是給刀刺死的，因此假定這兩案有間接或直接聯結的可能。因着昨夜裏曼森去看蕙德，這假定已經成立。但兩案的兇器究竟是不是屬於同一把刀，不能不有實際上的證明。昨天呂拯時把報告送到了警署裏去，延擱着沒有轉到我們這裏，所以我不得不親自走一趟。」

我說：「你已看見呂法醫？有什麼結果？」

霍桑點頭說：「證實了，據呂拯時察驗傷口的診斷，的確是用一把兩面出口的小插子。」

「唔，這樣說，你最初的理解又符合了，像是一個人幹的。」

「可是蕙德的手袋是被劫的，大門上又有不同的指印和掌印！……真困人的腦筋！」他連續地吸吐着紙煙，額紋也刻劃得非常深顯。

我又問：「呂法醫可還有其他發見？」

霍桑說：「他說愛蓮頸喉間的動脈和靜脈都斷損了，所以一着刀就死，喊叫不出。這又

證實了我們的假定。」

「還有嗎？」

「我又到青海路去拜訪計曼蓀的父執瞿楚石。」

我提振了些精神。「噯，計曼蓀的話可實在？」

霍桑放下了紙煙，搖頭說：「完全是子虛的。那瞿老先生既沒有害病，計曼蓀昨天早晨也根本不會去過。」

「唉，他果真是說謊！」

「這一點本不值得驚異。我早料他是打謊，不過求證是我們應有的步驟。」

「那末曼蓀昨天清早時受阻，直到離了莊家才去的地方，真是同濟醫院？」

霍桑吐出了一口濃煙。「我想如此。」他略一沉吟，又說：「從他的打謊和神情慌張上看，我們可以確信這兩件事情不但有直接關係，而且關係得非常密切。」他沉默地吸煙，鼻梁間的線紋更深刻化了。

我說：「兩個女子一死一傷，這計曼蓀卻是鈎引這兩案的環子。他既是一個中心人物，我們能不能就把他拘起來，向他徹底地問一問？」

霍桑搖頭說：「還不能。一來，缺乏物證；二來，其他的線路的偵查還沒有達到終點。輕舉妄動，那未免太不聰敏。」

「霍桑，你說的其他線路，可是指申壯飛？」

「唔，還有宋夢花。」

我想起了昨夜朱妙香的說話，點頭說：「不錯。據汪銀林的調查，宋夢花已經在上星期動身出國，可是朱妙香在大前天還瞧見他在上海。這的確是一個疑問。」

霍桑說：「就爲這一點，我剛才又會到晴川路去灣了一灣。」

「怎麼樣？你可會看見夢花？」

「沒有。我看見他的母親。據伊說，夢花是在上星期三動身的，但沒有人送他上船，無從證實。」

「那末他的母親也幫他說謊？」

「這倒不像。我說出了有人在上星期五還在上海見過夢花，那老婦人也懷疑起來。聽伊的口氣，夢花也不大安分。他在外面的行動，伊大半是隔膜的。」

「你想夢花會不會假託出洋，實際上仍留在上海？」

「這是很可能的。現在他的母親正在設法找尋他。」

我默念這個人沒有下落，的確又是一條待解決的線路。而且申壯飛的踪跡至今不明，也不能不加注意。不過就這三個人分別推想，計曼孫似乎比較更切近重要些。

十點鐘光景，汪銀林從總署裏來了一個電話，報告那手皮袋已有着落，請我們去商量。

那袋的代價並不大，卻是這兩件兇案上的重要物證，因着它的發見，使這兩案發生了急劇的轉變。

我們到總署時，汪探長在他的辦公室中等候。他的神氣出我意外地並不太興奮，反有些頹喪意味。我們坐定以後，汪銀林開始表示他的煩悶。

他說：「霍先生，莊清夫已有電報給署長，好像要用什麼壓力。申壯飛還沒有下落。我拿到了他的照片，在車站和輪船埠頭都派了人，可是都沒有消息。真麻煩！」

霍桑慰藉似地說：「別躁急。我看一天之隔，局勢已有相當進展，不能不算順利。包期兄昨夜裏的任務也有不小的收穫。何況你不是說那隻丁蕙德的手袋已有了着落了嗎？」

於是汪銀林簡單地說明半小時前接到北區分署的報告，一個探夥秦巧生，昨夜裏在閔行路小押店裏查明了一支金尖墨水筆。押店裏店員認識那當筆的人叫江北阿三，是這押店的常川顧客。阿三是拉黃包車的，這種筆不像是他自己的東西，有些來歷不明。所以當秦巧生去調查時，店員就指出了阿三的住所。直到今天早晨，巧生才找到阿三，又搜出了那隻皮袋，袋中有了蕙德的名片，才知這些東西和前天的通州路劫案有關。

銀林作結論說：「我已經通知北區分署，叫他們將阿三押到總署裏來，大概不久就可以到。但包先生昨夜裏發見了些什麼？可是計曼蓀有什麼可疑行動？」

霍桑就將計曼蓀到同濟醫院裏去看了蕙德，又證明他昨天早晨不會到青海路去看瞿楚石

的事說了一遍。銀林想了一想，神氣上果真興奮了些。

他說：「這樣一來，這兩件案子不但是偶然的關係，簡直像是一齣三角戀愛的把戲哩。」

霍桑應道：「是的，我怕不止三角，也許是多角的。」

銀林沉吟着說：「對，那申壯飛固然可疑，但現在看起來，這個計曼蓀似乎更覺顯然。我想單憑這兩點，就不妨把他拘進來問問。」

霍桑說：「還有哩。宋夢花也和莊愛蓮有過一回糾葛。現在我們知道他並不會出洋，大前天星期五還在上海。」

汪探長驚異地說：「什麼？他還在上海？他的媽明明說夢花已經動身到美國去了啊。」

霍桑又解說昨夜我們和朱妙香的會談和這天清早霍桑到宋家去的經過。這一番話又使汪探長的兩條濃黑的眉毛緊鎖攏來。

他困惑地說：「這真是越弄越模糊了！眼前有三個嫌疑人物，不知道那一個是真兇！」霍桑仍寧靖地說：「唔，說不定還有第四第五個人哩。」

汪銀林用手拍拍他的額角，詛咒地說：「唉！這些所謂摩登青年真是太不向上，正正經經的事丟着不幹，專鬧出些牽絲拔藤的事來，教我們頭痛！真可惡！真討厭！……」

汪探長的牢騷還不會發洩到「盡情傾吐」的高度，來了一個打岔，那北區分署的探員秦巧生已押着江北阿三來了。

阿三是個瘦子，穿一套藍布的衫褲，年齡在四十上下，黃皮臉上滿着粗粒的痘癍，光頭沒髮，一雙圓黑的眼睛裏射出畏懼的光彩。那個高個子黑雲紗長衫白紡綢捲袖口的秦巧生，遞上了移解的公文和一隻手袋，又向汪探長報告他的偵查的經過。他的語氣間頗有些賣功自誇。可是汪銀林並不給他什麼褒獎，但點了點頭，就把公文略略一瞥，攔在一旁，急忙拿起那手袋來察看。

那袋是黑紋皮的，約有八英寸闊，十英寸高，袋口上鑲着銀質的鈕子，相當玲瓏精緻。汪銀林旋開了鈕子，向袋中看看，拿出了一支綠色自來墨水筆，一張電影說明書，一隻鍍金的粉盒，一段唇膏和幾張名片，就隨手把袋丟在他的辦公桌上。

他把怕人的目光瞧着那車夫，問道：「你是搶來的，是不是？」

阿三睜大了圓眼，亂搖着兩手，喘息地說：「哎喲！天曉得！……冤枉的！冤枉的！我不會搶！搶是犯法的！……先生，我不會搶……我更不會殺人！先生！冤枉的！……」

這個人在北區署裏顯然已受過某種壓力，這時因着汪探長的眼光和聲調的威脅，便造成這個神經性的現象。霍桑是最詛咒警務和司法人員的慣例的問供方式的——尤其是對於一般勞動階級。他站在保障人權的立場上，不知已發表過多少次抗議和呼籲，可是「人微言輕」，效果是等於零，連多年相處而時常給予助力的汪探長，也不會收得規勸告誠的成效。這時他分明動了些肝火，把嚴冷的眼光向汪銀林瞥了一瞥，又舉起手來揮一揮，顯然是不容

氣地阻止他再問。

他婉聲向阿三說：「喂，你不用害怕。沒有人冤枉你。你祇要老實說明這皮袋究竟是怎樣得到的，我們決不難爲你。」

阿三的反應很使我滿意。他的眼光從汪銀林臉上移到我的朋友臉上時，恐懼色彩已消釋了一半。他答話時的聲音和眼光也安寧了些。

他說：「先生，我說的本是老實話，可是——他們——他們——」他的眼光又膽怯地向那個押解的秦巧生瞟了一瞟。「他們不相信——他們硬說我是搶來的，還說我——」

霍桑阻止他說：「好，現在你但說明白怎樣得到這袋的就行。」

阿三連連點頭道：「好，好，先生，我早已說過，這袋我是在通州路和岳州路轉角的陰溝邊拾起來的。別說我不會搶，更不會殺人，連誰丟掉的也不知道。要不然，我準會還給那個人——」

汪銀林報復似地說：「你說得好冠冕！不知道誰丟的，你可以把它藏起來？是不是？」阿三又受了一次威嚇，他的頭頸好像又短了一寸。霍桑就再度解圍。

他說：「那末你在什麼時候拾到的？」

阿三說：「在昨天早晨，天還沒有亮足。先生，我前天做夜班，在馬路上蕩了一夜，沒有做幾角錢生意。我蕩到通州路轉角，停下來歇一歇，忽然看見車檯下面有個黑色的東西，

拾起來一看，是一隻女子用的皮袋。我還等了一回，沒有人來找，我才帶了去繳班。」

「袋裏還有些什麼？」霍桑指一指桌面，又補一句。「除了這些東西以外。」

阿三說：「還有一張五元鈔票，六個雙角，十幾個銅板——我都化掉了。」

霍桑沉吟了一下，又說：「照理，你拾得了東西，應得送到警察局去，不能就算做自有。你怎麼還拿了筆去當錢？」

阿三舔舔他的嘴唇，答道：「先生，我實在太窮了，前夜的生意又不好，我才——我才——他羞窘地停住了。」

八 又是一件兇案

霍桑不再追問，顯然對於那車夫的供述已經接受。他立起來走近書桌邊去，拿起皮袋來細瞧。汪銀林有些失望，向秦巧生揮揮手，叫他把阿三帶過一旁。我仍坐着不動，心中也感到失望。因為根據我們先前的推想，手袋是被搶的，那搶袋的人刺傷了丁蕙德，莊愛蓮又是死於同一把刀，那末這搶袋人也許就是殺死愛蓮的真兇。現在據阿三說，袋是拾到的，不是他搶來的。我們觀察他的聲音狀態，說話也不像虛假。那末這個發見依舊是「於事無補」。這手袋怎麼會留在路邊？不是兇手因着王福的追趕，為緩兵之計，才把搶得的皮袋丟下來，而王福在匆忙中，雖說曾找尋過，但手袋是黑的，又是夜間，他終於忽略了不會瞧見

嗎？

我的無結果的沉思，忽給霍桑的略略含些驚惶的聲音所打擾。

「唔，這夾層裏還有一封信呢！」

我跳起身來，看見霍桑正從皮袋的夾層中抽出一個淡緋色的小小的信封來。封面上有兩行鋼筆字，筆迹很細小。寫着「元芳路新裕里七號丁蕙德女士收，」左面下角似乎還有兩個小字，卻被霍桑的大拇指掩蔽着。信是快遞的，郵印是八月八日十四時。我正要從霍桑手裏接過來瞧瞧清楚，忽見霍桑的敏捷的手指已將封套中的信箋抽了出來。他的眼光只在信箋上瞟了一眼，忽而又失聲驚喊。

「哎喲，這真是一種意外的發見！」

這一次驚呼更突兀，我沒有預防，料想信中必有驚人的消息。我急急擠近些。汪銀林也站起來湊過去。那信紙是白色的，上面有兩行草書，卻是鉛筆寫的。上面寫着：

八日（星期六）晚間十一句半鐘，請到舍間一行，有關於曼之消息奉告。請勿失約。

知白

霍桑忽回頭向我道：「包朗，我真得向你道歉哩，你的直覺觀念有時候真有不可思議的效驗。我的神經才是太遲鈍哩。」

我還沒有作答，汪銀林已搶着說話。

他驚訝地問道：「霍先生，怎麼說？什麼一回事？」

霍桑答道：「昨天早晨，包期兄一聽得兩件案子發生的地點距離很近，便說這兩件案子有相互關係。我當時還反對他。後來因着時間和刀的證明，才覺得有間接的關係；昨夜裏我們看見計曼蓀到醫院裏去，才知道這關係是直接的。現在我們又知道這兩個女子也是彼此有關係的。你想這裏面的關係該是多麼深切啊！」他說時把信封上左下角的兩字給我們瞧，「瞧，這『蓮寄』兩個字，不是寄信人的具名嗎？不就是莊愛蓮寄給了蕙德的嗎？」

汪銀林詫異地說：「哎喲，誰想得到！兩件事竟會是一件事！」

我也驚喜地說：「唉，不錯。不過我也有幾分疎忽的過處。昨天我見了蕙德時，如果問一問伊前晚在通州路上被劫本是往那裏去的，也許早就知道他們間的關係。」

霍桑說：「這果真是你的疎忽。你想伊既然說住在元芳路新裕里，但在夜間十一點半鐘的時候，還在通州路上向北進行。伊究竟有什麼勾當，實在有查問的必要。」

大家靜了一靜，我又問道：「莊愛蓮既然寫信約了蕙德去，怎麼伊自己忽然被人殺死？丁蕙德也同時受傷遇劫？」

霍桑的左手仍執着信箋，右手撫着他的下頰，低着頭不答。

汪銀林忽代替作答。「這件事如果不是偶然，我倒有一個意見。」

霍桑仰面問道：「什麼意見？」

汪銀林說：「我以為內幕中另有一個人和這兩個女子過不去；或是那人和另外一個人結怨，卻打算從這兩個女子身上間接地洩忿。所以他假造了一封信，引丁蕙德去赴約，那人卻乘勢行兇，以便一舉兩得，因而才造成這樣的結果。」

霍桑問道：「你怎麼知道這信是假造的？」

銀林答道：「那是顯而易見的。信封和信箋的紙質和顏色都不同，這是一種證據；信封用墨水筆寫，信箋卻是鉛筆，又是一種證據。故而我以為那信封也許果真是愛蓮的筆迹，卻被什麼人從中取得，就用了引誘了蕙德出來。」

霍桑搖搖頭，說：「你這話不免似是而非，信封和信箋的紙質和顏色雖然不同，但不能算做兩個人的確證。字迹是否出自兩人，那必須用專家的眼光仔細下一番察驗工夫，才可斷定。」

汪銀林正在自覺得意，忽遭受了霍桑的駁詰，不無有些掃興。他悵喪地坐下去。

霍桑又含笑說：「你不要見氣。其實你的觀察即使不錯，情理上還有一個顯著的矛盾點。」

汪銀林瞠目地問道：「什麼矛盾？」

霍桑答道：「依你的說話，丁蕙德是受了另一個人的騙，才去赴約，那末莊愛蓮當然是不會知情的。但你怎麼忘記了，那阿金說過愛蓮在前晚偷偷地下樓，分明是等待什麼人？這

不是和你的理想矛盾了嗎？」

汪銀林呆了一呆。他咬着他的厚厚的嘴唇，要想答辯。

霍桑舉手止住他。「現在我們不必空談。時機不可失，我們應立刻往同濟醫院裏去問問丁蕙德。伊對於死者和計曼蓀的關係究竟是怎樣一個程度。」

汪銀林說：「對，照現勢而論，那計曼蓀無論如何終有關係。我想不如趁早把他捉住，將他的指印來對一對，免得他聞風逃走，又像申壯飛那麼費事。」

有一個值差的走過來報告汪銀林，南區署王巡長在外面有什麼報告。銀林就忽忽出去。霍桑回頭向江北阿三瞧了一瞧，又婉聲慰藉。

他說：「你不用害怕。手袋你既然不是搶劫來的，你當然無罪。人家如果再硬說你，那是違法的。」他向旁邊的秦巧生瞟了一眼。巧生有些發窘。他又向阿三說：「不過你拾得了東西藏匿不報，也違反了警律。以後你不可如此。」

阿三感激地說：「先生，以後我一定不敢。」

我低聲問霍桑道：「他果真是拾得的？」

霍桑也低聲答道：「這沒有疑問。他不像是行兇的人，所說的地點也符合。……」他忽張着兩目向着門口，高聲叫道：「銀林兄，你得到了什麼消息？怎麼竟這樣子驚慌？」

汪銀林急步過來，喘息着答道：「霍先生，這消息真是想不到。申壯飛有着落了！」

「唔，在那裏？已經捉住了？」

「他已用不到我們去捉。他已被人謀死了！」

這一句說話不但出於我的預料，連霍桑都震了一震。消息真是太突兀，但並不是樂觀的，因為疑障上又加上了一重疑障。

汪銀林不待我們詰問，繼續說：「今天清早，有人在寶興路北段的一條小溝裏面發見一個屍體。那人是被勒斃的，長衫衫褲都已剝去，但一頂已經踏破的草帽留在溝裏，帽子裏面有申壯飛的名字。南區署得了這個消息，就來通知我。」

霍桑很着急似地問道：「屍體現在在那裏？」

銀林道：「此刻還在那邊溝裏。屍體本來是用廢物掩蔽的，好像已經攔了好久，有些腐化。現在他們正在等檢察官跟法醫去相驗，大概還沒有移動。」

霍桑點了點頭。「既然如此，我想先往那裏去看一看。」

汪銀林說：「好，王巡長在外面，可以陪你去。我在這裏料理一下，馬上就來。」

我說道：「那末誰往醫院裏去問了蕙德？要不要還是我去？」

霍桑應道：「你去也好。」他拿起了草帽，又喃喃自語。「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真教人應接不暇！」

我們出了總署，各走各路。我僱了黃包車一直往閱行路同濟醫院。

這案子真是太不容易捉摸。我們費了一天和半夜的工夫，好容易探出了幾條線索，把兩案合併爲一，漸漸兒有些軌道可循。不料申壯飛又被人謀死了，真像治理亂絲的當兒，剛才得一個頭緒，忽而又中途斷折。據汪銀林看，申壯飛本是案中的主要人物，現在他本身被人謀死，不但線索中斷，平空又添出一個兇手。並且壯飛既死，前兩案的曲折秘密也喪失了取證的因素，不是將更加棘手嗎？若說壯飛是自己尋死的，畏罪自裁，還比較近情，現在他偏偏也是被殺的。這殺他的人是誰？有什麼目的？復仇滅口，還是另有原因？霍桑所說的「應接不暇」，的確毫無誇張的成分。

往覆的沉思結束了我的納悶的行程。這一次我進醫院，並沒有上夜的那種麻煩。我見丁蕙德已起身坐在床上看報，身上穿一件麻紗的反領運動衫，下半身仍掩覆在雪白的被單裏面。伊的額髮已加整理，我才看見伊的後面的頭髮編組地盤在顛後。一個十三四歲的小使女坐在伊的床邊。伊的臉色雖還焦黃，精神卻比昨天爽健得多。伊見我進去，放下了報紙，呆了一呆，似乎又出意外。

我陪着笑臉，說：「丁女士，今天更好些嗎？我特地來候候你。」

丁蕙德勉強含笑答道：「謝謝先生，好多了。熱度已經退淨，不過這裏還有些痛。」伊用右手手指指伊的左肩。

我同情地說：「是的，那當然要休養幾天。」

伊說：「剛才我媽跟哥哥又來過一次。我本打算就一同回去，但醫生說至少還得靜養一天。故而我準備明天回家。」

我道：「唔，在醫院裏休養更方便些。」我略頓一頓，又問：「丁女士在愛華體專幾年級？」

「三年級。」

「唔，你是不是貴校的出席學生聯合會的代表？」

伊向我瞧瞧，搖頭說：「不是。不過在開聯席會議時，我也列席過。」

我乘勢問道：「那末滬江大學的代表計曼蓀，你總也認識？」

那女子的黑眸又仰起來向我一瞥，點點頭說：「是的。他是我的表兄。」

唔，這倒超出了霍桑的猜測。他們的關係更密切一層哩。

我又問道：「除了令堂令兄以外，可有沒有別的人來瞧過你？」

丁蕙德的敏慧的眼睛突然斜過來，在我的臉上瞟了一瞟，立即又沉下了。

伊搖頭道：「沒有啊。」

我直截地說：「計曼蓀也沒有來過嗎？」

伊的焦黃的臉上泛出了一絲紅霞。伊的頭沉得更低了。

伊答道：「沒有。」

這顯然是謊話。伊爲什麼說謊？不是爲着要掩護某種祕密？我覺得眼前還沒有揭破伊的祕密的必要。

我又問道：「那末你和莊愛蓮也是親戚嗎？」

丁蕙德頓了一頓，頭依舊低着，應道：「不——不是親戚，是朋友。」

我道：「唔，但前天夜裏莊女士不幸已被人殺死。你也知道了嗎？」

伊點點頭。「知道的，剛才我已在報上看到。真可惜。……真奇怪。」

我忙問道：「奇怪？爲什麼？」

丁蕙德躊躇了一下，才說：「因爲前天晚上愛蓮本來約我到伊家裏去的。」

「喔，那末你在通州路上遭劫，就是要到莊家去？」

「是的。前夜裏我先到華光電影院裏去看電影。到十一點半相近，我從戲院裏出來，往愛蓮家去。不料快要到時，遇着那個匪徒，劫去了我的手袋，又險些兒送我的性命。今天讀報，才知道愛蓮就在那時候被人殺死。我覺得非常奇怪。」

「丁女士，你對這件事有什麼意見？」

伊又沉吟了一下。「我猜想那行兇的人，也許就是劫我手袋的人。」

我同意說：「是，我們也正這樣推想。但你想那行兇的是個什麼樣人？」

伊搖搖頭。「我說不出什麼。因爲愛蓮的交游很廣，我和伊還是初交，不知道底細。」

病室中的窗雖都洞開。近午的熱度又在逐漸增高。伊似乎感到悶熱，額角上蒸發出細粒的汗珠。那小使女忙送上一塊手帕。伊接過了，慢慢地抹着伊的額角和敞開的粉頸。伊的胸膛前豐滿的雙峯似乎也起伏得快了一些。

我問道：「前天晚上那個劫你手袋的兇手，究竟是一個何等樣人，你可能給我們什麼指示？」

丁蕙德答道：「我祇覺得那人身材短小，頭上戴一頂白色的草帽，身上穿一件灰色的長衫。」

「你沒有瞧見他的面貌？」

「沒有。」

「就從他的身材上推想，你的熟識的人們中，可有相同身材的人？」

伊又垂着頭思索。「沒有。我實在想不出那個人是誰。」

我略頓一頓，又問道：「丁女士，你平日可有什麼冤家？」

丁蕙德搖頭道：「我從來不會得罪過人，不致會和人家結什麼怨仇。」

「你和莊愛蓮的感情怎麼樣？」

「我們是很融洽的。不過我已經說過，我們是初交，也說不上有什麼深厚的友情。」

「那末前晚伊約你去，你可知道有什麼事情？」

蕙德再度抹着額汗，低聲說：「伊寫信給我，說要和我談談我的表兄的事。」

「就是計曼蓀？談些什麼事？」

「我不知道。信上沒有說明。」

我企圖作進一步的探索，又說道：「我聽說曼蓀和愛蓮將要訂婚，你可知道？」

蕙德緩緩答道：「我也聽得這樣說。」伊略停一停，又補充說：「也許就爲着訂婚的事，愛蓮要知道些表兄的往史。因爲他們的交誼還不過兩三個月。」

伊又抹着迅速蒸發的汗珠，微微地呼着氣，似乎有些倦乏。我覺得在退出以前，應得將發見手袋的事約略地告訴伊。伊一聽到這個情報，突然抬起頭來，臉上露出一種驚異的神氣。

「喔，你們已經捉住那個兇手？」

我答道：「不，很可惜。那人是個拉車的，袋是他從地上拾到的。」

伊點點頭，不再答話。伊的頭又垂落了。

我又問：「丁女士，有個上海大學的申壯飛，你可也認識？」

伊搖頭道：「我不認識。」

「還有個宋夢花呢？」

伊不再回答，但搖搖頭。伊似乎支持不住，把身子靠到後面的大枕上去。

九 隔室中的談話

這時有個穿白制服的女護士端着一杯牛乳進來。我覺得我的調查任務已有了相當結果，就趁勢告退。我走完了那條靜靜的甬道將近走到樓梯，猛見一個人忽忽從梯上一步兩級地奔上來。我定神一瞧，急急將身子一閃，直前向甬道的那一端走去。上樓的就是計曼蓀。他已換了一套米色條紋的派立司西裝，顯得很英俊。他不是又來瞧了蕙德嗎？果然，他一直走到蕙德的病房門前，輕輕叩了兩下，便推門進去。

汪銀林不是說要拘捕他嗎？怎麼他此刻還行動自由？我要不要打一個電話給警署，免得再就攔誤事？我決定了主意，就悄悄地向護士室中借打了一個電話。然後回到了蕙德病室的門前，恰見先前那個護士走出來。

我的機會比上夜裏霍桑所遭遇的強得多。那小使女並沒有被遣出外。隔家二〇八號又恰巧已經空了。醫院的病室照例是沒有鎖的。我見那護士走遠了，左右無人，便溜進了二〇八號。

那裏有一扇門和了蕙德的一室相通。我就把耳朵湊在鑰匙孔上。隔室中兩個人的談話聲很清楚。

計曼蓀說：「我昨夜裏的確來過。你不信，可以問小梅。」

靜默了片刻。接續的是丁蕙德的聲音。

「你忙得這樣？忽忽地就走？」

「你又誤會了。你睡着，那護士不許我叫醒你。我坐了一回，護士說，醫士希望你好好地睡幾個鐘頭，叫我今天再來。你怎麼還抱怨我？」

唔，昨夜裏曼蓀雖進病房，卻不會和蕙德交談過。那末剛才蕙德並不是說謊，我倒冤枉了伊。我又聽得計曼蓀的解釋。

「蕙德，我老實告訴你，自從前天半夜你媽差人到我這裏去找你，我就很擔憂，想不出你會到那裏去，但不料你會遭遇這個變端。昨天早晨我趕到你家裏去，你媽和哥哥還沒有知道你的下落。我的心更着急。直到昨天午後，偶然看報，才得到你遭劫的消息。」

「那末，昨天午後你就可以來了。」

「原是啊，可是……」他的語聲忽而吞吐，好似有什麼話隱藏着說不出來。接着他又說：「我因着有別的事情，不能分身，直到晚上九點鐘以後，方才僱了汽車趕來。可是你恰巧睡着，護士不許我叫你——」

「喔，你有什麼事不能分身？是不是給伊料理喪務？」

「不是，唉，不是。伊的喪事何必要我去料理？你不要再誤會。」

「那末，你所說的別的事情我倒很想聽聽。」

又是一度靜默。我暗暗地辨味，蕙德的語氣中好像含着些酸意。

「蕙德，我老實說罷。昨天下午我本來就想趕來的，可是我不能出門。」

「不能出門？這倒奇怪！」

「真的，因為有兩個偵探監視在我家門外。我不便出門。」

「喔，爲了什麼？」語聲忽變換了，好像帶着恐怖的成分。

「你總已從報紙上看到愛蓮是給人用刀刺死的。警察們顯然懷疑我。」

伊沒有回答。但隱約間我聽得有嘆息聲音。不過我辨不出這嘆喟是他的還是伊的。

一回，計曼蓀又繼續發問。

「蕙德，你在前晚夜半，怎麼獨個兒在通州路上？」

「我瞧過了電影，本來打算去看愛蓮的，因為愛蓮約我去，說有關係你的事情要和我談。」

「什麼？愛蓮約你去？」

「是的，伊寫信約我的。……我走到鴨綠路口，那個強盜就衝出來。他猛力地刺我一刀，又搶去我的手袋。我立即暈倒，也沒有看清楚那個人。我本以爲今生再沒有見你的機會了。到了醫院以後，我會略略地蘇醒；後來經過了醫士的手術，我又一度昏暈。現在差不多已是第二世了！」

一陣唏噓之聲填補了靜默。停了一停，計曼蓀的驚訝聲調又送進我的耳朵。

「愛蓮爲了什麼要在半夜約你去？」

「伊的信上說，要告訴我關於你的事情。」

「關於我的事？關於我的什麼事？」

「我那裏知道？據我意料，也許——」

「也許什麼？」

「也許伊佈置了什麼圈套要謀害我。」

室中又靜了一靜。接續的是曼蓀的感喟。

「可是伊害人自害，終於送了性命！」頓了一頓，他繼續說：「好了。伊既然死了，我們別再談這些事。現在你覺得怎麼樣？可還有痛苦嗎？」

「痛還有些兒，但是比昨天輕得多。……曼蓀，你想愛蓮的死——」

這時候猛聽得隔室中開門聲音，接着的是重濁的腳步聲，好像不止一個人闖進了二〇九號病室裏去。

有一個男人高聲說：「你是計曼蓀？……好，請你往警署裏去一趟。」

「什——什麼事？」這是計曼蓀的駭叫。

「要問你幾句話，回頭你會知道。」

丁蕙德的駭呼聲浪破空而起。「唉，什麼事？你們爲什麼捕他？你們爲什麼捕他？」那尖銳而顫慄的聲浪，在隔室中顫動，彷彿要波及這二〇八號室。我不忍再聽，就悄悄溜出來。

我從同濟醫院裏出來的時候已過午膳時分，因着心有所寄，忘卻了飢餓。我先打一個電話到寓所裏去問問，霍桑還沒有回寓。他往寶興路去驗屍，也許繼續着到什麼地方去偵查，一時勢必不能回來。我打算順便再往計曼蓀家裏走一趟，倘然有機會的話，或者可以從僕人們嘴裏探聽些消息。因爲申壯飛的被人謀害，似乎就在昨天夜裏。計曼蓀昨夜離了醫院什麼時候回家是一個問題。我若能向他家的黑臉的守門人問幾句話，也許可以知道昨夜裏曼蓀是否就回去的。假使他回去時很晏的話，這裏面就很可疑，或者他對於申壯飛的兇案竟也有些關係，也說不定。

我仍僱了一輛黃包車，走過了西匯路望華記路進行。

正午的陽光開始發揮威力。空氣都給炙晒得熱騰騰地。我雖坐在車上，汗液仍擠過了草帽的皮邊流下來。我體會到車夫的底上所感覺的柏油路面的熱灼，心中很覺不忍。我遐想我們的國家幾時能進入新的階段，這種非人道的交通工具幾時能够廢止，一般勞動同胞幾時都能够獲得較合理的勞動？我越想越覺不安，打算跳下車來步行。

唔，我的步行的企圖果然得到遂行了。車子轉入德州路口，忽見有一個穿短衣的人在

行道上急走。我的眼睛偶然在他的臉上一瞥，好似很相熟的。那人穿一身黑香雲短衫褲，頭上巴拿馬草帽，不像是上流人物。經過一度回想，我不覺怔了一怔。我記得那人就是昨晚上送計曼蓀往同濟醫院去的汽車夫。

我無意中遇見這人，心中說不出的歡喜。因為他也是向來和計曼蓀相識的。要偵查計曼蓀的行動，這個人未始不是一條線路。我忙叫車夫停車，給了他加倍的車資，反使他有些莫名其妙。

我悄悄尾隨在那汽車夫的後面。那人進了德州路，不到七八個門面，就走入一升招牌叫做飛馬的汽車行去。我走到對面，立停了脚步。車行的對門有一升鞋子店，我裝做瞧那櫥窗裏的鞋子，卻偷偷地回頭去瞧。那汽車行裏面祇剩一輛汽車，別的大概都出差去了。我瞧那留着的一輛汽車，恰巧是一〇九二號——就是昨夜計曼蓀坐的一輛。

我打算就僱他的汽車，回到愛文路去，趁勢探探他的口風，也許比較向那黑臉門房更有把握。主意定了，我就穿過街面，向一個坐在門口的老頭兒招呼。

「我要僱汽車。有沒有空？」

那老頭兒向我打量了一下，見我身上穿着白法蘭絨的西裝，白麂皮的鞋子，還像一個坐汽車的人，便立起來含笑答話。

「先生，你來得巧，早一刻來，就沒有人開你出去。」他說着便回頭向裏面叫道：「秋

生，有生意呢。」

那時那個穿香雲紗衫褲的車夫已走到了裏面去。不一回秋生已答應着從後面出來，立刻將汽車門開了讓我上車。我告訴他往愛文路。他就開動機輪駛出車行，向西面駛去。

一回，我就開始搭訕。「我向來是作成利泰車行的，但聽得計曼蓀先生說，你們公司裏的車子有幾部很輕快，所以今天來試一試。」

秋生道：「喔，你認識計少爺？」

我說：「他是我的好朋友。你不是常常替他開車的嗎？」

秋生搖頭道：「不，他是馬阿大的老主顧。」

「唔，馬阿大？……」

「是的。計少爺手面很闊，阿大着實掙了些錢。」

我乘勢說：「他跟女朋友坐車子的時候酒錢更不會小，是不是？」

秋生忽旋轉頭來向我笑笑。「對。有個莊小姐常跟計少爺一起玩。阿大說，莊小姐的手也很鬆。」

「唔，他們倆近來也常來僱你們的車子嗎？」

「最近可不大來。」

「計少爺也不來僱？」

「唔，昨夜裏計少爺也來催的。我做阿大的替班，開他兜了一個圈子。」

「兜風嗎？」

「不是兜風。他到同濟醫院裏去，叫我在閱行路東端停一停，後來我就送他回去。」

「就送他回去？沒有往別處去？」

「沒有。」

「那末你爲什麼要停到閱行路東端去？」

「他叫我不要停在醫院門口。」

「爲什麼？」

「我也不知道。」

我未免失望。他和申壯飛的案子顯然是沒有關係的。並且據我剛才在病房中聽得的，前天夜裏有人去敲門，就是丁蕙德的媽，因着蕙德的失踪，差人去探問。他昨天清早出去，也祇是到元芳路去探訪了蕙德的消息。（霍桑先前假定他到同濟醫院去，還不完全確切。）那末曼捺不像是兇案的主角，和我們料想的見解不符。他此番被捕不是冤枉的嗎？我剛才的電話不是也有些冒失嗎？可是他又爲什麼鬼鬼祟祟，行動詭祕？假使他問心無咎，沒有不可告人的事情，又何必如此顧忌？即使人家錯誤地懷疑他，他也儘可以坦白地說明情由啊。

汽車進了愛文路，我覺得不便讓它停在寓所門前，直到開過寓所二十多家門面，才叫他

停車。秋生得了並不失望的車錢，便高興地回去。我也緩步踱進七十七號裏去。

十 拘捕

霍桑仍舊沒有回來。我不再等他，就叫蘇媽備飯。我孤獨地吃完了飯，吸着一支紙煙，身體有些疲倦。天氣悶熱得厲害，風好像給熱力融化了，消散得沒有影踪。我上樓去開足了窗，在榻上閒躺一回。這樣的熱天，霍桑還在外面奔走，他的負責和努力可算是無可疵議的。假使他能够揭破這件疑案，雖然勞碌一些，還算值得，祇怕曲曲折折，終於陷進了迷谷，那不是太掃興嗎？而且在輿論方面，不是也會影響他的盛名嗎？

我因着夜來失眠，精神很疲乏，又經過了一回沒結果的思索，不知不覺給睡魔乘虛攻襲，把我拖進了睡鄉。我醒來時已是五點多鐘，聽聽樓下，仍舊毫無聲息。我叫施桂上來問問，據說霍桑已回來過兩次，即刻又出去了。

我不悅地說：「你怎麼不叫醒我？」

施桂說：「他第一次回來時，你剛才睡着，我不敢驚動你。第二次回來，我本來打算上樓來叫你的，霍先生不許。他說姑且讓你休息一回，以便晚上你可以幫助他破案。」

我不禁驚異地問道：「他說今晚上可以破案？」

施桂點頭道：「是的。霍先生說，不出今天半夜，兇手可以就捕。」

我興奮地再問：「誰是兇手？往那裏去捕？」

施桂張大了眼睛。「這倒不知道。霍先生沒有說。」

我又感到失望。「他回來了做些什麼事？」

施桂答道：「他第一次回來，先在書室裏弄了一回提琴，打了幾個電話，就忽忽出去。第二次回來，他又到化驗室裏去，不知忙些什麼。忽然有一個電話來叫他。他又趕出去。」

「可有別的說話吩咐你？」

「霍先生臨走時留一張條子在樓下寫字台上。」

我不再多問，忙走到樓下書室中去。果然在書桌上的亂紙旁邊有一張字條，給一條雕鏤的銅尺鎮壓着。那紙上寫着：

朗兄：

謀害申壯飛的兇手，我已經查明，此刻得到電話報告，已給南區分署裏捉住，我還須去證實一下。你不妨就在寓裏消遣一回。據我料想，全案的結束大概就在今夜。

霍桑

謀殺申壯飛的兇手已經捉住了！一個疑團已算打破，不能不佩服霍桑的敏捷。可惜他不会說明白，還讓我困迷在葫蘆中。他要去證實一下，大概他所說的兇手還祇憑着理想，沒有確定，他爲審慎計，所以不肯輕易地說出兇手的姓名。他又說全案的結束就在今夜，這話更

含混了。所謂全案，是指莊愛蓮的兇案和丁蕙德的劫案一起說的嗎？這兩件案子果真出於一人之手嗎？他能在一舉手間便可以使全部結束嗎？我又拓展了思路：這兩案的主兇究竟是誰？計曼蓀？宋夢花？還是已死的申壯飛？或者竟就是謀死申壯飛的人？或者還有出於我理想以外的人嗎？

太陽已經偏西，熱度還減不了多少。我反覆忖度了好久，到底尋不出結果。我用燒紙煙的方法來消遣我的無聊。一回，我又隨手把書桌上的亂紙翻弄。有一張紙上，寫着計曼蓀、宋夢花和丁蕙德的姓名，姓名不止一個，大大小小，正草俱全，中間還用線條縱橫錯綜地劃着。另一張紙上寫着不少 1919 的亞刺伯字，顯然是信筆亂寫的，可見霍桑那時候的心緒還是非常紊亂。那末轉瞬間他何以就有把握？我連續抽完了三支紙煙，仍沒有頭緒。信息也依舊杳然。我覺得耐不住靜寂，踱到窗口去閒眺。

天色已漸漸兒暗下來。西方的天空中，餘霞還殷紅如火。一隊隊的歸鴉劃破了霞光，回他們的老家裏去，一路還啞啞地唱着。我心神不屬地注目在天空，忽然記得旌桂說過，霍桑第二次回來以後，曾在化驗室裏忙過一回。我就轉身進化驗室去。

化驗桌子上有些雜亂無章，顯微鏡，照相機，鉛粉瓶，剩餘的照相紙，放大鏡，都亂擠在一起。另外有一隻白瓷的茶杯，用白紙蓋着，好像不是我們原有的東西。我揭開了紙，杯中空無所有。我把鼻子湊到杯子上嗅嗅，嗅不出先前放過什麼東西。這是霍桑帶回來化驗的

嗎？化驗的是什麼？這件兇案中難道還夾雜着毒藥？我的思索的結果祇是加重些我的煩悶。晚膳時分霍桑仍不回來。我忍耐不住，打個電話到警察總署裏去。那個值差的週番回答，霍桑和汪探長到寶興路那邊去搜尋賊物了。

這是申壯飛案中的賊物嗎？這一案究竟有關係嗎？他們這樣子加緊地進行，怎麼不讓我參加？不，霍桑既然說過要我幫助破案，決不會讓我有頭無尾地置身局外。我祇索再耐心些等他的消息。

消息直到十二點鐘敲過才到。當我將電話聽筒拿起來時，幾乎要開口就來一陣斥罵。

「包朗，我是霍桑。對不起，勞你久等了。可是事實上不能不等，我自己也煩躁死哩。」

他先來一個道歉，倒使我不便發作，而且也許真有不得不得的理由。

我說：「唔，現在怎麼樣？」

「請你到德州路口去幫忙。」

「幫什麼忙？」

「自然是捉兇手。」

「唔，兇手在那裏？」

「德州路飛馬汽車行裏。」

奇怪，兇手會在飛馬汽車行裏！

我又問道：「兇手是誰？」

霍桑說：「此刻我不便說。你到了那裏，自然可以知道。」

「哼，你還賣關子？」

「喂，你別誤會。你就出來罷，在德州路口會集。」

霍桑的報告既然還隱隱約約，我也不願再空費心思。在短時間中裝束定當，向施桂說了一聲，就從寓所中出來。

夜風習習地活動了，把白晝的炎威掃蕩淨盡。我步行時覺得涼爽舒適。

我走到德州路時，馬路上乘涼的人大半散了，路上已很冷靜。有幾家店舖已在收市關門，祇有那飛馬車行的門依舊開着。我從車行門前走過，瞧瞧裏面，停着兩輛汽車，但估量空着的地位，至少還有三四輛車沒有回來。車行裏壁上掛着的一隻大鐘，已指着十二點三十分。我走過去以後，向左右瞧瞧，不見有什麼守伏的人。祇見車行門前那個身體結實的老頭兒躺在一張籐椅上乘涼。我離開幾家門面，立定在一根電線木的後面。我捱過了半點多鐘，不見什麼動靜，心裏又有些不耐。霍桑約我來了，自己反遲遲不來，這算什麼意思？

又過了一刻鐘光景，忽有兩輛汽車，先後駛進了車行。這時路上的行人也絕跡了，但仍不見霍桑上場。

那兇手究竟是誰？據我所知道的，祇有一個秋生，一個馬阿大，都是和計曼蓀認識的。難道這兩個人中間有一個就是兇手？霍桑從那一條線路知道的？我忽記得計曼蓀已給捉進警署裏去，霍桑總已向他問過口供。他也許就是唆使的主犯。他既已照實供了，霍桑才知道那實行的兇手就是這汽車行裏的車夫。

我從電燈下瞧瞧手表，已是一點三刻，可是依舊不見霍桑的面。兩點敲過了，最後一輛汽車，也已回進了飛馬車行。接着有幾個人就把車行的門關起來，準備要安睡的樣子。

我等到幾時呀？這不單是齣獨腳戲，還是一齣啞叭戲！好像霍桑故意跟我開玩笑，讓我一個人來演傀儡的啞戲！可是事實上當然不會如此。

又過了六七分鐘，劇情有些開展了。

一個穿黑色長衫的人從北面走過來，在走近車行時，躡着足尖地走。唔，這一齣武劇大概要開場了。我起先以為那穿黑衣的人就是霍桑，瞧他行路的姿態，又覺得不像。我從電桿背後走出來，悄悄地跟在那人的後面。那人到了車行門前略略停步，向門縫中窺探了一下，又繼續向南進行。這人大概是一個探夥，本來派在較遠的地點，我起初沒有瞧見。

我重新走到車行門前，裏面電燈依舊亮着，還有談話聲音。我看見有一條很闊的門縫，正想向裏面探聽一下，忽覺得我的肩膀上有人輕輕拍了一下。我回轉頭來，看見另一個渾身墨黑的人——是汪銀林。他向我招招手，就轉身退去。我跟着他走。到街對面的電桿木旁

邊，他方才立定。

我低聲問道：「霍桑呢？」

銀林附耳答道：「回去了。」

「回去了？怎麼？」

「他另有任務。這裏的事我們儘可以對付。」

另有任務？太奇怪！我真模糊了。

我問：「現在怎麼辦？」

銀林說：「我們就在這裏等一等。」

「等誰？等霍桑來了再動手？」

「不是。等兇手。」

這時那黑衣人又從南面回過來，走近汪銀林身旁，低聲報告。

「電話打過了。」

「打通沒有？」

「通。霍先生接的。」

「好，你到那邊去等。」汪銀林向街角指一指。

那黑衣人聽了銀林的命令，點點頭走過去。我仍舊在悶葫蘆中。

我又問：「銀林兄，究竟怎麼一回事？霍桑既已回去，爲什麼又打電話給他？」

銀林說：「他跟我約定的，一等兇手回到車行，就通知他。」

「爲什麼？」

「他要通電話給兇手，引他出來。」

我仍摸不着頭緒。「我們不能進去捕捉嗎？」

汪銀林搖搖頭。「不能。霍先生說，一定要等他自己出來。」

這又是使人無從索解的一點。這車行竟是特殊的禁地，連法律的權力都達不到嗎？

時間一秒秒地過去，我們默默地等着。涼風颯颯地吹襲。身上感覺的不單是涼快，簡直已越過了涼快的限度而有些凜然了。我的滿肚子的疑團，在盲目的等待中，幾乎要耐不住地爆裂。汪銀林頻頻用手撫摩他的胖頰，顯然也感到不耐。我們這樣子等……等……要等一輩子嗎？

不，劇情的高潮開展了。對面車行的門開了半扇，有一個身材短小穿白色短衣的人，探頭出來，向左右望了一望。銀林急急將我拉到電桿木背後，靜伏着不動。那白衣人好像看見馬路上並無危險，就提着一隻小皮箱，從車行裏走出來。另有一個人替他關門。那短衣人再度小心地隙望了一下，就向南急走。將近到華記路口，他正打算向東轉灣，汪銀林和我早已急急地跟在後面。銀林追進一步，突然發出一個命令。

「阿大，慢些走！」

這命令聲顯然使那人大吃一驚。他停了脚步回轉頭來，可是祇是一瞥，接續的是一聲驚喊，便回頭向華記路奔去。轉角上早有兩個黑衣人埋伏着，這時並肩地閃出來，阻住了阿大的去路。阿大前進的路線斷絕了，索性旋轉身來，丟下了皮箱，舉着拳頭直向汪銀林撲過來。銀林也早有準備，把肩膊一偏，就張着兩臂迎過去。一轉瞬間，兩個人便扭做一團。

我自然不能袖手。可是我走到二人的近旁，汪銀林忽然倒在地上，分明敵不過阿大。我揮起一拳，擊中了阿大的後顛。他晃了一晃，便回身來跟我周旋。幸而兩個探夥早也奔過來相助。阿大的確很矯捷，一個拳頭飛起來，第一個探夥不及回手，便仰跌在人行道上。

第二個人又撲過去。阿大把身子一蹲，那探夥反自己覆倒在地上。

我見他連敗三人，顯見不能輕敵。我雖然會打幾套拳頭，但時機既急，不容稍許猶豫，力敵似乎不是上策。我摸出手槍，照準他身體的下半部發了一槍。第一彈沒有打中。但第二次的槍聲一響，阿大剛想拔步的腳已站立不住。他又晃了幾晃，終於倒在人行道的邊際。

汪銀林和兩個跌倒的探夥已經爬起來。另有一個人也從德州路那端奔過來。汪銀林拍拍他的黑紡綢長衫，俯身將阿大扶起，又取出電筒來照照。我的槍彈打在他的小腿上。

汪銀林低聲說：「還好。……李慶，快把汽車開過來。」

最後參加的一個探夥應了一聲，便急步向北面退回去。我才知道德州路的北面，另有汽車

和守伏的人。這一次的佈置是相當周密的。

銀林取出手鏢將阿大鏢上，又低聲說：「霍先生要用電話引這傢伙出來，也許就想免除一番毆鬥。包先生，你這兩槍沒有驚動他的夥伴們，還算巧事。」

我不回答，細看那馬阿大的面貌，一雙怕人的黑眼，給兩條刀形的粗眉罩着。黝黑的臉上筋肉憤起，一張厚唇的闊嘴，更象徵他的兇暴殘忍。他的身材雖矮，卻堅實有力，他的褲腳管上染了一攤紅色。兩輛汽車已從德州路那面駛來。一個曾經跌倒的探夥已將丟在路上的小皮箱拾起來，一隻手在抹鼻管裏流出來的血。阿大這一拳着實有力。

探夥們將阿大扶進了車子，讓銀林和我上車，又將皮箱塞進了車廂。他們自己坐上另一輛車。

十一 隔一層紗幕

車子開了，阿大的眼睛閉攏了，身子斜靠在車座的一角。銀林不理會他，拿起皮箱來搜索。他從箱中摸出一卷鈔票，幾件衣服，內中有一件舊竹布的長衫，顏色已變成灰暗。他翻開箱子的夾袋，有一個小紙包，包中是一隻鑲翡翠的戒指。

銀林瞧了一瞧，喃喃地說：「唉，這戒指是女子的。……唔，一定就是莊愛蓮手指上的東西。」他旋轉頭瞧瞧我。「包先生，你還記得愛蓮手指上有個新鮮的戒指痕嗎？」

我點點頭不答。他又從皮箱子底下搜出一個皮做的刀鞘。刀鞘的皮已磨得非常光澤。我不禁驚呼說：「這就是那把行兇的刀的殼子！」

銀林高興地說：「是，是一個最重要的證據。」他吐出了一口氣。「我想現在署長可以打個回電給莊清夫哩！」

阿大似乎已昏暈過去，閉着眼睛，不聲不動，身體也斜得要橫躺的樣子。

我問汪銀林道：「你們怎麼知道阿大是兇手？是計曼蓀供出來的？」

汪銀林答道：「不是。計曼蓀一句也不肯說。這傢伙是霍先生查出來的。」他的眼梢在那微微呻吟的車夫身上掠了一掠。

我沉吟着，又問：「我已經半天沒有見霍桑。他用什麼方法查明白的，你可知道？」

汪銀林皺着眉毛，說：「我也不大仔細。他祇說這兩件案子，受着同樣的刀傷，刀顯然是一個要證。他又從刀上推想，知道兇手是一個下流人；王福看見那個暴徒是趁汽車逃去的，他又假定汽車是另一個要證。」

「他怎樣知道阿大在飛馬汽車行裏？」

「這個我也不大明白。我還沒有機會問他。」

我停了一停，又問道：「那末他行兇的動機是什麼？霍桑可也說過？」

汪銀林搖頭道：「沒有。不過這一點現在已很明白。」他數着手中的那卷鈔票。「這裏

「一共有三百二十多元。這戒指至少也可以值百多元。」

我問道：「你以為他的目的果真是圖財？」

汪銀林一壁把東西放回皮箱中去，一壁得意地說：「是啊。我早就料到如此。前天察勘時，我不是就這樣說過的嗎？」

我應道：「是的，我沒有忘記。但據你看，經過的情形怎麼樣？」

汪銀林躊躇了一下，像在整理他的思緒。他又瞧瞧車座角裏的斜躺的阿大，又像企圖讓阿大自己供出來，可是事實上又不可能。

一回，他慢慢地說：「據霍先生的調查，愛蓮常喜歡坐汽車。——有時跟計曼蓀一起，有時候伊也單獨坐了汽車兜圈子，因此伊和阿大認識。阿大知道伊有錢，又知道伊的父親莊清夫和車夫們都已往廬山避暑去，家中除一個老頭兒根林，沒有壯年男子。他趁這機會便在半夜裏進去行劫。」

我說：「但愛蓮家裏當時好像並沒有盜劫的跡象。」

銀林忽指着皮箱，說：「這裏面的戒指明明是從伊指上取下來的。鈔票也許是愛蓮的私款，所以家中人沒有覺察。」

我覺得這個解釋不大圓滿，但並不反駁。

他又自動地補充：「我看他大概先去敲門，因為他是熟人，要進門總容易。不料那時候

愛蓮恰巧在等待了蕙德去約會，還沒有睡。愛蓮聽得叩門聲音，必以為就是蕙德。誰知開出門去，便被阿大結果了性命。那時門已半開，儘可以容一個人進出。阿大就悄悄地進去，竊取了戒指和錢，隨即退出來。那時候既然沒有呼聲，自然人不知鬼不覺了。」

我繼續問道：「丁蕙德的事怎麼樣？」

汪銀林胸有成竹似地說：「這又是碰巧。」他指指上半身橫躺而呻吟不絕的阿大。「他從莊家出來以後，恰巧蕙德要走到轉角。他就乘勢將伊刺了一刀，隨即逃到了岳州路，乘了汽車逃去。」

「有什麼理由？」

「理由很明顯。他不是專誠行劫，一定是驚惶中撞見了蕙德，怕伊發覺他的兇謀，才想乾脆地滅伊的口，又乘便劫了伊的手袋。後來又因王福的追捕，他不得不丟了袋逃命。要不然預備了汽車專劫一隻手袋，天下沒有這樣肯下大本錢的強盜。」

我不表示什麼，轉了話題問起申壯飛的事。

銀林說：「那完全是另外一件事。霍先生已經把兇手證實。回頭你到了警署，可以看看那個兇手。」

汽車到了總署。我還希望聽聽阿大的口供，但這希望沒有如願。阿大依舊在半醒狀態中，立即被送進市立醫院裏去。我到拘留室中去看那殺死申壯飛的兇手，是個面目猙獰的赤

足苦力。銀林既說與莊案無關，我也不感興趣，就辭別了回去。汪銀林表示好意，堅持着用汽車送我回寓。我固辭不獲，祇得領情。

我到達寓所時三點已過十分。樓下書室中的燈光還是亮着。窗雖開着，煙霧還是氤氳糾纏着。霍桑靜悄悄地靠在書桌後面的螺旋椅上，閉了眼好像一半養神，一半又在深思。桌上的煙灰盆中，白金龍煙尾疊積得幾乎由滿而溢。夜已深了，四圍都已靜寂。疑案雖已結束，我的心頭祇有淒涼，並無歡愉。他見我開門進去，張開眼睛來瞧我，沒有說話。

我先說：「阿大捉住了。」

他點點頭。「銀林已經有電話來。有口供沒有？」

我說：「沒有。他的腿部被我打中一槍，現在已給送到市立醫院裏去。」

霍桑略略坐直了些。「怎麼？你竟開槍？」

我應道：「是的。這個人真厲害，三個人都給他打倒。要不是我開槍，銀林這班人也許會吃虧。」

霍桑眼睛瞧着書桌。「我所以叫你去，就爲着你忙祿了兩天，結局時如果不讓你在場，你準會因失望而怨我。但我想不到你會有這一幕劇烈的表演。」他的語聲冷峭刺耳。

我有些懊惱。「我開錯了槍？」

霍桑微微吁出一口氣，又慢慢地說：「不是。我的意思這件案子的最後結局，我們倆越

少參預越好。」

「奇怪。爲什麼？」

「你不明白？我正在考慮，結束時的一切，如果讓汪銀林單獨去處理，那最好。」

「我還是不明白——」

霍桑舉起一隻手阻止我。「慢。你先告訴我，汪銀林對於阿大有些什麼表示？」

我答道：「他在阿大的皮箱中搜出了三百多元鈔票，和一隻鑲翡翠的戒指。」

霍桑仰起身來。「還有什麼東西？」

我說：「還有一個小插子的皮殼。銀林認爲這是一個重要證據。」

霍桑沉默了一下。「唔，是的。汪銀林對於這案子的動機可會發表過什麼意見？」

我道：「他說他早就料到這兇案的目的祇爲着圖財。」我就把汽車中銀林所說的見解重複說了一遍。霍桑僅僅微微點了點頭。

他問道：「你沒有表示什麼？」

我搖頭道：「沒有。什麼意思？」

霍桑說：「沒有什麼。我已說過，我們最好是不參加。」他的眼睛俯注着桌上的紙件，不聲也不動，神氣上有些異樣。四圍便更靜悄悄地。

我問道：「但你又怎樣知道阿大是兇手？」

霍桑仍呆瞪瞪地向我瞧着，似乎他的腦思正集中在某一個問題，沒有聽得我的問話。我不知道他在思索什麼，又換了一個話題。

我又說：「計曼蓀已被捕，你知道了嗎？」

霍桑但點點頭，依舊不答。我想引開他的話頭，先將我再度到醫院裏去的任務作一個報銷，說明了我和蕙德的談話，又偷聽曼蓀跟蕙德會談的經過，因為我也想知道他在整個下午中幹些什麼。可是這企圖還是失敗，霍桑仍低垂了眼睫傾聽着，有時偶然點一點頭，沒有表示，也不加批評。等我的語聲終了，室中又靜寂得可怕。

我忍耐不住。「霍桑，怎麼？你在想什麼心事？」

霍桑仍不答話，搖搖頭，又伸手從煙缸中抽取一支白金龍。

我又說：「你爲什麼不開口？今天下午你跟我到總署裏分手以後，你究竟幹過些什麼事？你從那一條線路查明阿大是案中的兇手——」

有反應了。霍桑忽把指縫中夾着紙煙的手搖一搖，阻止我再說下去。

他說：「你要知道我跟你分別以後的經過？那可以。我先到寶興路去察驗申壯飛的屍體，查明了兇手像是個苦力，便到南區署裏去指示了一下。接着我又到晴川路宋家去，同樣沒有結果。我回來時，你恰巧躺下去休息。我因着這兇案沒有頭緒，心中着實煩躁，就坐在這裏，獨個兒弄一回琴，又靜靜地思索。思索的結果之一，斷定那個實際動手的人，是個身

上常帶小插子而會開汽車的流氓。要找尋這個流氓，唯一的線索就是那輛汽車。可是據稽查員徐星俠昨天的報告，這輛一九一九號汽車已因損壞而兩天沒有出門。這就把這條線路完全斬斷了。包朗，你想我那時的悶懣是多麼難受啊！」

我同情地說：「唔，我想像得到。但這條線路後來又怎樣接續的呀？」

霍桑噴出了一口濃煙，臉上現出一絲苦笑。他張大了眼睛瞧我。

「風！」

「風？什麼意思？」我不能不認爲他的答語太突兀。

「是的。包朗，風指示我那條線路！」

「唔？我不明白。」我的疑團依舊是圓圖的一個。

霍桑不答，忽而仰起身子，用手在書桌面上亂抓，抓取了一張紙，便舉起來給我瞧。

「包朗，瞧！」

我看紙上寫的是 1919 的亞刺伯字，大小不等，我早已看見過。我把詫異的眼光瞧着他，不知道怎樣回答。

他又問：「包朗，你懂得嗎？」

我說：「這是王福報告的那輛汽車的號碼，就是你說的線路給斬斷了的。什麼意思？」

「是的。這紙上的號碼是我剛才在無聊中寫的，隨手丟在桌上。可是好意的風，將它吹

落到地上。我拾起來時，線路又開通了！你瞧！」

他放下了紙煙，將手中的紙倒了一個向，仍舉着給我瞧。那號碼便變做 6161。

我領悟地說：「喔，你因此假定那車子的號碼玻璃會給顛倒了一下，目的在掩護它的真號碼嗎？」

他點點頭。「是啊。那個人真狡猾。這樣輕易地一顛倒，那二〇二號警士王福在倉皇之中自然辨不出真假。可是我未免太蠢了！要不是風的啓示，我也許始終給他的狡謀所困住！」

「唔，以後怎麼樣？」

「我得了這個啓示，認爲值得試一試，馬上打電話給徐星俠。今天——唉，應當說昨天了。昨天是星期一，調查上便利得多。不久徐稽查員的回音來了，這一號出差汽車是屬於德州路飛馬車行裏的。那地點很相近。我自然馬上趕出去偵查。結果相當滿意。接着我又到同濟醫院裏去看看丁蕙德，隨後又回來做了些攝影的工作。汪銀林的電話來了，叫我去證實那個謀害申壯飛的兇手。我就重新——」

我阻止他說：「喂，霍桑，你說得太快，慢一慢。」

他瞧着我說：「你要知道我在昨天下午的經過情形啊。」他又將紙煙送進嘴裏去。

「是的，不過你說話別像跳淚。你說你出去偵查六一六一號汽車，結果相當滿意。滿意

到怎樣程度呢？」

霍桑沉吟了一下，丟了煙尾，說：「好，這一點告訴你也不妨。我到飛馬裏去僱車子，一直開到徐家匯去。那個車夫叫秋生，是個多嘴的傢伙，給我不少便利。我知道他們車行裏真有一個六一六一號碼。在八日星期六夜裏，有一個叫馬阿大的車夫，會開了這一號的車子出去，回來時已過半夜。馬阿大是台州人，今年三十歲，身材並不高，和計曼蓀莊愛蓮都很熟悉。前天九日星期日，阿大告假休息，昨天星期一又歇工。從這幾點看，都合我理想中的條件。我就初步決定他是行刺的兇手。」他停頓了，又努力抽煙。

我說：「既然如此，你爲什麼不乾脆些就把他捉住，反而多此一舉叫我去等了好久？」霍桑忽沈下了臉，反問我道：「多此一舉？乾脆些就把他捉住？證據呢？我不是說我祇初步決定嗎？包期，你如果常存着『乾脆』的意念，那你就有陷入一般警探們的躁率的漩渦而違反你的本旨的危險哩！」

我的耳朵有些發熱。我低聲問道：「那末你的進一步的決定是怎樣成立的？」

霍桑說：「我知道阿大白天不在車行，要到收市時才去睡。所以我指示銀林到那邊去等候；又通知你去看看，以免你覺得掃興。所以我不能指定一個時間，就因爲我不知道阿大究竟什麼時候回去，也許他不到收市時就回去，那也說不定。你在那邊等了不少時候，並不是我故意開你的玩笑。這一層你總也可以諒解了罷？」

「你自己爲什麼不去？」
「唔，我說過了，我不願參加它的結局啊。……唔，還有一點，我所以先回來，也有我的任務。」

「什麼任務？」

「作進一步的決定。」

「那是什麼一回事？」

「打一個電話，引誘馬阿大出來。他一出來，我的進一步的決定也就成立。」

我覺得霍桑的說話處處含有一種若隱若現的意味，使我感到牙癢癢地，非常不痛快。

我冷冷地說：「我真不懂，打個電話，一定要回到寓所裏來！」

霍桑忽點頭說：「對，你當然不懂！」他忽做出一種不必要的謹慎，減低了聲浪，說：

「包朗，你別抱怨。我的電話是不能給別的人聽得的啊！」

我困惑地說：「你說些什麼話？」

霍桑仍湊近些我，說：「我假冒着聲音，對他說：『阿大，我是根林。……你旁邊沒有人嗎？……事情漏了風哩！有人馬上要到車行裏來找你！……真的，是阿金漏的風！你趕快避一避，越快越好！……喂，別告訴人，更不能說我給你這個消息。懂得嗎？……』這幾句話果真有效驗。他不是馬上就出來的嗎？而且他還帶着許多物證。錢和指環還在我的料想中

；可是那個皮殼子，他還捨不得丟掉，那倒是出我意想外的。」

我想了一想說：「霍桑，我還是不大明白。你爲什麼冒充根林？那不是莊清夫家的老年僕人嗎？而且阿金怎麼會漏風——」

霍桑陡的立起來，兩隻手同時搖着。「好了。包朗，四點多了，天快就亮哩。你忙碌了一整天，大半夜，應該休息了。……」他走到我的近旁，把我從椅子中拉起來。「來，快上樓去睡。有話，還有明天！快上去！」

他將我半推半送地送出書室，又送到樓梯脚下；直到我跨上了梯級，他才回進書室裏去。

我進了臥室，疑骸在胸頭燒灼，可是事實上絕對不會有立即澆熄的希望。霍桑的說話之間，吞吞吐吐，顯然隱藏着某種祕密。彷彿這案子的真相還給一層紗幕掩蔽着，我沒法刺破它。讀者們要是能够猜想得到，那我祇有佩服。我也不願虛費我的腦力，打算把疑團帶到睡鄉裏去。

我上床以後，霍桑仍不上樓。出我意外的，我聽得一種聲音，霍桑好像開門出去。真是太奇怪了！可是奇怪終於奇怪，眼前有什麼辦法呢？

十二 解釋

八月十一日早晨，天氣轉陰。我到十點鐘方才下樓。霍桑已在書室中看報。他的眼白有些發紅。臉上蒙着一層霜氣。書室中的空氣更見陰沉了。

我說：「霍桑，你天亮前出去過？」他點點頭。我又說：「案子已經結束了，還忙什麼？」

他把報紙移開些。「我在考慮這件案子應該怎樣結束。」

我耐不住地說：「霍桑，你越說越模糊了！案子的結束，怎麼由你來決定『應該怎樣？』」

他微微嘆一口氣。「是啊，這案子可能地有兩種結束的方式——換一句話說，除了汪銀林所意識到的一種以外，還有第二種方式。」

「那是什麼一種方式？」

「唔，對不起，我不便說。」

我苦悶極了。我能強迫他說明白嗎？

一回，我換一個方向，問道：「現在你已經決定了沒有？」

霍桑應道：「決定了。我準讓它適用第一種方式。」

「這個決定你今天早晨才成立的嗎？」

「是。昨夜裏我就有這個傾向。今天我去看了計曼森以後，才作最後的決定。」

「你在天明以前到總署裏去的？」

「是的。我先到市立醫院裏去問過馬阿大，又到總署裏去跟計曼蓀談了幾句。」

「那末你跟汪銀林商量過嗎？」

霍桑忽亂搖着兩手。「不，不，我所以選這個時候去查問，就要避去銀林。我告訴你，所謂第一種結束方式，也就是昨夜銀林對你發表過的——馬阿大是真兇，動機在圖財，證據俱全，罪行已確定無疑。我已決意讓銀林依照他的意思去處理一切。在結束以前，我不願意見他。」

「爲什麼？」

「因爲我的意識中既然還有第二種結束方式。要是見了面告訴他，違反我的良心；不告訴他，又覺得當面說謊，對不起朋友。」

這是我與霍桑從事探案以來的一種新的經驗。我和他之間從來不會有過什麼避忌或秘密，現在他公然承認，有什麼「第二種方式」隱藏着不告訴我。當時我所感到的悶懣，讀者們總也可想像得到罷？

我冷冷地說：「那末我們倆最好也暫時隔離一下。不然你這樣子對付另一個朋友，也許會使你的良心上感到另一種不安！」

霍桑忽仰起了身子，睜着眼睛，現着莊重的臉色。

他瞧着我說：「包朗，請你原諒。我不是不肯告訴你。實在因爲這一着的關係太大——一個人的性命，一個人的前程，還有第二個人蒙受違法的處分！這第三個人就是你的好朋友！」

我見他如此嚴重，倒反有些不安。彼此沉默了一下。

我改換了語調，說：「霍桑，你總也相信，我並不是一個不能守秘密的人。你也可以相信，我更不會賣友！」

他點點頭。「我知道。不過你的發表慾相當強。你不會例外地不將這案子披露出來。」我接口說：「要是我也有個『例外』，你打算怎麼樣？」

他忽諦視着我。他的一雙敏銳的黑眼迅速地轉動了幾下。他微微嘆着氣，點點頭。

他沉落了頭，低聲說道：「好，我告訴你。依照第一種方式結案，多少是有些冤枉的！馬阿大不是主兇！」

我略怔一怔。「那末誰是主兇？是計曼森？」

霍桑搖搖頭，答道：「不是。他對於這案子的真相是有若干疑影的。所以他的行動如此詭秘。他不是主兇，祇是一個重要的主角。」

「那末難道是申壯飛？」

「不是。申壯飛雖有相當的嫌疑，實際上並無關係。這事的經過你還沒有知道罷？我索

性告訴你。我查勘屍體的結果，知道他是給一個高個子跣足的拉車人勒死的，溝邊還有車輪的痕迹——那右輪的車胎是補過的。昨天下午警署裏捉到了一個嫌疑的黃包車夫，叫我去證實，果真就是兇手，案情便完全揭露。

「申壯飛在八日傍晚向他的朋友仇大笙借汽車，往江灣去吃喜酒。大笙不答應。壯飛就僱了黃包車去。你知道上海到江灣大約有十八個華里，必須經過許多冷僻的地區，何況又在夜間，實在相當危險。壯飛身上穿得相當漂亮，又有金表鑽戒，因此引動了那車夫。到了寶興路盡端冷靜的地方，車夫就動手勒斃他，剝了他的衣物逃走。壯飛的一隻亞米茄金表還在那車夫住的草棚裏給搜出來。」

「他是八日晚上被謀害的，怎麼被覺得這樣遲？」

「那裏已在市區邊緣，相當荒僻。掩覆又很周密，所以隔了近二十個鐘頭才發見，那也不足為奇。」

我默念這種性質的劫案，近來幾乎成了報紙上的慣例紀載。黃包車夫的勞動很值得同情，但有時也有難寬恕的行爲。說得廣泛些，這是一個民生和教育的大問題。

我又將話題拖回到眼前的事實。我說道：「我不相信這案子的主要兇犯竟會是嫌疑較輕的宋夢花。」

霍桑微笑地說：「不錯，當然也不是他。他的嫌疑可算是適逢其會。昨天下午我再度到

宋家去，夢花的母親說，伊的弟弟昨天正午從蘇州來。上一天——九日——他在觀前街看見夢花陪了一個摩登少女閒步着。這分明是一齣騙了留學費去做「社交活動」的老把戲。」

我驚訝地說：「這奇怪了！這案子中明明有三個嫌疑人，怎麼都不是？難道還有第四個？」

他立即應道：「當然。」

我懷疑地深思。我想起了那天上午他強送我上樓前的兩個沒有解釋的人物。一個是霍桑假冒了引誘馬阿大的根林，另一個是漏風聲的阿金。這兩個人怎麼會參預祕密？不然，馬阿大怎麼會帖服地就範？

「包朗，你當真想不出？好了，別胡思亂想罷。我告訴你，主兇是莊愛蓮！」

莊愛蓮！霍桑這個揭示實在出於我的意外。聰敏的讀者們，這也在你們的料想中嗎？霍桑在我的一時呆木之下，忽自動地解釋。

他說：「我們知道丁蕙德和計曼蓀是表親；莊愛蓮卻是在學生會裏和曼蓀相識的，時間上還不過兩三月。曼蓀是個美貌的青年，容易贏得女子的愛好。這兩個女子都要俘擄他，結果是蕙德佔了勝着。我們但看他得到凶耗以後，祇到莊家裏去看了一看，以後就不管什麼；同時他雖在嫌疑的監視之下，還是千方百計地冒險到醫院裏去慰問蕙德，便可知道他的心屬於那一方面。我們又知道愛蓮的家庭環境太惡劣了。伊是給伊家裏的人放縱慣的。你總記

得，朱妙香說過，莊清夫是什麼都依從伊的，這就使伊養成了一種任性使氣的危險的習性。伊在學校裏有校花的名稱，家裏又有錢做伊社交上的支持，這種種都助長伊的虛榮，將伊陷進了剛愎自大的深淵。因此，伊一遇到挫折，便不顧利害地膽大妄為，結果就造成了這件慘案。」

我問道：「你的意思可是說愛蓮爲着要爭奪計曼蓀，就唆使馬阿大行刺了蕙德嗎？」

霍桑點頭道：「是。不過『唆使』的字樣還不恰當，應得說『賄買』。因爲阿大和蕙德根本沒有怨恨，他完全是爲了錢才犯法。所以那戒指和錢都是愛蓮在事前自動給他的酬報，不是他盜竊的。因此我假冒了愛蓮家裏的根林，又借用了阿金的名字，馬阿大就毫不懷疑地進了我的羅網。」

「經過的情形怎麼樣？」

「很簡單。愛蓮寫信約蕙德去，說有關於曼蓀的事奉告，預料蕙德必會踐約。伊用的信封信箋紙質和字迹不同，顯然是爲着萬一發覺後圖賴的地步。伊叫阿大預先伏在附近。他準備出其不意地刺死蕙德，乘勢搶些東西，掩護這事的真相，使人相信是路劫而釀成命案。阿大是個穿短衣的粗漢，行兇時故意穿了長衫，也是掩眼法的一種。可是事實的發展，並不像伊的精密預謀的那麼順利。中間跳出一個王福來，破壞了他的行動；而且蕙德是個女體育家，也不像一般女子那麼地容易應付。故而阿大顧不得完成任務，祇能逃性命了，甚至連搶

得的手袋也不能不拋掉。你知道他在岳州路上是預備好汽車的。」

我沉默地想了一想，還是不能「釋然」。

我說：「莊愛蓮既是主兇，目的要殺害了蕙德，但結果伊自己怎麼反而給人殺死？殺伊的兇手是誰？論情論勢，當然不會是阿大啊。」

「當然不是。」

「但根據物證，兩個女子一死一傷。兇器是屬於同一把刀。那不是太矛盾嗎？」

「是的，太矛盾！不但你有此感想，我也給這一點困住了好久。可是仔細想一想，這矛盾也容易融解。」

「怎麼樣？」

「莊愛蓮是給了蕙德殺死的！」

「什麼？」我喊了一聲，身子不山不挺直起來。

霍桑仍保持他的鎮靜，搓搓手開始抽取紙煙。風輕輕從窗口裏溜進來，我的胸頭還覺得悶熱。窗外的天空有些雨意，室中的陰暗加深了些。霍桑的失眠的眼睛中漏出靜穆的光彩。出我意外的，他默默地吸了幾口煙，又不勞催逼地給我解釋。

他說：「愛蓮是蕙德的情敵，蕙德不會沒有預覺。那晚上伊應約而去，當然抱着懷疑。馬阿大突然行刺，地點太相近了——這一着不能不算是愛蓮設計上的錯誤——而且先行刺，

後揹袋，都足以做蕙德的啓示。伊在倒地後的一刹那，一定感覺到這不是單純的搶劫，而是愛蓮的陰謀。那時王福追過去了，四圍沒有人。蕙德是體育家，傷處並非要害；伊要報復，就忍痛跳起來；拾起了地上的兇刀，奔過灣角，去叩愛蓮家的門。愛蓮正惴惴地在等待後果，聽得了叩門聲音，以爲是阿六有什麼情報。伊一開門，就給蕙德猛力地一刀，結果愛蓮是毫無聲息地送了命。蕙德行刺時，伊的左手大概在大門上觸摸過一下，所以留下了指印。伊的目的達到了，就奔回被刺的地點去，照樣躺在人行道上。這行動是在急速中完成的，大概前後不到五分鐘。等到王福追趕不着，召集了另一個警士華啓東回過來，蕙德也許假裝着暈倒，也許是真昏迷過去了。你知道一個女子在經歷了這樣的刺激以後，神經無論如何堅強，昏暈也不是不可能的。」

我沒有說話。室中形成片刻的靜默。煙霧給風吹得亂蕩。

一回，我又問：「你說的這一切經過都是事實嗎？」

他呼出了一口煙。「唔，我相信如此。」

「相信？那末這還是你的理想？」

「是的，不過不是沒有根據的。」

「根據是什麼？你能不能把你這理想成立的經過說一說？」

他點點頭，揉熄了煙尾，另換一支新鮮的燒着了，開始把全案作一個系統的分析。

他說：「這案子在最初，像是彼此獨立的兩件，後來案情逐步開展，從地點，時間和兇刀上着想，彼此就聯繫起來。等到我們發覺了曼蓀到醫院裏去看蕙德，又發見了手袋中的信，才確定這裏面的關係非常緊密。換一句話說，這顯然是一齣三角或多角型的戀愛把戲。」

「這戲中的兩個女主角，一死一傷；嫌疑人有三個：計曼蓀，申壯飛，宋夢花；我們得到的線索：是一組指印，一個掌印，一把兩面出口的插子，和一個乘汽車逃走兇手。」

「這三個嫌疑人，雖說都沾染了所謂摩登的習氣，在『社交』方面活躍，但究竟還是學生身分，跟那把流氓們常用的小插子配合起來，不大和諧。所以我認為中心點還寄託在那第四個坐汽車逃走的人的身上。」

「各方面的偵查逐步有了開展，嫌疑人物也挨次排除——首先是申壯飛，其次是宋夢花——於是那中心人物更見着重。後來風先生給予我一個啓示，我就把握了這一條重要線路。我從秋生嘴裏探明了這第四個人是馬阿大，又知道了馬阿大和莊愛蓮的關係，便假定馬阿大也許就是莊愛蓮用做排除情敵的工具。可是矛盾來了。兇器是同一把刀。莊愛蓮又怎樣被殺的呢？阿大可會受了愛蓮的酬報，感到不滿，就索性殺死了他的僱主，然後再行刺了蕙德嗎？」

霍桑提出了這幾個疑問以後，停頓了，半閉着眼睛，連續地吐吸他的紙煙，像暫時歇一歇，又像等待我的批評。

我不自主地說：「不會。這太不合情理了。阿大如果因不滿愛蓮而殺死伊，那就決不會再執行伊的命令行刺蕙德。不，這矛盾還是存在的。」

霍桑點點頭。「是的，矛盾還是矛盾。因此我不得不另外開闢一條新線。我就想到了蕙德身上。」

「這新線你依據什麼開闢的？」

「那就是一組指印和兩攤血漬。你總也記得前天早晨我們到莊家去察勘時，在通州路上順便看過一看丁蕙德遭劫的地點。人行道上不是有兩處血迹嗎？當時我也推想不出，祇在腦膜上留下一個印象罷了。但到了我的思程不得不轉變的時候，這印象又重新活躍了。那不會是兩次倒地的原因嗎？蕙德第一次被刺倒地，在地上留下了一個血迹；第二次又倒地，卻移動了些地位，因此又留下了另一攤血迹。伊怎麼會倒地後再爬起來？爲報復而起來殺死愛蓮，然後仍臥倒了掩護伊的行動，不是很可能的嗎？」

他又停一停。我也不接口，默默地在估量他的理論。霍桑又繼續下去。

「這個理論我也不是憑空建立的。我還有一個依據，就是那黑漆大門上的指印。包朗，我記得我會告訴你，那指印的線紋很細，那掌紋卻粗得多。所以我假定是兩個人印上去的——指印是女子的，掌印卻是男子的。」

「我憑着這兩個依據，加上了戀愛活劇的可能後果，便成立了我剛才說過的假定。於是

我就到醫院裏去看一看蕙德，同時又搜尋印合這假定的物證。」

「那是什麼？」

「雨衣和蕙德用過的牛奶杯。」

「噯，就是化驗室中那隻白瓷杯子？你要印合了蕙德的指印？」

「是的，我向那主任護士張小姐接洽了帶回來的。當然我另外有託詞，不告訴伊真情。伊還讓我看蕙德進院時穿的那件細夏布短衫，和那條白紡綢短裙。短衫的左肩部有一個刀洞，前後面都有血漬。但那條白綢的短裙的背部另有一個血漬，不是瀉流而成的，而是臥倒時染上去的。我回來以後，趕緊將杯上的蕙德的指印攝影放大，洗出來一對，果真和門上的一枚小指印相合。於是我的理想便完全證實，先前的矛盾也自然融解了。」

我想了一想，又問：「還有那個掌印呢？可是馬阿大的？」

霍桑忽縐緊了眉毛，搖頭說：「不，不會是他的。你知道指印先印，掌印後印。阿大在刺蕙德以後既已逃走，決不會在愛蓮被殺以後再到愛蓮家去。這個掌印的確會困惑我的腦筋。它虛幻地指示我這裏面有兩個人，可是不能決定那第二個人是誰。現在我相信這掌印是和兇案無關的，也許是汪銀林，也許是那看守屍場的警察，也許是何健醫士，在開門時無心印上去的。要證明也可能，祇要費些工夫，不過現在已沒有必要了。」

他的探索的過程，的確入情入理，而且都有實際上的依據，不能不使我佩服他的頭腦的

敏銳和目光的周矚。我等他丟去了煙尾閉目養神的時候，又提出了一個問題。

我說：「霍桑，你看見了蕙德時說些什麼？」

霍桑答道：「我祇問問伊和曼蓀愛蓮的關係。我的措詞是非常小心的。伊雖也很謹慎，但口氣之間很關心曼蓀的被捕。我的另一個目的，要看一看伊是不是一個標準的女體育家，結果也得到了滿意的印證。」

「還有馬阿大跟計曼蓀說些什麼？」

「唔，你問我今天破曉前的結果嗎？那也不壞。馬阿大已向我承認了受僱行刺的罪行。這原是實情。但汪銀林一定不會滿意，會把愛蓮的兇罪也加在他身上。我已決定讓銀林去處理了。阿大原是一個把人家性命換取自己享受的暴徒。他本蓄意要預謀殺人，不過沒有成就。所以他雖受些冤枉，也不值得可憐。」

「計曼蓀呢？」

「計曼蓀是無罪的。回頭你給我打個電話給銀林，叫他趕緊釋放他。」

「好。他告訴你些什麼？」

「我從計曼蓀嘴裏知道了他和蕙德的戀史，時間已有七年。蕙德是一個端莊真摯的女子，曼蓀也並不薄倖。今天曼蓀對付我的態度和前天不同了。他除了辯白自己的無罪以外，還有一種無言的要求，意思是希望我顧全些蕙德，顯見他對於愛蓮的死，多少也有些懷疑蕙

德的。」

我說：「你沒有把你所發見的向曼森說明？」

霍桑突然丟下了煙，搖頭說：「不！這一點除了你以外，我能隨便告訴別的人嗎？我一說出來，這案子的結束不是要形成另一種方式了嗎？不，包朗，我寧可違法！我要貫徹我的良心的主張！我不願讓一個被陰謀欺害的女子做法律的犧牲品！伊是自衛，不是謀殺；在倫理觀念上伊是無辜的！」

他說到這裏，竟然聲色俱厲起來。他的倦容消失了，眼睛裏射出正義的火燄，兩隻手交握着，身體也挺直了。我老實說，我也表示同情，在法律的觀點上也許不合，但就人道的立場上看，蕙德是被害而報復，愛蓮是作法自斃，馬阿大也是自食其報。這樣的解決是完全合理的。我準備遵守我的諾言，把這件案子攔起來，不再發表了。不料事實上又有一個轉變，這約束終於也無形解除了。

那天中午，一個電話從同濟醫院裏打來。霍桑馬上跳起來。

他握着聽筒說：「喂，我是霍桑。……喔，張小姐。……什麼，丁小姐上午回家去了，現在又來了？……爲什麼？……服了毒？……伊自己服的？……唔，唔，我不知道，也許有什麼誤會罷？……好，我馬上就來。」

他的神色突然灰白，眼睛也呆瞪了。

他喃喃自語說：「唔，我害了伊！……包朗，你也有分！你去了兩次，我也訪問伊一次，曼蓀又被捕了，才使伊懷疑不安！……唉，太使人掃興！……包朗，你已經通知銀林釋放計曼蓀嗎？……好，我馬上去！」他匆匆地奔出去。

（終）

霍桑探案
海船客

程小青著

一 奇怪的報告

那是一個深秋天氣的星期六的下午。春江輪船已定在這晚上一點鐘駛往香港。到了黃昏十點鐘光景，船上鬧熱異常，男男女女的乘客們都陸續地上船，艙面上擠滿了乘客，船員，送客的人，和許多搬運行李的脚夫。這些送客的人們即使不是新婦夫婦或是相知的密友，可都是都照例地臨別依依，不到開船的時刻，誰也不肯早一刻分手。但是那无情的汽笛不時發出那吁吁刺耳又刺心的銳聲，一再地警告這些送客們：「船將開了，快分手罷。」同時它又似乎殘酷地故意要擾亂這班送客們啾啾的談話。下層的貨艙中和艙門口，苦力們耶許的聲音更是喧闐。原來開船的時間將到，碼頭上還堆積着許多貨物，時間既是很短促了，苦力們便不得不拚命地搬運。

坐艙買辦吳子秀早已上了船，正在賬房中忙着查核帳籍。吳子秀在春江船上已經做了七年買辦，手裏已着實有些積蓄。他的年紀雖滿三十二歲，經驗倒很豐富，辦事也非常謹慎精細。他是一個身材矮小的人，五官不很勻整，面色略帶黝黑，看起來會超過他的年齡；這就是海上生活的特別標識。他有一個嗜好，就是無論在辦公或休息的時間，嘴裏始終啣着一支

雪茄，習慣久了，就是和人家談話，他的那隻高價的蜜蠟鑲金的雪茄煙嘴，也絕不例外地要夾在齒縫之中，不肯偶然放下。

這時候他正和一個管貨艙的人喃喃地談着。艙門口忽有一個穿玄色花緞夾袍和直貢呢馬褂的男人，站住了向裏面張望。這人戴着一副眼鏡，嘴唇上留着些短鬚，軀幹高大，年紀約在四十左右，手中還執着一頂黑呢的銅盆帽子。那人向艙內接連望了幾望，態度上顯然有些異樣。吳子秀仍和那管貨艙的談着，還沒有注意，但艙中另有一個專任伺候買辦的茶房胡四，卻已一眼瞧見。他急忙走到艙門口來，向着這個穿黑衣的人仔細端相。

那人倒先發問：「這裏可是賬房？」

胡四靠着買辦腿膀下的勢力，態度上素來是傲慢慣的。他就冷冷地答話。

「你要找誰？」

黑衣人道：「我要見見你們的買辦。」

胡四又挺着胸膛，反問道：「什麼事？」

這黑衣人似乎受了胡四的傳染，氣派倒也不弱。他也大聲回答。

「我找他自然有事，用不到你管。你去請他出來就是！」

都市社會裏的傭僕，都有一種精靈知趣的適應本領。胡四當然也不會缺乏這付本領。他一見這來客的勢頭不大對路，早把自己的氣態壓低了幾分；這時他眼見對方的喉嚨一響，他

的挺硬的腰骨也馬上會軟化下來。他正待回身通報，但來客的語聲早已驚動了艙裏面的吳子秀。

子秀便從艙中發問：「什麼事？」

胡四乘勢答道：「有一位先生要見你。」

那黑衣人已自動地跨進艙來，走到吳子秀的近前，微微點了一點頭，便摸出一張名刺來。吳子秀接過一瞧，片上印着「恆裕莊經理唐寶楚」字樣。吳子秀分明不認識他，他抬起頭來向那來客上下打量了一回。

「唐先生，有什麼見教？」

他問這句話時，那支裝在蜜蠟煙嘴裏的雪茄仍照例啣着，神態上似乎隨意得很。但這個叫唐寶楚的來客卻容色嚴重，好像正要開什麼重要的談判的樣子。

他答道：「我有一句話要和你密談。這裏可方便？」他的眼光向着旁邊的茶房和一個管艙的瞧了一瞧。這管艙的非常知趣，不待吳子秀的吩咐，便自己退了去。祇有胡四仍舊留着。

吳子秀不禁改容說：「唐先生，你到底有什麼事？這是我心腹的僕人，你有話儘說不妨。」

唐寶楚雖還鎮靜，但臉上的肌肉也明明緊張。他點了點頭，便把右手伸到衣袋裏去。一

回見他的手伸出來了，那隻手忽已握着拳頭，拳頭中好像藏着什麼東西。

吳子秀愣異地問道：「究竟是什麼事？」

那來客搖搖頭，答道：「我也不知道這究竟是什麼一回事，但我仔細一想，覺得不能不讓你知道。」

他把握着的拳頭張開，掌心中便顯出一個小小的紙團。吳子秀彷彿受了直覺的衝動，突然現出疑愕的態度。他忽縮住了手，不敢接受，他的身子也好像退後了些。

唐寶楚揚一揚右手，又略略顫動地說：「我現在告訴你這紙團的來歷。它的內容如何，你不妨自己去瞧。約摸在一刻鐘前，我提了皮包上船，梯頭上上落的人非常擁擠。我忽覺有個人在我的右手的手掌中一塞，我自然而然地把手握攏了，就握着了這個紙團。我回頭瞧時，但見人頭濟濟，已辨不出是什麼人授給我的。」

唐寶楚略頓一頓，又向吳子秀瞧瞧。吳子秀臉上詫異的神氣的確又有了進步，他的一雙小眼擴張得幾乎要破裂了。

唐寶楚繼續道：「這一着當然很使我詫異。我起初還以為有什麼熟識的人和我開玩笑，但到了艙裏，把這紙團展開來一瞧，才覺這不是玩笑的事。我本來已經定了艙位，但爲謹慎起見，已決定改趁下一班船動身。我的行李已叫跟來的人重新搬下船去，準備就往輪船公司裏去退票。不過這個紙團卻關係全船的安危，我覺得不應當默默地帶着回去。」他又把他的

右手舉一舉。「現在我特地把這東西交給你，我的責任也可以算告卸了。這件事究竟如何處理，請你自己斟酌一下罷。」

他走前一步，就把掌中的那個紙團放在帳房艙中的小桌子上，乘勢點了點頭，回身退出艙去。

這一篇演辭式的報告，竟使這位坐艙買辦聽得發呆。他的臉上的血色已完全消滅，他的手依舊縮着，身子有些發抖，兩隻眼睛睜睜地瞧着帳桌上的紙團，彷彿這小小彈丸似的東西，竟像一個猛烈的炸彈，動一動就會有性命的危險。

那茶房胡四仍站在旁邊，好久要想賣力，卻找不到機會。這時他想要走近前去，像要自告奮勇地取視這個紙團。可是他一伸手，給子秀的眼角一瞥，又終於縮住了，似乎他也不敢魯莽。

一回兒，吳子秀定了定神，便放大膽子，伸出一隻右手，迅疾地取起那個紙團，用足氣力地把它展開來。他的眼光瞧瞧紙上，又瞧瞧艙板，末後又瞧到紙上。忽而他的牙齒一鬆，那隻潤澤而黃熟的蜜蠟雪茄煙嘴，連着半支燒着的雪茄，突的落在艙板上面。清脆地一聲，那煙嘴已碎做兩段！可是吳子秀似乎仍不覺得。他的呆木的眼光已被那一張團縐的神祕紙兒所吸住，再也不能夠移動。這種景狀嚇壞了旁邊的胡四。他疑心他的主人已經發瘋哩！

一 警 耗

這一件案子，我當時也會親身經歷的，我爲着略略變更我紀敘的體裁起見，故而順序上稍有移動。

這件事的發生在我結婚以後，所以我已經和霍桑分居。這天傍晚，我因閒着無事，特地到霍桑寓裏去找他閒談，不意他不在寓中。據他的舊僕施桂說，他是往警察總署汪銀林探長那邊去的。他臨行時會關照過，如果有人找他，可以用電話通知，他馬上就能回來。我就打了一個電話給他，接着我燒着了一支紙煙，坐在他的辦公室中等他。

我的紙煙剛才吸了兩口，電話忽又響動。我接了一聽，卻是太平輪船公司裏打來的，據說有一件萬分緊急的事，請霍桑立刻到黃浦碼頭春江輪船上去，和吳子秀買辦接洽。那打電話的人還再三叮囑，不可有一分鐘的耽擱，祇是不肯說明事情的內容。

事情真是太湊巧，我這一次造訪，恰巧又遭遇這一個尷尬的難題。因爲那邊的事情顯然是非常緊急的，霍桑卻一時又不能回來，真有些左右兩難。施桂從旁建議，不如我先替他去接洽一下，等他一回來後再趕去。我想了一想，接受了施桂的主意，便急急出門，趕向黃浦碼頭去。

我走上春江輪船的時候，已近十一點鐘，船上正十二分喧鬧。但這樣的喧鬧原是輪船將

開時應有的景況，並不見有什麼特殊的現象。我找到了買辦的艙中，看見吳子秀已急得不成樣子，他的眼球的神經彷彿已失了活動的可能，瞧人時呆瞪瞪地非常可怕。當我踏進去時，他正在艙中亂走，兩只手忽而在背後反握，忽而搔頭摸耳，驟然間看見了他，也許要把他當做一個瘋人。

這時艙中另有一個紫色方臉的老年人，正襟危坐地等候着，神氣上還比較鎮靜些。他見我走了進去，忙立起身來招呼。

「唉，你就是霍桑先生？」他隨手小心地關上了艙門。

我一壁取出自己的名片，一壁答道：「鄙人是包朗，是霍桑先生的同伴。霍先生不在家，我特地來代表他的。我已經吩咐他的僕人，等他一回寓，立刻就趕來。……請問有什麼見教？」

那年老的也給我一張名片，喚做戈朋壽，是太平輪船公司的副經理。

戈朋壽轉身向吳子秀招招手，說道：「子秀兄，我們坐下來談。這位包朗先生是和霍桑先生齊名的一個大偵探。他一定也能够給我們解決這個難題。」

我自忖我何曾是偵探？加上了那「大」字的形容，更是太滑稽，使我有些兒汗毛凜凜。但在這緊急的關頭，我當然不便分辯或是說什麼謙遜的廢話，祇索默認了。我們既已坐定，吳子秀便把先前得到那一個紙團的情形說給我聽，那就是我在上一節所紀的事實。接着他很

鄭重地開了一張小帳桌的抽屜，將那張紙遞給我瞧。紙上的字是用鉛筆寫的，字迹很小。我把紙兒湊在電燈光中細瞧。

紙上寫着道：

「準在大戙口發動，兩槍爲號，到中艙面集合。」

紙末並不具名，紙的左下角上祇有兩個交叉的乘法符號。我仔細瞧了一遍，抬起頭來瞧那吳子秀和戈朋壽。他們都一眼不霎地注視着我發怔，尤其是吳子秀驚惶得嘴唇都變了青黑。我把紙小心地放在小帳桌上。那成了兩段的蜜蠟雪茄煙嘴，還躺在桌子上面，在電燈光下霎眼。

我緩緩地說道：「這一張紙果真很奇怪。猜測它的語氣，好像是什麼海盜的祕密通信。他們的目的像是要設計劫船。你們的見解可也相同？」

吳子秀顫慄地應道：「正是，正是——這樣明白的口氣，除了這個祕謀以外，還有什麼？」

戈朋壽也接口說：「包先生，你總也知道。近來這班海盜非常猖獗，劫船案層出不窮。上星期五，廣新船方才脫險回來，損失竟在一百萬以上。你想可怕不可怕？」

我點點頭。這確是事實。那時候劫船的案子果真連二接三地不時發生，並且一經發作，不但損失可驚，有時船客們還有被架或性命的危險。莫怪這兩個負責人急得喪了魂魄一般。

我又說：「這件事假使實在，的確非常嚴重。但我們第一步必須查明這祕密的紙團怎麼會落到那個唐寶楚的手中。去。這唐寶楚的來歷，也得先查一個明白才是。」

吳子秀應道：「這一着我倒推想得出。我看這一定是出於投信人的錯誤。這紙團所以誤落在唐寶楚手裏，定是那個通消息的黨徒一時慌張，在人羣中偶然誤認；或是唐寶楚的衣服和他們的同黨相像，或是那真的同黨恰在唐寶楚的身旁，那通消息的黨徒匆匆忙忙，就塞錯了一隻手。」

我道：「這理想確有可能。但唐寶楚是什麼樣人，你們也已查明白嗎？」

吳子秀道：「我們剛才已經打過電話到恆裕莊去，他確是這錢莊的經理。據夥友們說，他當真定意今夜趁我們的船往香港去，所以這個人的來歷已不用懷疑。」

「那末現在最急切的，就是怎樣設法破獲這一班黨匪。是不是？」

「是啊。此刻已是十一點過了，再隔兩個鐘頭就要開船。船期是不能延誤的，所以這件事必須在開船以前解決妥當。……包先生，總要請你想一個法子才好。」

我尋思了一下，反問道：「你們爲什麼不報告警署，立刻派人上船來搜一搜？」

吳子秀連連搖着頭。「不行，不行，這法子我們也早想到，但有許多關礙。」

「什麼關礙？」

「第一，請了警探們上船搜查，未免大動干戈。這消息傳了出去，對於本船的營業和信

用都有關係。第二，老實說，我們也怕結怨仇。所以最好想一個打草驚蛇的方法，以便兩不損害。」

那老頭兒戈朋壽也接嘴說：「還有一層，這件事究竟還不能說定是實在的。萬一並無其事，或是出於誤會，我們卻這樣子鄭重其事，也會鬧笑話。」

吳子秀又接着說：「對，對，這還會影響我的位子。包先生，你要明白，我因着這種緣故，祇和戈先生一個人談起，還不敢貿貿然把這消息報告船主們。」

這幾層理由果然都是很充分的，但對於我卻是一個十足的難題。我在一時之間，實在也想不出任何兩全的方法。我竟被他們難住了！

略停一停，我才說：「既然如此，有一條路還可以走得。」

吳子秀忙着問道：「唔，什麼路？」

我說：「那送信的同黨既然因着唐實楚的裝束而誤認，那末我們但須揀那些穿黑袍褂的人查究一下，也許就可以破獲這班黨徒。」

年老的戈朋壽忽在旁邊點頭，似很贊成我的計劃。可是吳子秀卻仍搖頭皺眉地表示不贊成。

「不，這方法不妥。今夜天氣熱，艙裏面熱得更厲害，乘客們上船以後，大半都是卸去了外衣的。這樣，我們又怎麼能憑着衣飾去找尋？」

我經他一辯，覺得確有理由，一時竟再沒有話說。我在窘迫之餘想起了霍桑。我本來是暫時代表霍桑的，這事儘可讓他來解決，我何必虛費腦力？

我道：「這問題既然如此困難，不如等霍先生來了再說。現在我下船去打一個電話，問他會否回寓。我料想在半點鐘內，他一到這裏，這件事總有辦法。」

那兩個買辦在無可如何中，祇有接受我的建議。我就上岸去打電話。我嘴裏雖向他們倆說了這幾句寬心的話，心中實在也沒有什麼把握，因為他們所說的兩全方法確實很難。霍桑雖是智力過人，這件事是否能在一兩個鐘點內解決妥當，我也不能給他保證。我接通了電話以後，霍桑恰巧剛才回寓。他先問我有什麼事情，我就把吳子秀的談話向他說了一遍。他頓了一頓，也認爲局勢十分嚴重。他便從電話中指示我一種方法，叫我立即進行，以免坐失時機。他自己先要去探探那個唐寶楚，一查明白立刻就來。

三 海盜是我

十分鐘後我又回到船上，那戈吳二人在關好艙門以後，都搶着發問。

「怎麼樣？霍先生已經回寓了沒有？」

「回寓了。我已經把這件事和他說明白。他答應立刻就來。他還告訴我一種計劃，最好立即就進行。」

吳子秀道：「唔？什麼計劃？」

我低聲道：「他說這件事是否實在，還沒有確證，故而也和你抱着同樣的見解，不宜先行張皇。現在時間既迫，開船又不能就誤，即使真要搜查，事實上也辦不到。因此，他有一個虛張聲勢的方法。」

「虛張聲勢？」吳子秀的語調有些驚訝。

我點頭道：「你可以召集水手跟茶房們，祇說今夜有一種特別緣故，要提早開船，故而叫那些送客們趕緊下船。一方面派人往各艙中去驗票，按着每一個乘客，叫他們自己說明有幾件行李，隨在行李上編號，粘貼標籤，同時錄在簿子上，裝做一種準備要逐件仔細搜查的暗示。」

吳子秀遲疑道：「這有什麼用意？」

我答道：「這就是俗語說的『打草驚蛇』。假使當真有圖劫的匪徒混跡在船上，他們的行李中勢必藏有火器。他們一覺得將要有搜查的舉動，不免要恐慌逃走。這時你可以暗暗地派人在輪船的各處出口上守伺。如果有人重新帶了行李下船，不妨就攔住了搜檢一下。倘使這消息宣布以後，行李的檢點並無可異，便可見這劫船的事一定是出於誤會。你們兩位可贊成這個方法？」

年老的戈朋壽摸摸他的禿頂，拍掌贊成道：「好啊！這個方法再妥善沒有，恰合我的意。」

思。」

吳子秀仍躊躇地說：「也好——但我的意思還要變通一些。」

「怎樣變通？」

「我以為這班匪徒們為避免人家懷疑起見，往往都混在上層的頭等艙裏。我們不如先從頭等艙着手，凡上落和出口的所在，都派人暗暗地把守。等到第一層查問完畢，再查下層艙不遲。好在這種手續不比搜查的麻煩，大概一回兒就可以有分曉。」

這變通的辦法很有理由，我自然立刻贊同。吳子秀便奔出艙去發令指揮，我仍留在艙中。那副官辦也陪我坐着。我因乘間問起吳子秀平日的行為怎樣，是否有人和他過不過去。

戈朋壽說：「他辦事很謹慎周到，從來不得罪人。據我想，不致於有人故意害他，更不會有人和他開這樣的玩笑。」

我尋思道：「這如果是玩笑的舉動，那真是太惡作劇了。不過這祕密信的來由，實在太覺離奇。你想這東西如果是盜黨的重要口號，論情，那傳信的人勢必要鄭重其事，怎麼竟會得弄錯？」

戈朋壽道：「話雖不錯，但天下的事往往有出於意想外的。或者果真那人一時粗心，弄出這個岔子，也未可知。」

我對於這個見解總有些不以為然，覺得那個報告的唐寶楚不無有些可疑。霍桑所以先要

調查這個人，可見他也注重在這一點上。

約摸過了一刻多鐘，吳子秀已忽忽回進艙來。我看見他的神情很慌張，坐立不定。他分明因着不知前途的是吉是凶，心中正像轆轤般地起落不停。

他皇皇然問我說：「霍先生還沒有來？」

我答道：「他說他先要去調查那個唐寶楚。他此刻還不來，也許那邊已發見了什麼線索。但你的計劃已實行了沒有？」

吳子秀點點頭。「他們已在那裏着手了。如果頭等艙中果有匪類，不久總可以明白。」他搔搔頭皮。「哎喲！真急死人！最好立刻就有分曉。這樣的驚恐，我實在受不住哩！」

我找不到安慰的說話，大家便暫時靜默。自然這靜默是十分難堪的。不料不多一回，艙門開了，我忽見一個船役領着一個西裝少年走進來。吳子秀一見，怒目瞧着來客，默默地向他打量，現出一種又驚異又疑訝的狀態。

那船役先開口說：「這位先生獨坐在大餐室裏，沒有船票，又不肯照補。他說他跟吳買辦認識的。」

吳子秀仍釘住着來客，忽連連搖着頭。

「我不認識啊，我不認識啊。」他說時，更露出一種驚駭的樣子，又把身子靠住了眼桌，似乎他的兩條腿又在那裏發抖，沒有支撐已站立不住。

我瞧那少年穿一身筆挺的淺咖啡色花呢的西裝，淡藍緞子的領帶上綴着一枚鑽石扣針，頭上戴一頂灰色呢帽，服裝確很漂亮。他的面貌很清秀，但神色上有些驚慌，並且有一種欲言不吐的樣子。幸虧他的兩隻手完全空着，我才不防他有什麼意外的舉動。

他期期然答道：「吳先生，我本來認識你的。你怎麼忘掉了？」

吳子秀忙道：「就算你認識我，怎麼乘船不買票子？你到底有什麼目的？」

那少年忽漲紅了臉，張口結舌地說：「我——我——」

我看見了他這種狀態，更引起我的疑心。我正待插口向他問話，忽見又有一個人提着一隻皮包，急匆匆奔進艙來。那是一個船上的職員，一進艙後，把皮包放下了，就向吳子秀報告。

「我在樓梯口發見這皮包，不知道是什麼人放在那裏的，問了一回，也沒有人認領。故而我把它拿來，請你發落。」

吳子秀起先本全神貫注地瞧在少年的身上，一見了這隻皮包，他的注意力移轉了。他先向戈朋壽瞧瞧，又回頭來瞧我。我要想表示意見，可是已來不及。

吳子秀忽然歡呼道：「唉，我們的計劃大概已成功了！這皮包裏面一定就是黨徒們所丟棄的證物。」他瞧着那個領少年進來的船役。「桂榮，你去叫一個機匠來，快把這皮包打開！」

我走近一步，儂着身子在皮包的機鈕上用手按了一按，那包包已應手而開。

吳子秀又大喜道：「唉，桂榮，慢！你不必叫機匠了。……包先生，你瞧瞧，這裏面有多少軍器。」

他說時他的身子忽而退後些，好像怕這皮包會突然爆發。戈老頭兒也明哲保身地採取同樣行動。我卻並沒有這不必要的戒備，彎着腰把皮包開了。順手將包中的東西一件一件取出來。但皮包中除了幾件尋常的衣服以外，祇有一隻雞心形的紫絨匣子，卻絕不見有什麼手槍或別的兇器，炸彈更是神經過敏。

可是在這個當兒，有一種奇怪的情景發生了。那吳子秀戈朋壽二人看見皮包中並無異物，正在湊近來失聲驚訝。不料那個暫時被丟棄在一旁的西裝少年，忽而從吳子秀的背後直衝過來。他漲紅了臉，張大了兩眼，瘋狂似地猛力伸出手來。他一手把那隻絨匣子搶起來，嘴裏連聲呼喊。

「唉！對！對！這真是我的東西！——這真是我的東西！」

「莫名其妙？」是的，這確是我當時的感覺。我正自驚訝着，忽見這少年且說且把那隻絨匣急急地塞在自己的袋裏，彷彿防人家奪去的樣子。其實這是過慮的，這時候大家都呆住了，絕沒有人和他爭奪。他這種出人意外的舉動，委實帶幾分瘋氣。

我先開口道：「這東西是你的嗎？」

少年祇顧點着頭，卻不答話。

我又說：「那你應得說明這回事的原因啊。」

少年抹了抹他頭上的額汗，又連連點頭道：「當然，當然。不過第一着，你們先聽我一句話。」他的聲浪提高了，神氣似也比先前鎮靜了些。

我道：「你有什麼說話？」

「你們不是要搜查海盜嗎？」

「唔——是的。」

「那末——你們——你們應把這搜查的舉動立刻停止。」

「爲什麼？」

「因爲——因爲——這——件事完全是沒有的。」他的呼吸還是喘得厲害。「唉，對不起，抱歉得很！海盜——海盜就是我——可是——可是我實在不是海盜！」

他不曾是個瘋子？我這感覺並不是孤獨的，因爲那戈老頭兒又在撫摸他的禿頂，吳買辦也張開了小眼向我發楞。我們都不接口，仍讓這少年說下去。

「我——我祇因爲失掉了這個東西，才利用這條計策。哎喲，真正對不起！這一着要請你們千萬原諒！」他穿着西方服裝，竟行起東方的禮節來——他不住地拱手作揖。

四 巧計

那少年的解釋委實都出我們意料之外。原來我們無意中都做了他的傀儡，成全了他的某種目的！

他的解釋卻很有趣。他姓金，名叫詠秋，是華新銀行裏的一個出納主任。他新近爲着訂婚，特地購了一朵珠花。不料在三天前，珠花忽而失竊。後來他查明那珠花是被他家裏的一個叫朱翠妹的女僕和一個叫阿福的車夫通同了偷出去的。他本已報了警局，但四處探訪，總找不到這一男一女的蹤跡。直到這天的晚膳以後，那車夫阿福忽而自己回去見金詠秋，聲言他受了那翠妹的迷惑，幫助伊竊取了那朵珠花，一同藏匿在一片小旅館裏。翠妹說伊有方法銷贓，故而把珠花藏在伊的身上。誰知一連兩天，毫無出賣的消息。阿福才知上了翠妹的當，因而他懊悔起來，特地向主人自首告發。

據阿福說，這翠妹另外有一個姘識的男子。上夜裏他聽得翠妹起來開後門。阿福也悄悄地起來，聽見伊和一個男人在門外談話。他彷彿聽說這東西在本地不妥，又聽得「香港」和「春江」輪船的話兒。他當時還不大明白。等到早晨起來，翠妹叫他陪着伊一同往浦東鄉間伊的親戚家裏去。陪到了那裏，又問起那朵珠花。伊仍一味遊移推諉，他才醒悟過來，他知道中了這女僕的狡謀，做了伊的工具。他就獨自趕回上海，到主人家裏來認罪告發。

金詠秋解釋到這裏，又繼續說道：「我得到了這個消息，當然喜出望外，料想那朵珠花因着不能在上海銷售，故而翠妹叫另一個人悄悄運往香港去出賣。我查得春江輪船果真在今夜裏開往香港，但那翠妹既已安心往鄉間去，可見並不同往，阿福又不曾和那翠妹的另一個相好會面過，故而那運珠花的人雖在船上，我也沒法指認出來。」

「這時時候既晚，我已來不及把那翠妹帶來指引。就算報告了警署，一時也必沒法可施。但這珠花不但價值在兩萬元以上，而且我費了不少心思四處揀選，才購得一百二十二顆粒粒精圓的珍珠。我委實捨不得失掉。我也知道如果要在輪船上搜查，一定是辦不到的。於是情急智生，我才想出這——這一個空城計來。唉，先生們，抱歉得很，我要使你們代我搜查一下，等到搜查以後，我打算再設法查明有沒有發見這朵珠花。如果有的，當然就不難破獲。」

「因此之故，我模倣着黨徒通信的口氣，利用着一個上流乘客給我做一個報信的人。我老實說，這樣的紙團，我本已預備了兩三個，以防有什麼粗心的人，或不肯多管閒事，隨手把它丟了，這計劃也許不靈。不料我把第一個紙團塞進了那個高個子的黑衣人的手中，事情便成功。那人一走進艙中，將紙團展開來瞧了一瞧，就給我實行這小小的計劃。我那時本暗暗地監視他的舉動，後來我見他親自到這裏來見你；才知我的計劃已一部分成功。」

這一個悶葫蘆總算打破了！那個報告的唐寶楚顯然也被動地做了他的傀儡。但霍桑此刻

還沒有來，不是也走進了歧路，還在那裏調查這個唐寶楚嗎？這玩意兒竟教人家如此勞師動衆，未免有些可惡。

吳子秀恨恨地作抱怨聲道：「你的計劃固然很巧，卻累人嚇碎了膽！」
金詠秋又連連作揖，重新伸手入袋，把那紫色絨匣子取出來。

「是的，吳先生，對不起。不過我這舉動委實也是萬不得已。我真是一百個對不起你們。現在這東西既已追回，你們要我怎樣報酬，我都聽命。不過那個偷運珠花的同黨，諒必已僥倖地逃走了。」他隨手把那絨匣上的一個金屬小鈕用指爪抵了一抵，絨匣的蓋立即開了，匣中果真是一朵白光耀眼的珍珠菊花。他又作歡喜聲道：「你們瞧，這珠子的光彩多麼好，並且——」他說時已把那珠花取在手中，忽而眼睛一定，頓時住口。他作驚訝聲道：「怪了，怎麼竟變得這樣輕？——哎喲！不好！這珠子已經變成假的了！」

這又是一個意外的警報！我們三個人又都爲着他暗暗吃驚。這一齣滑稽性的把戲將要閉幕，卻不料還有這一個變端。誰又想得到？

金詠秋又作失望聲道：「唉，這惡漢委實厲害！他已把真的取去，卻留下這條假的做脫身工具！哎喲！不得了！現在還有什麼方法追回來呢？」他最後的一句聲音，哽咽而阻塞，幾乎要哭出來了。

「還好，你總算還有運氣。別哭！你的真珠花已有了着落哩。」

奇怪！這時候竟另有一個人從艙窗外面接他的口。我回頭一瞧，才知說這話的人就是我的老友霍桑。他顯然已在艙門口聽了好一回，我們卻聽得出神，沒有注意，直等這緊要的關頭，他接了一句口，才推開了艙門，笑迷迷地踱進艙來。金詠秋張大了眼睛，忍住了呼吸，向霍桑瞧着，卻開不出口。

我高聲介紹道：「這就是霍桑先生。」

艙中兩個所謂買辦的眼光都不約而同地集注在霍桑的身上。霍桑仍帶着笑容點點頭，隨即向金詠秋說話。

「你的故事怪有趣。不過你是受過教育的，怎麼這樣子自私？你這種舉動，分明是祇顧自己，不顧別人，豈不是太冒失？太無理性？你今晚雖沒有就誤這輪船的開行時刻，但教這船上的一班職員們吃了這一番虛驚，你又打算怎樣報償？」

那少年氣息咻咻地答道：「我——我知道的。霍先生，我實在該死！我已經說過，祇要我的珠花追得回來，無論怎樣辦罰，我都聽命。——但是——霍先生——你——你不是說我的珠花已經有着落嗎？」

霍桑微微點了點頭。「這樣，很好。此刻難童教養院正在募集基金，你應用這吳子秀先生的名義，捐助一萬元。明天你可憑着捐款的收據，到警察總署裏去換你的那朵珠花。」

金詠秋大聲道：「霍先生，當真嗎？如果真的，我一定遵命。」

霍桑道：「誰和你開玩笑？你爲着失掉珠花的事，不是已和偵探長汪銀林接洽過一次嗎？他和幾個弟兄今夜裏也曾爲了你忙過一回，明天你不妨就向他去交換。你也應當謝謝他們呢。」

五 偶然的機緣

這幕小小的喜劇——一幕不平凡的喜劇，現在已到了閉幕時間了。但霍桑怎樣揭幕，怎樣破獲那朵珠花，當然也需要有一番解釋的。他當初接了我的電話，立即通知汪銀林，約幾個探夥一同到船上來探查。接着他另外打一個電話到恆裕莊去探問，那經理唐寶楚果真有上船後重新退回的事實。他覺得這人既有着落，還沒有急切偵查的必要，就會同了汪銀林等趕到輪船上來。他們到了碼頭，霍桑便留心觀察，料想搜查的計劃實施以後，如果真有什麼海盜黨徒，勢必要避免逃下。

那時霍桑果然看見有一個服裝華貴的男人急匆匆地下船，神情上非常慌張。霍桑覺得他形迹可疑，忙指給汪銀林瞧。汪銀林恰巧認識他的，這個人是一個拆白騙子，名叫馬金生——綽號叫小馬——從前已犯過案子，受過警察局的拘禁。

霍桑便上前將他攔住。那人越發驚恐，奪身要逃，就給旁邊的探夥捕住。接着他就從那騙子身上搜出了那朵珠花。不過當時他還不會想到這珠花案和劫船的疑案有關。他就叫汪銀

林將珠花藏好，又派一個探夥把那馬金生先帶回警局裏去。他讓銀林在碼頭上守候，自己上輪船來瞧，方才明白了這案子的真相。

霍桑在事後笑着說：「這案子雖說是我破獲的，但實際上完全是出於偶然的機緣。」第二天馬金生在法庭上吐供，承認他本和金詠秋的女僕翠妹姘識。他聽得伊的主人購一朶重價的珠花，就主使那女僕行竊。到手以後，他覺一時沒法銷售，便定意帶往香港去脫貨。但他為謹慎起見，恐防路上有什麼阻礙，或是漏了風聲，被人留難，或者另有別的人們嫉妬劫奪，因此他又特地備了一朶假的珠花藏在皮包中，那朵真的卻藏在身上，以備在危險時借此脫身。

那晚上他要避人注目，乘的是頭等艙。他躺在艙裏，忽聽說要把行李編號。他覺得不妙，因此就提了皮包下船。不料他正要下梯，看見樓梯口有人監守，局勢的確尷尬。他尋思真的珠花既然在他自己身上，為避免不必要的嫌疑計，便丟了皮包下船；但想不到他下船時仍被霍桑攔住，到底逃不出法網。

這案子結束以後，難童教養院果真收到一注吳子秀名義的一萬元捐款。馬金生和翠妹都判了監禁的罪，阿福卻從寬免究，但打破了他的飯碗。汪銀林因着這個騙子的被捕，珠花案又破，上海社會上少了一個害物，當然又很感激霍桑的臂助和指引。

(終)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十八日

星島

翻 不 所 版
印 准 有 權

探雲
案桑
霜
刃
碧
血

實價國幣

外加運費匯費

著 者 程 小 青

發 行 人

出 版 者

發 行 所

世 世 李



【三六·三·三】

